

越南漢文小說集成

孫遜 鄭克孟 陳益源 主編

上海古籍出版社

域外漢文小說大系

陳慶浩 孫遜 總主編



域外漢文小說大系

陳慶浩　孫遜　總主編



越南漢文小說集成

玖

孫遜　鄭克孟　陳益源　主編

上海古籍出版社

公餘捷記序

甫平日好言邇於公暇以己所素聞及求諸傳識凡有所得輒據事直書彙以成篇名曰公餘捷記其辞意賤陋古人高文大筆雖不敢其門墻然畧記之中多有勸戒者寓焉備閒中一覧大方君子勿以斥鷃見哂是幸

《公餘捷記》書影

蒼江而下會三岐一支自如月而下一支自灘江而下並會于平灘河其河甚清洌味之甘美異常即俗人所謂平灘水所也衆水大會至纏陽河古号走馬潭勢甚寬廣復分爲二支一支從蟠溪渡而南一支從陳舍灣而東是爲六頭江河中有沙洲号大灘洲風水家以爲六龍爭珠之地亦或有理今具于此以備識者參考

白雲庵居士阮公文達譜記

公諱諦秉謙道號白雲居士永賴中庵人也先世嘗有陰德不可考祖陰封火保資群公文靖妣陰封正夫人范氏貞惠始卜陽宅山水迴環膌合高

《公餘捷記》書影

名臣傳記

莫禺支記　　其上段前記列紙

前黎朝使北國

北人出對云日火雲煙白旦燒殘玉兔　公對云
月弓星彈黃昏射落金烏　批北人批云後世子
孫必有纂國之志

北人出對云魑魅魍魎四小鬼　公識其早小
公對云琴瑟琵琶　代王　北人批云後世當爲
血食神

《名臣名儒傳記》書影

北人出對云缺吽墻頭談曾論知爲知不知爲不

知是知　人　　鳥語識其南人缺舌也公以数

蝸聲叱者　其北人云蝸鳴池上讀鄒書獨樂

樂與衆樂樂孰樂

北人出對洛水　　天数九地数九九九

八十一数数混成大道道合天尊

云岐山鳴鳳両呈祥雄聲六雌聲六

六六三十六聲聲透　九重天天錫嘉靖皇帝萬

壽無疆　合出口戎章無屈者

《名臣名儒傳記》書影

目録

武芳堤、陳貴衙◇撰

公餘捷記



池潔　吳曉龍◎校點



提要

［越］陳氏金英　［中］池潔、朱旭強　撰

《公餘捷記》，武芳堤等撰。今知見抄本四種，均藏于漢喃研究院圖書館。

一本編號爲A. 44，頁面尺寸爲32×15公分，共162葉。有自序，署「賜丙辰科進士東閣校書署山南處參政武純甫序」。有目録。包括《前編》與《續編》及附載、補遺各部分。各篇均有前後對仗的標題如「進士巢風水鐘靈」、「追遠堂喬松植秀」等類的對應標題。《前編》部分收録傳記43篇，分成十二類，今統計如下：世家5篇、名臣6篇、名儒9篇、節義1篇、志氣1篇、惡報1篇、節婦1篇、歌女1篇、神怪10篇、名墳陽宅5篇、名勝1篇、獸類2篇。《續編》部分列目61篇實收58篇，分成七類：名臣名儒31篇、淫祠1篇、夢記標21篇（實有18篇）、才女1篇、仙釋1篇、神祠2篇、山川4篇。其下爲《白雲庵居士阮公文達譜記》，注明是四岐玉勒温亭侯武欽璘所作。此外還有《補遺》部分，包括丹山范松年所作《種姦間禮唱知豪傑》等8篇，古寺1篇，申仁中所撰《扶擁節婦碑文》、《韓公驅鱷魚文》及《白雁沙地稿》。正文《後編》題下有小注曰：「至靈滇池陳貴衙敘」。《上洪唐安烈女碑》雖注爲申仁中所撰碑文，但其内容並非碑文

全文而實質只是對該碑做介紹，其中僅摘録碑文的一部分而已。因此《補遺》就共有9篇。此篇之下以小字型抄録《冠服侯阮膺》及《鄧時舉》等篇。該二篇本應置於《續編》内《名臣名儒》目之下，但此本因脱漏只好附載於末端。

一本編號爲VHv.14，頁面尺寸29×15公分，共131葉，基本與A.44本頗似。前有目録，分前后編及補遺，分類目，不分卷，共106篇。

一本編號爲VHv.1324/1—2本：共114葉，字跡工整，而錯訛甚多。分爲兩卷，頁面様式及字體均不同。卷一收録從首篇至《神怪》類之《厚俸光明寺記》篇，29篇；卷二收録從《貝溪寺記》至《白雲庵》，81篇。不分《前編》或《續編》，不提《續編》編者，亦無《補遺》部分。

一本編號爲A.1893，殘本，僅存36葉，頁面尺寸爲30×20公分。存三卷。包括卷一「世家」、卷二「名臣」、卷三「節義」。

此外，本書尚有一選本、一喃譯本，皆爲漢喃研究院圖書館所藏抄本。選本名《公餘捷記摘録》，編號A.2010，不分前後編及補遺，不分類卷，僅14篇。譯本名《傳公餘捷記》，四卷，編號AB.481。

據諸本所見，本書包括《公餘捷記》及其續編、補遺，並附有其他主名作品。原作者武芳堤，唐安慕澤（今海陽省錦江縣新洪社）人，生于1697年，卒年未明，字純甫，黎懿宗朝永佑二年丙辰科同進士出身，官至東閣校書權山南處參政。其人著作現知僅有《公餘捷記》一書行世。續編署「陳貴衙撰」，其人無考。陳文玾研究認爲，續編作者陳貴衙當是陳璡（1709—1770）。而學者陳義則對此有疑義。學者阮登那則認爲是陳璡之子陳助（1745）（見《漢喃雜誌》1989年第一期），尚無有定論，可參見《神怪顯靈録》出

版說明。按，陳璡，字厚甫，號吉川，至靈縣濵池社（今爲海陽省南策縣國俊社）人，是陳朝太師陳光啟後裔，黎顯宗朝景興九年戊辰科進士，官至副都御史，策熏伯，後陞禮部尚書。他爲人剛直，忠敏，不肯趨附，爲鄭王所寵信。據資料，他的創作有《登科録搜講》、《吉川捷筆》、《吉川詩集》、《年譜録》、《地方誌》等。

十九世紀，潘輝注所撰《歷朝憲章類誌・文籍誌》將其列爲傳記類，登録此書不分卷，十二類，共43傳。指的是武氏原作，並不包括續編和補遺。

本書敘述名人的軼事佳話，亦有志怪傾向。根據越南現代文獻學家陳文玾的研究，書中史料多有不見于正史者，而歷來爲人重視，潘輝温的《歷朝登科備考》、《科榜標奇》，陳璡的《登科録搜講》等書均有所參考（見《對漢喃書庫的考察》第一集，河内：文化出版社1984年版）

本書乃是越南最知名的筆記小說，雖在當時未曾付梓，卻頗風行於世，對越南十八至十九世紀漢文傳記的發展影響很大，十九世紀以來衍生了《神怪顯靈録》、《南天珍異集》、《聽聞異録》等多種選本或性質相近的書籍。

二十世紀初，《公餘捷記》中即被選譯成越南文，刊登在一些越南報章雜誌上，並收入到學校語文教材之中。六十年代初，在越南南北方均有《公餘捷記》全譯本出版發行。1997年，段昇的譯本又被列入《越南漢文小說總集》，再次出版。

本次整理時，經池潔比對發現，VHv.1324本下册卷二之81篇，内容最爲詳盡，自成一系，可稱爲繁本；VHv.14本、A.44本，與繁本相比，内容相對簡少，另成一系，故名之曰簡本。VHv.1324本上册

卷一、A.1839本以及《公餘捷記摘録》本，内容與簡本近似，故亦歸入簡本系統。依本集成校勘凡例，今以篇目最全的A.44本爲底本，校以另外四本。喃文譯本《傳公餘捷記》標題爲漢文，且正文中亦夾有漢字，故亦一併參校。

目録

前編目録

世家



名臣

名儒

神怪

名墳陽宅

名勝

獸類

後編目録

名臣附 名儒名臣共三十一記

淫祠一記

夢記附 雜記共二十一記

山川四記

補遺目録

【校勘記】

〔一〕「丹山松年范處士譜記」，此篇底本及VHv. 14本有目無篇，VHv. 1324本篇目俱無。

序

甫平日好言，乃於公暇，以己所素聞及求諸博識，凡有所得，輒據事直言，彙以成編，名曰《公餘捷記》。其辭意淺陋，古人高文大筆，雖不敢望其門墻，然略記之中，多有勸戒者寓，庶備閑中一覽，大方君子勿以斥鷃見哂是幸。

皇朝景興萬萬年之十六季春穀日

賜丙辰科進士、東閣校書署山南處參政武純甫序

前編

世家

慕澤武族記（進士巢風水鍾靈）〔一〕

慕澤武族，其先祖中國福建人，名渾。唐敬宗寶曆元年〔二〕，代韓韶爲安南都護使。至唐武宗會昌元年，代韓約爲交州刺史。一云經略使。愛是鄉風水之美，遂卜居焉。因以唐安名其縣，可慕名其邑。中間改爲慕澤。

至陳明宗當宁時，堯佐與其弟農同登弟，太學生科，出《國史》。并以文學稱，官至入侍行譴左僕射，始著宗引門圖，其世次、科名、爵秩，自是可考。

時有高王七世孫閭南來〔三〕，遍觀我國名地，至邑門外指之曰：「此進士巢也。」盛德、永壽間，春試疊登，丙申科同榜三名，己亥科四名，而一名一名者從來相屬，同時登用至十二員，通邑皆渾後裔。原封福神，其後屢加徽號，現今林後猶有古塋存焉。

陽德間，惟諧、公道等同往北使，約以事濟之後，請福建一往，就認武家宗派。會賊徒攔阻陸路不通，事終不果。

逮永治間，天施士黄尚書黄公寶又奉北使，有武老爺者邀諸途而問曰：「使君〔四〕，安南陪臣，必知本國望族，不審武渾苗裔，當今門閥如何？」公爲道其詳。那老爺不覺舞手摇頭極言好好，因言我武在天朝亦繼世科名，今方亨達。既而告别，以銀子十笏、玄彩十匹寄贈。但使還間，忽遇明將鄧耀妻，忿我國洪潭之役，爲夫報仇，率其徒遮截回程，行裝爲其所掠。歸國日，纔見道來一遍而已。今人言天南科第慕澤爲多，由得北方正氣，良有所見。

永盛壬辰科，廷恩中進士第，時同縣探花武喊撰文會帳賀，有詩贊云：

八百年前道脉長，名公碩望世相望。高曾雲耳勳賢繼，爵禄科名蔭澤光。
八葉蕭門聲未歇，三槐王氏迹堪方。鋪張不盡君家美，筆下時聞翰墨香。

蓋謂是也。

【校勘記】

〔一〕VHv. 1324 本標題與底本異，爲存其貌，今置於底本標題下之括號内。遇該本所無篇目，則空缺。又該標題原兩篇爲對偶，因與底本篇目順序有異，故間有錯位。

〔二〕「唐敬宗寶曆元年」，「曆」原作「元」，據《傳公餘捷記》卷一改。

〔三〕「時有高王七世孫閭南來」，「閭」，A.1893本、《傳公餘捷記》卷一作「罔」。越南國家圖書館藏《安南地理稿》抄本（藏書號R.1921）序云：「高罔乃高王八世孫也，往安南國歷觀乃祖所未及者，形勢瞭然。」

〔四〕「使君」，原作「使」，據VHv.14本改。

尚書武有記（追遠堂喬松植秀）

武有，慕澤人，堯佐之曾孫也。其父伯謙領歸化路安撫副使，多有陰德，生下五男一女并以貴顯稱。生時所居故宅，其徒號爲追遠祠堂，堂前有喬松古樹，亭亭特立，松軒先生黄甲武幹號。目爲宅鄉八景之一〔一〕。咏詩云：

植來遺種異凡英，香火堂前得地生。翠蓋參天滋黛色，怒濤十里樹風聲。

高標挺特爲人望，大器軒昂勵晚成。福蔭綿洪培植厚，故家喬木永留名。

武有爲人好古執禮，博學洽聞，光順聖宗年號。癸未科黄甲，迭任内外諸曹，聲績頗著，歷升户部尚書〔二〕。嘗浪吟自述詩若曰：「荏苒周年官歷踐，宰牛曾有乏牛耕。」其清介類如此。

尤精於算學，能立大成算法，作《四畝耕述》著行於世。時城内端門、大興、東華等門，自李朝營築，久歷星霜，漸致頹敗，皇上特命修葺，因召公謂曰：「聞公精於算術，今日諸門修築，試算磚石干數，完了舊規。」公即相其高低廣狹算定具陳。皇上仍命冶匠熔陶，尋命葺之，依然完成，不差尺寸。上深嘆獎

曰：「此神算也。」仍命賞肥田百餘畝以旌其能。年七十，以户部尚書致仕。嘗作凉臺燠館，使優游山川以樂天年。所居之庵，名曰鳳池。後贈太保職。光賁有詩云：

豪傑初由進士科，曰勤曰慎曰無差。諸曹迭試功能著，則列咸推德業加。
唐相守文欽宋璟，晉朝博物羡張華〔三〕。門庭青紫相輝映，餘慶從知積善家。

附：武豫

其孫武豫，爲人膽略過人，少遊長安補典兵一職。仁宗時有范屯、潘般與諒山王宜民逾墻弑逆，公乃密謀與崇、耆二國公，假作相人之術，懷刀殺得范屯，因急唤二將，引兵趁來，收潘般及其黨盡斬之，宫庭爲之清肅。乃迎立聖宗嗣統。朝廷議其功，進封明義功臣、都督府左都督、知禮伯，兼賞肥田百餘畝，永爲世業。

光賁有詩云：

蚤負才名一世豪，唐安知禮擅稱褒。幼承孔鯉庭趨訓，長得曹彬世授韜。
幾載武途曾歷踐，百年汗簡記勳勞。只嫌世道多坑坎，門望巍巍我獨高。

諺言「唐安知禮有名」，此之謂也。

按：武有之後，子孫貴盛，世生武將名臣，永孚贈太保，豫升左府，漸升提領，沙受參督，良中進士，廷臨中黄甲，仲程、廷紹、廷恩并中進士，皆武有之遠孫也。嘗考私譜及《登科録》，公以辛酉年生，二十三歲中光順癸未科，至恭帝丁亥科共六十四年，以公年紀并之，已八十七歲，使其尚存，亦在休閑無用之

地。先朝《國史》云：「遣松楊侯武有持節往古齋〔四〕，進封莫登庸爲安國王。」這武有乃山西武人，與公偶同姓字，魚目豈可混珠，至胡仕楊作《越鑑捷録》，尋加以「文臣」二字，指爲財利所啖，後人因以爲澤邑武公，使名德之臣大負深誚。今始考之，以俟博達君子者校正焉。

【校勘記】

〔一〕「松軒先生目爲宅鄉八景之一」，「宅」，底本原作「澤」，改成「宅」。VHv. 1324 本、A. 1893 本作「宅」。VHv. 14 本作「澤」。

〔二〕「歷升户部尚書」，「户部」，底本原作「五部」，且有涂改痕迹，但改字不清。今從VHv. 1324 本。

〔三〕「晉朝博物羨張華」，「張華」，底本、VHv. 14 本作「韓華」。據A. 1893 本、VHv. 1324 本改。

〔四〕「遣松楊侯武有持節往古齋」，「齋」，原作「需」。據A. 1893 本、VHv. 14 本及VHv. 1324 本改。

交跌狀元記(五短相交跌稱狀元)

武豐，慕澤人，尚書有之弟也。相五短，少善交跌。聖宗時遊觀長安，見皇上御朝有都力士者，捧銅錐前立，氣貌揚揚，公問諸友曰：「此人有甚才能，而昂然若是。」其友曰：「他係武健的人，其交跌一藝，當代鮮儔，以是爲進身之地。」公曰：「請與較藝，何如？」友曰：「他身才長大，而公以短小較之，只恐爲哄場見笑。」公曰：「吾技藝最精，無能出右，他未逢對手，故得名耳。今番觀吾勝之。」即具本奏聞，請與力士較勝負。皇上覽奏，判云：「吾之力士，千萬人中一人耳，世蔑以加。彼何人，敢爾大膽？」即允其請，試看勇力如何。約鬥日，親御觀之。兩邊相對，公潛納沙手中，揮手突出，尋放沙於力士面上，力士眼不能開，措手不及，公用穿肘格擲倒於地，觀者齊聲喝采。皇上嘉其勇，即以所封力士者授之。官至錦衣衛尉司指揮使，以平允稱。人言：「唐安四狀，慕澤兼之」，蓋指黎鼐爲字狀元，又爲飯狀元，武暄爲棋狀元，公爲交跌狀元，是謂四狀元。

公兄弟五人并有爵秩，而公與兄有，兩支貴顯，繼世登科，爲武族之冠。光賁有詩云：

五短曾稱相貌奇，桑蓬弧矢好男兒。一門伯仲光前業，千載明良結主知。

應變達材施有政，稱平令譽播於時。子孫榮盛端非偶，種德皋陶是我師。

慕澤宰相記（一高堆封墳得吉局）

宰相武惟志，慕澤人也。曾祖刑部員外郎，晚年於接鄰時舉社魚村教學，性畏水蛭。一日，動浴沂風雩底意，出村頭池塘清水處濯纓，童生五六尾之，纔經伊村園林處，見一堆圓彙微高，顧童生戲指曰：「師百歲後，當此封墳，則水蛭不能近矣。」及卒，家人追念其言，即將就伊處葬之。今按：此地案前有印浮水面，枕後有丹鳳銜書，坐乙向辛，或云坐癸向丁。風水師以爲天葬吉局，子孫必有公侯之貴。

惟志之母素有陰德，少時往來販賣，適有鬻絹婦者，於衆喧鬧中，遺棄絹一束而去，母已接取藏了。頃之，見婦前來呼號尋覓，母廉問端的，盡以付還。婦德之，以二匹取謝。母笑曰：「取此二匹，寧若取一束之多耶？我憐汝失物而歸，必被兒夫痛打，故見還耳，豈望謝乎？」固卻不受，一市人環視者，皆大稱其賢。

母夢見堂前有五色雲現，親自抱之，俄而青紅雲先散。後生五男，其一自快，少有大志，年十七歲遊長安，時扶華二公子爲上所鍾愛，人情屬望，而弘祖陽王深自韜晦，每朝侍日，公輒就府門竊視之，見扶

華舉止言貌，知其非大成之器。一見弘祖而異之，曰：「此聖才也。」即入居門下，其後以潛邸功臣官左侍郎。其二拔萃，甲辰科黄甲，仕至寺卿。其三、四皆功臣進用，惟志至宰相，方大至尚書，并封郡爵。其五求誨，己亥科進士，仕至參政。自快自少得君，年逾六袠。惟志、方大皆功成名遂，相繼引年。其拔萃、求誨出由青紫正途，而窮秩、壽科不與一門伯仲等，始信青紅雲先散之驗。

惟志達於吏事，輔以文學，輔陽王潛邸頗見親幸。時廣南有阮賊，高平有莫孽，公從羈靮間，多有勳勞，有駕大海調糧，有陟高山督戰，有隔千里陳事，纍差稱旨，以故寵遇日隆，至拜參從宰相。朝士有以吏道爲言者，王聞之，即歷敘蕭、曹、房、趙事業作解疑論，以示羣臣焉。公重厚質直，時新春正旦日，王有旨，文武殿朝禮訖，各仍朝服詣政府拜賀。公即啓云：「王上從來一念尊扶，今日之禮，宜循青吉衣爲正，不宜遽用朝衣，恐違舊制。」王從其言，事爲中止，蓋亦有諍臣之風也。後以吏部尚書、國老、少傅致仕。彩旗對句有云：「一代宗臣蕭相國，兩朝元老趙韓王。」壽七十五，贈封太傅。公與遼川太宰范公著同時，俗曰：「慕澤宰相，遼川國老。」蓋指權位之相軋也。其子惟諧己亥科進士，父子同朝。

時有北國人鄧耀，駕海舟百餘艘來我國之洪潭。朝命王子寧郡公領水師往伐，以公爲勘戰官，進討有期，公用出女子計，遍覓諸肆花娘約三百餘輩，放下賊艘，托爲弄月醉花之狀，陰教各把紅巾一幅浸之以水，乘夜索艘間銃口，滴水濕之，仍各依期從水船回去。次日交戰，我即陳船開一字〔一〕，交射賊艘，賊倉忙取銃應之，不覺已墜計中，射不能發，將郡因縱火煙，揚帆遁去。官軍大捷，活捉得他女子，年方十六，姿色絶倫，軍回帶還以獻。

其後擇陪臣往北使，奉考柬牒公文，公與族弟公直，及會庵榜眼陶公正，三名中格。再考工柬書字

一名，其門下書寫武常存，以楷法遒美，獨在優等。時有朝士戲平民給事裴公輔曰：「今日中柬文有三，而慕澤居其二；選柬字有一，而慕澤爲之優。縱然考中攫金，他亦兼之，平民不能措手矣。」公輔慚憤，他日會朝，密求村邑俠徒，使之隨從，將朝士帽籠、衣函，盡陰攫之。朝士不覺驚訝，顧謂公輔曰：「今日相竊，非平民而誰耶？昨者所言相戲耳，宜急見還。」公輔佯爲不知曰：「此必慕澤人，平民安能如是？」各大笑而罷。公奉使日與公道、公正等唱和，詩詞頗多，不能盡述。及還，升吏部右侍郎，後贈禮部尚書，伯爵。

【校勘記】

〔一〕「我即陳船開一字」，「字」，底本、VHv. 14 本作「日」。據 VHv. 1324 本、A. 1893 本改。

咏橋祖墓記（銀客尋地報好心人）

尚書莫朝。阮文徽，東岸咏橋人也。

其祖號福遇，平生樂善，嘗築居於安豐縣東婁社，以釀酒爲業。傍有菩提古樹爲風所拔，因買柴爨，適掘至樹根，見下有銀穴，約三簍許，即收回留貯之，已而撤店去。經二、三年餘，時北客來取銀，見舊迹不存只存空穴，即叩諸傍人，知這銀已爲公所得，遂尋至其家，出舊識一道示之曰：「某爲先人遺貨跋涉而來，不想天已予公，今早覓歸程，所望少資盤費，受賜不淺。」蓋公自得銀輒藏之，不知多少。至是取識看了，因照銀數與所記不差，即款待其人，謂曰：「這銀係我取的，原來收貯如故，不曾取用。既是公家原物，當盡以付還。」客人辭曰：「那物雖我家遺下，今既爲公有，是公家物。倘蒙惠顧，只願費路錢足矣。若更以相還，豈敢如命。」公固執不肯。客人曰：「公既有真心，願領其半。」公曰：「我豈不近人情，第這銀非我之財，天使我爲公守耳，故留此以待，勿復牢辭。」客人重違其意，輒領銀而去。

歸國後嘗以其事對人言，時有風水師者聞之曰：「難得此好心人，我今老矣，倘若年少即當往安南擇一吉地相報。」其人懇請之，老師曰：「我有二門弟可遣。」遂與之皆往。至詠橋社探問，公已於前年捐館矣。即辨一賻禮致祭而去，不知所之。二月餘復至，謂公之子曰：「我感佩先公之德，無以相酬，今帶得好地師來，往尋吉地以謝。有一處羣山拱伏，可做一代帝王；有一處誥軸花開，可做一代駙馬。於二者何擇？」其子曰：「我家村野鄙人，何敢望此？所望者世出文儒之地耳。」二地師曰：「苟若此，已在貴邑內，何事旁求。」按：這地自錦章社來龍，曲屈如蛇形，至詠橋社入首處，突起二小阜，一阜稍大坦平，一阜差小勢頗微斜。上第認穴在大阜，次第不可，即就面前深潭處，浸臥水中，瞻望良久，方起曰：「我已驗之，果然穴在小阜。」爭辨不決，因畫成一圖，俾人北還，請老師取正。老師曰：「這局是黃蛇聽蛤，氣在耳，兩阜即兩耳也。大阜必聾，小阜微斜有氣，穴在是。」其子即依言移公葬之，坐艮向坤。

至三世文徽，明德莫登庸年號。己亥科中探花，仕至尚書致仕。其三子仲炯，永定莫福源。丁未科黃甲，亦至尚書。善達，十八歲。光寶莫朝。己未科黃甲，仕至都科。顯績，淳福黎中興。乙丑科進士，仕至侍郎。阮名儒，庚戌科進士，仕至都科。其孫教方，端泰丙戌科會元，庭試探花，對策內批云：「教方之文，如江漢之水，愈出愈奇。」四代孫德望，陽德癸丑科會元，再中東閣，仕至都臺。公垣、德敦、國益相繼登科，皆其後裔。今族中相傳諸登科甲者，面必微斜，蓋地氣之所鍾也。

附：顯績

卻說顯績乃文徽之次子，少領鄉薦，性善酒，懶廢學業，見充海陽處隨號。嘗往珥河竹木津邀朋對

飲，適然下津濯體，見竹筏上有紙字在焉，拾而觀之，乃是舊賦一篇，因記之熟爛，每酒後輒叩盤歌咏，習以爲常。

乙丑科入第一場，得朋友之助，預在中第。至第二場，攜酒一壺而入，坐間酣飲，不覺睡著，日向暮，忽狂風驟至，塵霧漫天。績夢中驚起，舉目視之，見有紙字數片飛到其前，收來細認乃是四六文體。績大喜曰：「此天賜吾也。」依樣寫之，已而果中。至三場，賦題乃往日所得舊賦者，更預中第。迨四場日，績學習久廢，不能措一辭，因取《留侯國語舊傳》，凡諸鄙俚者，换以新聲，每句成，輒乘醉吟咏，采察官見之，謂曰：「天晚矣，人已行文過半，新進士何乃尚留空卷而放浪酣歌乎？」績酩酊答曰：「欲寫即寫，何難！」遂寫了這傳投納，時同考院官有知音者，見其詞調清遠，每得佳句，即提筆圈之，因送諸院曰：「這卷寧我初院獨私，當送與覆考院獻笑。」既而覆考官會看，以爲戲談，大笑鬧一場，聲聞於外。采察官見問，仝院具道其事。考訖，即擇取諸中卷者，遞回候旨。時上因以其取中頗少，亟差往命增取之。諸考官對中官曰：「中格之文，這等卷盡矣，其餘無足取者。」中官以内旨見逼，考官曰：「所存者留侯一卷，外此更無。」中官即馳回具奏。御旨判云：「留侯不取，更取何人。」即傳與考官批取。既而遞卷回見之，業已取中，輒藏不宣露。後績仕至兵部侍郎，會我朝中興，出旨左遷宣光處承宣使，留任。

按：自有科目以來，諸預中格者，必是文理可取。兹以國語取中，頗涉訛傳，或者是時取士無章，故有此異事，亦以見爲學在人，而中否之間，各有天數存焉。他日有監生者入省試第四場，文理不成，御寫國音雜語投納，試場官以爲無行，仍論失其監生，哀訴幸免。此爲效颦者之戒。

名臣

廉節功臣記（試餽君賜字旌廉節士）

武聚，唐安穫澤人，洪德癸丑科黃甲。公性頗廉直，居官清儉，未嘗妄取於人，時頗有賂遺，帝用唐太宗故事，使人遺絹試之。他官往往私受，公獨見拒。餽絹人固請曰：「今習尚如是，寢已成風，且這事菲物，相公受之不爲傷廉。」公作色曰：「世人皆濁，惟我獨清，豈以爾甘言易其操。」驅而去之。其人回奏，帝嘉其有暮夜辭金之節，特賜「廉節」二字，許入朝粘於衣領，以旌異之。

仕至刑部左侍郎。廉節功臣，家無擔石之儲而怡然自適，所得寸禄僅足代耕，有薄田數高，不以遺其子，臨終囑本社以爲祀田，蓋取清白遺子孫之意。邑人重其義，香火不絕，至今猶存焉。

少保陳瑺記（勢過手風憲懾豪强）

陳瑺，穫澤人，弘定甲辰科進士。公爲人廉直，初爲乂安處憲察處使，時本處有國舅者恃勢驕橫，無所畏避，往往肆行不法，人多苦之。其訴章堆積，每有以公事到者，輒遭欺侮，他官亦無如之何。自公到任，他凶孽愈滋，訟牒交至。公即伺其間，潛差拿回，查實鞭殺之。他黨聞知，遽至公家圍逼，意欲報仇。公即急下漁舟，倍道而去。既至京師，即自詣政堂，免冠頓首謝曰：「臣職忝憲司，爲朝廷守法，而國舅玩弄肆行，臣一時憤激，不覺已過手了。今伏闕待罪，斧鑊是甘。」時皇上訊問之，備知其事，仍奬諭曰：「設官以爲民，今憲司能除民害，可謂稱職，何罪之有？」公拜謝而去，再歸任所。自是豪强畏懾，境内肅然。

後奉往北使，仕至吏部左侍郎致仕，贈少保香郡公。

桂庵武惟斷(神開心文章名天下)

桂庵武惟斷，慕澤人，黄甲拔萃之子也。少極蒙暗，讀書終日不記一行，年十七未識字，欲改別藝，後夢見神人騰空而降，爲之剖心，刮去其濁。既醒，腹猶覺痛，次早即備禮禱謝之。其父母開心教學，自此日漸開明，學業大進，疊中二元，以文章名天下。

初，昭祖康王爲公子時，公居王府下，適王有事，僕從星散，公獨不捨追隨。迨王居節制府，進往留屯討賊，公時已解元，入侍帷幄，事之大小，王悉咨之，當時謂之内相。後宏詞中優分，甲辰科中會元，王賜之彩衣，待以不次，六歲仕到尚書。

公剛忠慷慨，遇事敢言，嘗慕九齡之爲人，上《金鑑録》，大要勸以正心敦俗、知人去讒，語甚切至。桂庵《金鑑録》。王嘉納，每以直臣許之。時宫中有鬥雞之戲，中官索良雞奉進，公適見，問以雞從何來，中官以實答，公作色曰：「昔在潛邸時，王上惟知有我，寧識若輩爲何人，今乃導以戲樂蠱惑上心。」即立折雞喉，應手而斃。中官馳入具奏，王默然而起，爲罷鬥雞事。

陽德間有北使至，公爲伴接使，與北使途間賡和，自珥河津至殿門，詩凡二十餘首。應答如響，北使甚敬重之。至禮部設燕，北使當筵索酒。公應口吟曰：「飽吾個德真佳味，何必江亭問一杯。」北使稱賞，輒成禮而去。

後差往高平公幹，以内臣漢郡公位居公上，公抗言曰：「臣承乏備位尚書，每意王上以南衙爲重，不謂今日使漢郡公居其右，臣不敢奉命。」時府僚咸在，都臺公道乃公族弟，亦抗奏曰：「此命若行，三都不肯秉筆。」王怒曰：「若不如命，且留此。」日向暮，王使黄門督促，公道知上意不回，即以頭擊柱。公勃然曰：「王上殺諫臣，臣請即納還敕命。」黄門以聞，王大怒曰：「他前日斃我良雞，我亦含忍。今乃爾倔强耶？誰殺諫臣？而卻如此説。即罷歸。公道係他黨與亦罷。」隨即差往公家追敕命，其進士科字一道，公不肯納，奉差索取之。公堅執曰：「諸敕皆上之賜，謹當奉還，至如科字，乃我才做成，不敢并納。」奉差不能屈而回。

既而公歸田里，纔四月間，時公子惟匡，庚辰科進士，同北鎮勘制司，王即召還，許以知水師陪從，意欲用之。蓋公雖舊臣，而數犯顔觸諱，頗見嚴憚，故王因忤旨逐之，而欲用其子。奈惟匡得政不久，勳業未究，惜哉！其後公道復得召用，居職如原，而公優遊桑梓，遂無意於當世，嘗有《范蠡遊五湖賦》及《澤鄉風景》、《農家考績》、《異聞記》等作，并用國音，人多傳誦。其詩、辭、銘、記頗多，世稱：「中興以前詠橋侯，中興以後唐川子」，蓋言國音文體得之清高也。又，扶董鄧狀元撰《武宰相致仕賀帳》有詩云：「相公之侄有唐川者，吞天禄而吸石渠」，亦以其學問該博故耳。

公雖去國，而朝野皆重其名，凜然起敬，時有山南處憲副任憲司日，有武職一員，以苛濫被訴，論失

民兵。其後奉侍內閣，那憲副預焉，見捧劍侍立內有往日被論武職者，憲使即跪前對曰：「臣奉見尚書武惟斷，以事忤旨罷歸，至今不見召用。而武職某員由該管苛濫，臣等已論失其軍民，今復職如原，小臣敢不彈劾，以嚴國典。」時侍臣見之，無不相顧駭愕。王上疑憲副是公之黨，爲之遊説，命參訊之，始知與公無干，即有旨云：「憲小臣何得越職言事，今姑原之，自後不得如此。」憲副奉命而退。蓋公以正氣被黜，故有忠憤者亦爲不平。

其祭文乃公生時所自作，如曰：「致君期堯舜唐虞，自任以臯夔稷契。素藴胸中平治，欲大展施；至玄機裏盈虛，最難宣泄。」其盈虛一付之玄機，而不流於怨，亦得古人忠厚之意。壽六十四，贈左侍郎。公以三世登科，爲武族世科之始云……(欠一段)〔一〕

【校勘記】

〔一〕「爲武族世科之始云……(欠一段)」，底本有小字注：「欠一段」。VHv. 14 本亦有「由欠一段」。

棋狀元記（棋狀元三局題名）

武暄，慕澤人，進士武惇之侄也。天庭有一骨突起，形如棋子。少有大志，及長精於棋。時北國使至，亦以善棋自負，求與我國王角勝，期以連輸三局必動兵端。我國志在屈他，密求能者自助。時臣以其名應，即召試之，的係高手。因用計瞞過他，約至日中於丹墀對局，各留把帕一小的，餘必屏去。北使依允。我已於帕中微穿一小孔，可通日影，暄把之侍傍，每有勝勢輒以隙影引棋子，國王以此累勝。北使不覺嘆服。事竣，國王重其能，號曰「鬥棋狀元」，甚見寵幸。暄自此得名，人無敢與對手。諺言：「黃梅酒，慕澤棋」，正謂此也。

尚書武公道記（貌首科九重特旨）

武公道，慕澤人。

其父安富侯少而聰睿，時有鄰左衮老儒，指庭前甘蔗叢，出一句云：「庭前有蔗，皆著紫衣。」公對云：「池下生蓮，同張青蓋。」衮老大稱賞，識者知其子孫必有科第同登之兆。後生公與公亮，并以俊爽稱。

丙申會試科，公亮赴舉，時村内東亭市有一老嫗於稠人廣坐間，醉面摇身，躍而出曰：「我是仙人下降，兹科進士干名，我已知了，爾慕澤文星正旺，天帝簡知，故我來相告，爾等欲聞之乎？」村人奇之，布席以坐，四面環視，爭以芙蒥祈獻叩問。其人曰：「今科進士有六，慕澤居其三。」村人請問姓名，其人曰：「登龍中。」再問之，曰：「卓犖中。」又問之，曰：「公亮中。」衆人以爲幻語，皆莫之信。及後出榜，率如其言，識者以謂事有前定，而天門放榜之事，亦不訛傳。

卻説兹科於未試一年前，有北地師經過，至登龍祖塋視看良久，曰：「我纔到青池縣月盎社看阮氏

舊塋，以爲來科必發首科。今按這局不讓月盎地脉，來春亦當得首科。」人以爲誣，嘲之曰：「龍虎假真都亂説，豈有一榜二首科之理乎？」至是策題以君道、聖學、敬天、用人、開國紀綱、保全功臣、法度、國用、治道、禮樂、將帥賞罰、中興、功業、國勢，凡十四目爲問，廷柱中會元，登龍中第二。既而入王府，皇上見登龍狀貌比廷柱勝之，有旨判云：「此子不當首科乎？」命立在廷柱之右。故時人稱廷柱爲字首科，登龍爲貌首科，方信這地師之言亦有高見。

時公道猶未第，次年被孝服，偶因他適，鄉場試日(一)，欠點，心中憂悶，夜夢至唐豪縣無碍社，行過寺外，聞在內有聲喚曰：「進士何之？」公即馳至三關，見閽者二人執鞭，因叩之曰：「這裏甚官人在？」閽者曰：「中正黄衣玉皇上帝座，兩傍赤青衣者，南曹北斗是也。」公進入庭前跪請曰：「敢問臣進士何科？」見在傍二員面向中正，形如稟問之狀，俄聞曰：「許兹科中。」公曰：「來春衰經未除，何能望此。」聞有聲曰：「展」。公再問：「臣業已欠點如何？」聞有聲曰：「許是點。」公夢中喜不自勝，急起趨出，跌僕於地。見在內老人調清水一杯灌之，既而醒覺，口中猶有香臭。

己亥科春闈以事展冬試，又先是各處貢士往往潛入鄉場代試，多致欠點。至是昭祖判云：「凡諸爲人代試，必是有文學者，應一切赦之。」公以是免。是科與親伯求誨、族弟惟諧、同邑公朝四名同榜，自有科目以來未之有也。

公在朝言論磥砢，不避權要，嘗有諫鬥雞文奉進，昭祖深嘉之。陽德間奉往北使，回至南寧，遇賊徒攔阻，陸路不通，上國給以大艘，從安南水道而回。仕至都御史臺，因執奏惟斷與內臣漢郡公之事，王不從，公以頭擊柱，凜然有彤庭折檻之風，時稱「直御史」。武公道真御史。公罷歸，未幾復得召用，仕至尚書

致仕。

自十八至八十六歲，遞年各有自述國語并唐律詩，矢口成章，人多傳誦。見《老會集》。蓋公之前程事業，未第時一夢已兆見矣。

公外似風稜而内行純質，初爲山南處督同，時有門下人瞷夫人不在，攜一絶艷歌兒來，欲其買寵。公謂曰：「我自少至長，未嘗淫非己之色，汝以尤物移我乎？」拒而遣之。雖居貴顯而不買孼妾，只有微時一夫人與之結髮，嘗對兒孫言：「我雖不逮古人，而未嘗犯好色之戒。」是亦人之所難也。

其平生教習，多得英才，如東鄂榜眼公范光宅，丹輪探花武晠，楊柳會元阮名譽，并以魁科望學當代見推，皆公門弟，今之學者猶尊仰云。

【校勘記】

〔一〕「鄉場試日」，「試日」，底本作「試目」。據 VHv. 14 本、VHv. 1324 本、A. 1893 本改。

尚書梁有慶記（《秦關賦》梁名臣志決向明）

愛州梁姓，豐富爲一方甲族。其先祖生下三子，陳末兵火間，一支漂居北國雲南省，幹立大功，世襲王爵。一支移居玉山縣曹山社，生下梁實、梁霖諸公，亦繼世登科。一支寄居弘化縣會朝社，生下梁得朋，景統己未科中榜眼。以有族人居中國，多得奇書，遂精於術數之學，年外五旬，媵妾懷娠三月，公忽病劇，指媵妾謂之曰：「汝他日果生男子，必能立奇事業，興造家門。長成之後，當就學於永賴程狀元，庶不失我家衣鉢。」言訖而逝。

既而妾生男子，體貌魁奇，命名曰有慶。十歲能屬文〔一〕，長而善飯，一食兼數人之飱，母嘗忍饑以食之。其後家計不贍，因語母曰：「先君一宦冰清，後嗣不供飱粥，兒願任意所之，隨方取給，庶免慈闈挂慮。」母愀然曰：「母子不能相養而使糊口四方，誠可痛也。」因潸師奸切。然淚流貌。下涕。

公遂辭母而行，就於傍縣儒學家，矢口成詩，揮毫就賦，爲資身之計。一日，過三岐虞江渡頭，忽逢五六梵僧自齋壇回，粿果盛於篋内，見公有饑色，因予以數個，公卻之曰：「貧儒辟穀經日，幸遇大菩

薩，每謂捨施不慳，乃爾少子，何堪潤吻。」老僧笑曰：「好漢既稱爲儒，當做儒僧同舟詩，期以舟到南岸詩成，即當盡許。」公頃刻舟中吟成曰：

槖中經史篋《金剛》，我爾今同泛一航。會侈瞿曇卿洒落，位隆臺閣我翱翔。
遺編爾尚尤韓愈，往事吾猶恨始皇。一旦相逢隨餞别，爾成菩菓我文昌。

老僧極口稱譽，因傾囊與之。公即於舟頭連吃六七十個，舟人大驚。僧甚奇之，再索囊贈一緡錢，徐揖曰：「郎君如此才調，今雖塵埃中，會見昂霄聳壑。貧僧敬奉一頓，記取他時烽火，須避菩提景界，方沐善緣。」公辭謝作别。

時兵荒交荐，邑里蕭條，公所至無人供給，或三五日始得一吃，遂身作傭賃。一日晨到永治社，見一老嫗傭人治田。公問干畝，嫗即引就田上曰：「田水太深，亂草灌莽，當五畝餘。」公曰：「嫗急回家整十人頓并傭工錢米，午後齎就田畔上，我當喚人來助。」嫗依言而回，公遂取大刀就田間刈之，日未向午，五畝田一望無翳，公即就樹下憩息，睡聲如雷。既而老嫗及家童將飯來，喚醒，公起坐，連吃一時俱盡，因取錢米而去。衆疑是異人，及詢之，始知爲榜眼公兒郎，嗟訝不已。

年十八歲，記父遺命，遂負篋於程先生之門，時踵堂鼓笥者三千餘人，惟薊溪公獨擅詞壇赤幟。公始到，席上三題便能壓倒。蓋程公原受業於榜眼公，今見令嗣才華，甚是雅重。

時僞莫開科取士〔二〕，公本無宦情，只爲貧爲親，故亦黽勉之，就京應舉。入場日自經義、四六、詩賦，三期并第一，而薊溪公居其二。及第四場公正居首，既而糊名，以公乃清華人，仍黜第二，而以薊溪公居首。公遂不入庭試，薊溪公果中狀元。

時公僑於行芄處，一日積得米六七官鉢，并海魚二埕，煮作晨飯，席地坐吃，大笑曰：「此不減食前方丈。」適有僞官自朝回，聞言停車而視，怪其爲人，許以五緡錢，因薦之。僞朝差人誘以百端，終不肯仕。自是母子萍踪浪迹，觸景興懷，辛苦不能盡述。

時安場府義旗初起，素聞公名，屢次弓旌，而道路難阻，竟莫能致。後數年薊溪公得政，使人尋之，得公於京北之陸岸以歸，敍平生之好甚歡，遂授之館，供具甚厚。凡朝政經籍相與講磨取正。屢以微辭婉導，欲公出仕。公知黎氏當興，决意向明，終不屈。薊溪公見其有確然志，一日朝回，佯曰：「弟今奉旨作古賦，但公事不暇，煩兄代筆。」即於袖中出視之。公見《秦關聞雞賦》題，微知其意，即潛囑老母從弘烈渡先回，密將表文一道，達安場府，乞以某日差兵遮接在神符海口。數日後，遂寫賦置於牀頭，因倍道潛行。迨薊溪公回朝到書館，尋公不見，因遍訪京坊諸友生家，寂無聲息。遂搜尋牀席，得賦體，篇中有「留客翻成出客」一句，愕然曰：「此子去矣，朝廷必然旰食。」差人隨之，不及。公到神符，我朝已差兵一千、船五隻迎接。公纔登舟，莫兵尾隨其後，公在舟中大呼曰：「寄謝薊溪公，來日當有拜賜之舉。」

公至府，王上喜慰稱嘆，擢爲侍郎，委以參贊機謀，動輒時中，信任無比。公記得僧人語，凡行征履陣，見賊兵下寨逼近禪林，即卷甲不戰，以避烽火。其後屢立大功，爲中興名臣，仕至兵部尚書，至今雲耳猶存，家聲未艾焉。

【校勘記】

〔一〕「十歲能屬文」，「屬」，底本、VHv. 1324 本作「囑」。據VHv. 14 本改。

〔二〕「時僞莫開科取士」，「士」，底本、VHv. 1324 本作「人」。今從VHv. 14 本。



名儒

尚書武瓊記（《越鑑編》武名尊師才長考古）

武瓊，慕澤人，洪德戊戌科黃甲。公博學好古，尤長於撰述，嘗兼史館都總裁，有《大越通鑑通考》，述自鴻厖氏至十二使君以前爲外紀，自丁先皇至本朝黎太祖太定初年爲本紀，并詳編歷代紀年，凡二十六卷行於世。又與陳世法撰《嶺南摭怪集》。

仕至兵部尚書。時有賊至，遇害。其婿狀元黎鼎有祭文若曰：

惟先生道大而宏，學深而貫，挺仙風道骨之資，爲君子善人之冠。躬行而口不言，孝稱而人無間。行惠之和而合孔之時，得參也魯而非由也諺。冉顏德行，粹然美玉之無瑕；游夏文章，渾然大璞之未散。光風霽月兮滿胸懷，攪海翻波兮何灝瀚。洪德間策舉進士，時則先生峻擢危科，馳名臺諫；景統初詔求遺逸，時則先生首應義旗，蜚名史館。窮達隨所遇而安，著述異乎人之撰。《通考》紀元舊史，得經中史之規模；耕籍侍學諸編，得史中經之體段。師儒尊楊震之鱣堂，政事邁李紘之山判。涖東海則以恩信撫輯乎邊氓，殿北平則以恬靜鎮寧乎邊患。曁聖皇圖

任於舊人，越朋輩躐登於顯宦。索曳履於楓宸，作元龜於芹泮。其入侍經筵也，堂堂焉輔成君德之程頤；其總裁國史也，考考焉志修春秋之胡旦。一心忠赤兮有天知，萬古太平兮思日贊。陰功多在於斯人，陽報期延於永算。胡皇天不假於憖遺，致暮夜遽罹於冠難。夢易纏柱下之魂，筆難寫帶中之贊。頹粱興多士之嗟，亡鑑起九重之嘆。問喪之中使再三，慰弔之金銀巨萬。吁嗟先生之不幸，乃史書之不幸，必使天下之人，凡其目睹而耳聞，莫不痛心而扼腕。況某也，義重父生，情深子半，憫一別之長終，恨百年之莫挽。訃聞此日，僅得視衿襚而正是衣冠；在殯權時，不得設几筵而奠是酒飯。魯城廬墓兮恨無由，華屋丘墟兮增感嘆。將欲收先生之遺稿，則某也以文章倥偬，硯筆久疏，不能集昌黎之遺文，而爲唐之李漢；將欲衍先生之餘派，則某也以見聞淺陋，政事紛飛，不能揭考亭之餘波，而爲宋之黃幹。冰清風度兮想無忘，蒿里淒迷兮空望斷，憑一酹以將忱，瀉百年之哀怨。

黎朝《嘯咏詩集》有云：

儒科早擢際明時，道德尊爲國學師。《越考》一篇真可法，休論摘怪謾《傳奇》。

光賁有詩云：

堂堂聖世一鴻儒，仕止隨時任自由。天上癯仙稱骨格，人間活佛見心頭。
嘉言善行諸賢冠，大册高文萬世留。斯道巍巍山岳在，後人無不企前修。

《傳奇》言唐安之武者是也。

附：武幹

公子幹，生而穎異，博極羣書，景統壬戌科黄甲。年二十八。性愛松，故以松軒爲號。文章德行，當世推尊。雖家素清貧而恬然自適，凡遇物即隨事觸意，輒觸吟興，矢口成章，揮毫就賦，日積月纍，遂成一家機軸。與永賴中庵程國公相善，其詩詞唱和往復，如《懷鄉》、《紙鳶》、《艾虎》等首，見《白雲庵詩集》。《瀟湘入景》等首，見《品彙詩集》。又有《松軒集》并《四六備覽》傳於世，仕至禮部尚書、禮度伯。光賁有詩云：

早擢危科副上求，文章德業作師模。半千載上扶輿運，三十年餘歷要途。
鼇冕躬圭聯好爵，青燈雪冷舊寒儒。清貧誰識爲家計，恁地詩書有道腴。

狀元黎鼐記

（兄與弟試黎狀元棘省奪籌）

黎鼐，慕澤人。少劬於學，解元時二十七歲，同邑尚書武瓊以女妻焉。出贅後終日閑居，不以書籍爲意。瓊怪之以問於公父曰：「素聞吾婿力學，近來甚事，不曾見讀書。」父曰：「兒自造貴堂，相公每食之如何？」瓊曰：「儒流清淡，每食其能幾何？」父曰：「吾子異夫人之饌，而相公尋常視之，毋乃有不滿處。」瓊聞言，令每飯必加倍焉，自是公始開卷讀一二遍。尋加以三歲堝，公漸讀書至三鼓。既而加四歲堝，公讀至四鼓。瓊曰：「吾婿誠有過人者矣。更以五歲堝爲度，試看如何。」是後終夜不輟，常自讚曰：

慕澤先生，以食爲名。十八鉢飯，十二鉢羹。魁元及第，名冠羣英。蓄之也鉅，發之也宏。

端慶乙丑科會試，四六第二，經義、賦、策并第一。庭試中狀元，仕至户部左侍郎。其子光賁有詩云：

局度寬洪操履純，天才定卜晚逢時。曾將名望魁天下，又把詩書澤萬民。

陰德足徵來世達，危科繼擢一門春。永留君子無窮慶，漢美於公宋竇均。

公弟蘮以神童稱，聲名籍甚，少年激發之氣，公每抑之。乙丑科入第一場，有錯誤處，以問於公，公答之曰：「今番正與弟試，若以相告，更與誰試。」蘮怒曰：「今科讓兄先籌。」撤籠而去，即日歸於本鄉，乘夜而行，到家時已三鼓矣。不敢叩門，因憩息臥於軒之簷外。是夜，其母夢神人謂曰：「軒前有黃甲在，何不開門接入。」母醒覺私自忖曰：「今日會試場，二子皆於京應舉，卻有甚黃甲在我家軒。」試出視焉，見簷外有人熟睡，喚而起之，乃蘮。愕然問故，蘮具以實告。母曰：「由爾學未到處，勉爾加工。」蘮即點燈索書觀之，母笑而言曰：「恰纔落第歸，故爾憤激，祇恐此志難持，尋復荒廢。」蘮曰：「今後母觀兒如何。」自是日夜讀書，手不釋卷。既而公中狀元，帝命爲胄監講官，作成多士。蘮尋赴京邀諸學徒謂曰：「經笥是我的，如有問甚書旨，今從我聽講來。」學者素聞其名，試往觀才學如何。至椰市處，士人持書來問，蘮輒隨答之，滔滔不竭，至有以外書諸子問，亦涉獵應答，人皆驚服，争來觀聽，胄監爲之一空。公即款語之曰：「吾弟之才，何憂不高選，不宜如此孟浪，邀學者叢談，使黌席闕講，這事有關風教。」蘮即輟歸。辛未科中第二甲，嘗以不得大魁爲恨。仕終吏部給事中。其侄光貢有詩云：

磥砢奇男負壯懷，一門兄弟應奎開。青錢萬中登高選，緒案曾趨預密陪。
幼學壯行初得遂，有才無壽儘堪哀。九重莫謂三光滿，已送文星入夜臺。

榜眼阮全安記（另校班詩阮榜眼塵阿出玉）

阮全安〔一〕，唐安時舉人也。洪德間充另兵，嘗守殿庭剗草，適中秋朝侍間，夜月昏翳，御題《中秋無月詩》，列班中索吟未竟，安全詩先成，跪而上之。在坐笑曰：「另兵亦能詩乎？毋乃雷門擊鼓。」命取觀之，落句若曰：「莫把今番閑見月，來秋望月月彌高。」原國音體曰：「渚覔番尼臑易月，秋數𨉟月月彊高」，今改爲唐律〔二〕。觀者嘆服，仍具奏赦回。

壬辰科二十三歲一舉中鄉、會庭試又中榜眼。公榮歸未幾，適值家憂，時法制孔嚴，係憂中妾婦孕者不齒仕類，公守制三年，不敢近女色。服闋尋卒，無嗣。皇上聞而憐之，居喪産育之禁，自是始除焉。

光賁有詩云：

「粹然美玉出涇河，莫狀良工妙琢磨。辛苦十年劬力學，夤緣一舉擢危科。方施心上經綸用，詎測喪中哀怨多。地下修文知有命，豐才嗇壽奈天何。」

【校勘記】

〔一〕「阮全安」，底本、A. 1893 本、《傳公餘捷記》作「阮全安」，VHv. 14 本、VHv. 1324 本作「阮安全」。

〔二〕「原國音體曰：『渚覔番尼膺易月，秋𢫈𧦕月月彊高』，今改爲唐律」，此注文原在下文「無嗣」句下，據文意移此。

尚書鄭鉄長記（多能在下鄭榜眼辭進士掄科）

鄭鉄長，安定東里人。生而顯異，少時嘗與五六童子戲作土象，公以蝴蝶爲耳，水蛭爲鼻，宛如象形。適有府官經過，見而異之。因出對曰：「五六童無如爾巧。」公曰：「敢問公是何官？」府官曰：「我當今太守即二千石。」公對曰：「二千石莫若公。」府官曰：「何欠一字。」公曰：「請賞。」府官曰：「汝對不整，何賞之有？」公曰：「莫若公貪。」府官命予以一緡錢。公即改對曰：「莫若公廉。」府官大奇之，因喚公母至，謂曰：「此兒才俊，當勉以學業，必中魁元。」母依教，遂勸以刻意讀書。

及長，博學多能，以文章名天下，大寶壬戌科同進士，此日使人迎母赴京。母不肯曰：「從來我望汝帶得魁元二字來歸，今卻在人下，任汝自爲之，我決不往。」公即辭歸再學。太和戊辰科再試，遂中榜眼。

其後與狀元阮直青威貝溪人，大寶壬戌科中。同往北使。適天朝有會試科，命諸國陪臣與中國舉人一體應試。公與阮公行文漸至半篇，乃私與阮公謂曰：「今番奪得先籌，惟我與兄耳。況我文辭有起鳳騰

蛟之勢，未易與争，第思在本國日，兄是狀元，我是榜眼，今如壓倒得兄，國王必有掄擇不精之誚，吾兄意料如何？」阮公曰：「任兄規之，即有遜讓之誠，須減卻其力，俾我復狀元，兄復在榜眼可也。」鄭公首肯。既而行文有「南之舟，北之馬」，卻塗内馬字，改注於外，馬有四點只有其三。迨有司呈文，鄭公宜狀元，阮公宜榜眼，但見鄭公寫白一字，以北馬三足爲蹶馬，似有輕中國之意，即黜一次。乃許阮公爲兩國狀元，公爲兩國榜眼，并賜榮歸。本國使回日，頒賜錦袍金笏，雨帕廐馬，用侈榮光。命阮公前導登程。鄭公既白馬字，其所頒廐馬，仍縶來一足，任使上鞍進程，否則責留上國。公即生下一計，急命行人造一木片，狀似馬足，尋加以鐵索穿，下用黑條纏之，撐起蹶足，仍痛加鞭打，這馬三足奔馳，一足與之相依，賴以不墜。纔過一里許，天朝嘉其有應變機略，即命解其縶足，仍與狀元依次而行。

歸國後，阮公仕至尚書〔一〕，鄭公亦仕至尚書，封沂國公。名聞北國，顯我國文獻之邦，繼莫挺之之後，二公其次焉，馮公克寬又踵其後歟。

【校勘記】

〔一〕「阮公仕至尚書」，「仕至」，原作「致仕」，據A. 1893本、A. 2010本改。下句亦同。

郢計狀元記（同氣相求甲狀元往文江認母）

狀元甲海，後改名澂。其母文江公論人也，嘗有茅屋數間，居於路傍，以待往來過客。適有北客人夜宿，遺棄銀一囊去。半月餘復遑遽來問，母盡以付還。客人分許其半，母曰：「妾本爲財所纍，故單寒至此，不願取非其有，特留此以還君耳。」固卻不受，客人深德之。謂曰：「先人墳墓安在，當以吉地酬。」母曰：「妾只一個女流，別無兄弟，今年外四旬，縱有得吉地，何時發達？」客人曰：「若認得真，雖女亦當發福。」母遂引至父墳，客人即擇地遷葬之。葬訖，囑曰：「後見有人急難，當用心救之，必獲吉報。」

纔半年間，適有鉢場社人，家貧爲人賃借，忽一夜風雨大作，其人冒寒而來，衣體盡濕，幾不能言，叩門來宿。母問所從來，其人具道所以，母即焚火燎之〔一〕，再將飯與吃。其人苦寒，家有一席以覆之，母亦寒不可忍，因同席覆而卧，事勢相迫，遂與之通。其人寒濕遇房，須臾氣絶。母大駭，恐人發覺，夜半曳出廬後墓地處，掘土埋之。不知身已受孕矣。居數月間，客人復來，問：「自移葬之後，已有救甚人否？」母不敢隱，具以實告。客人曰：「埋在何處，與我一看。」母即引就墓處，客人觀看良久曰：「這是

天葬吉穴，如果有孕，必生下狀元宰相。」

居期生男子，風骨異常。四五歲遊於江渚，適有鳳眼郢計社人，舟行過此見之，因竊負而去。母尋覓不見，意爲水所溺，無可奈何。郢計人自得公之後甚鍾愛之，爲之求師教學，公天資頴異，號稱神童。欠一段。博學多能，以文章名世。年二十三，大正戊戌科中狀元。

榮歸日，邑人供頓，頗致煩擾，其中識者相語曰：「何處人到此，勞我村民。」公聞之不解所謂。一日，經看先人舊墳，相視地形，無一局可做魁元者。公甚疑，因質諸所親。有吐實以告，公大加傷感，即就公論社探訪。見一老婦，年六十餘，居於路傍，甚是困窘。使人叩問老嫗甚處人，有夫子否？何乃至此極。母蹙眉答曰：「妾是伊社人，前年生一男子，年四五時與羣小兒遊，不知下落何處。妾只身懸望，踽踽無依，今則日甚一日，資身無計矣。」公聞言意必生母，因使人謂之曰：「年老無人省視，我今收養如何？」母曰：「如得大人見憐，是死生而骨肉矣。」公遂帶回，使人饘粥之。公足舊有赤痣，嘗閑居露出，母見之頻頻注視，目不轉睛，家奴責之曰：「尊爺貴體，老嫗何得如此？」母曰：「老前生一男子，亦這模樣，今見尊台酷似，有感於心，故不覺熟視，願勿見罪。」家奴以此言達公。公即喚母來細問之，母具導其詳，公愀然嘆息曰：「我一生浪度，不知有母，今始相見，莫匪由天，自非同氣相求，何能致此。」遂晨昏奉養之。

後值鄉試場，公往提調山南處。入場日，公出險題，場中士子喧嚷，幾有不測。公即以好言慰之，改出別題，頃刻得靜。時采察記得場內先起釁人，捉來遞納。公命驅出場門行法，那人以獨丁哀訴，乞納錢千緡贖命。公不許，即决命行法。

既而公之子甲澧由淳福科進士，仕至翰林，年三十餘而終。及公之四男二女同時繼没，公不勝哀痛，遍求符籙攝怪，無一驗者。公謂法門簧惑，仍奏請一切禁止。未幾有一道人敝袍穿履，自言精於法術，求試一擲。公命占之，其人請公静坐，閉目因書符念呪，須臾公眼昏倒卧，見使者引至一所，墻宇巖邃，内置三座交椅，傍設板牀一件，有朱梏在焉。公問諸閽者曰：「那是何宫府？」閽者曰：「是閻王問訟之所，其傍朱梏以待郢計狀元。」公聞言疾出。使者復引至一處，見凉臺翠閣，景物可人，澧正在伊處，與一官人對棋。望見公來，輒舉目視之，良久不言。官人曰：「公與伊人相識耶？何有戀顧的意。」澧徐答曰：「某前生陽世曾寄寓伊家三十餘年，奈他屈殺無辜，遽羅惡報，故我不肯留住。今適見其來，未能忘情世。」公聞言亦不顧而去。使者引公回，死已一日矣。已而醒來，知是寃家之債，而佛家報應之説，亦不虚傳。因使喚往日士人被殺親屬來，許以緡錢，使之懺醮，爲彼解寃，自是家道無恙。

公五踐斗階，三掌台印，年未六十，適夢撰致仕表文，覺來記得一聯云：「於敬於忠，惟求臣道所止之地；而作而息，願安帝力何有之天。」經十餘年，以吏部尚書掌部事、太保、策國公致仕，其夢果驗。

《留簡同朝》詩一首，用進退格。詩云：

五世于兹簡聖明，徒然玩愒歷霜星。撑持敢謂擎天力，精白惟昭貫日誠。
一德猶存殷相疏，四留不盡宋參銘。喬松歲月勛華旦，象太平身亦太平。

彩旗對句有云：

狀頭宰相斗南峻，國老帝師天下尊。

公歸休日，適有事高平會上國委官申勘疆界，時論以公素履其地，明人敬信，三敕徵之，竟不能屈。

其後冬至日公赴京拜賀，留謝同朝詩云：

戇直愚衷愧不才，明時得謝免朝差。漢都供帳冠簪耀，唐律箋章錦玉佳。

恩荷接承知有幸，情深慶仰感無涯。太平康濟諸賢力，田野閒耕享福偕。

年八十一壽終。榜眼杜汪有祭文若曰：

尊台行粹氣和，道宏學博，洪音大吕黄鍾，寶氣精金渾璞。大筆演綸揮制，六經之文；清節行己立朝，一誠之學。登堂省冬雪春風，坐廟閣泰山喬岳。蘇狀頭宰相譽重南邦；甲宣撫詞宗名聞朔漠。安社稷於籌帷，講唐虞於翠幄。大有不盈而損，望月之幾；中孚在道以明，介石其確。扶日方正御中天，引年遽角巾東路。文潞公自耆英會，起應新編；范蜀公再銀青還，訪尋舊約。雖休閑在野在家，然轉惻憂時憂國。拳拳忠義，不替初心；休休有容，栽成後覺。何幸松生，黍聯荷橐。升公預接亨衢，推晚過蒙重托。《薦賢》一疏，感知顧之殊榮；《道意》諸詩，經品題之佳作。長春釀門下之桃，上醫調籠中之藥。斯文斯道，亦壽生靈；之義之情，曷窮寥廓。噫！碧山幾千仞，慨彩鳳安歸？黄閣四十年，想清風如昨。鄭重片悰，憑將誠爵。

公在時，嘗認鉢場社爲祖貫，從來嘉林縣先賢祠宇，著入祀典。迨辛未科進士阮茂盛以爲公郢計人，且仕莫朝，議去從祀之例。適夜見公來謂曰：「我何辜，削我名，毋乃以晚生孟浪而凌蔑前輩，果然必有報應。」覺來乃驚而止。今嘉林縣祀典猶存，而鉢場社亦春秋致祭焉。

公平生著述頗多，今只見《高樓琵琶詩》，用國語。及《謝致仕表》、《永昌金溪玉橋》諸碑文，并《修慎銘》、《古今邦交集》行於世。

【校勘記】

〔一〕「母即焚火燎之」，「焚」，底本、VHv. 14本作「熱」。今從VHv. 1324本、A. 1893本。

范鎮杜汪記(聯轡兩魁争祖道約詩先就讓兄行)

嘉福縣藍橋一作光被。范鎮、段林杜汪,里閈相鄰。

舊傳,汪邑中有女精者,往往與妖作祟,變幻百出,祈禱數驗焉。汪少時臨窗閱書,夜間嘗見一手,自窗前伸入,汪知其爲妖,就質於同郡老法師。師曰:「當以五色線纏,則妖自息矣。」來夜復然,汪急以彩線繫於窗下,妖手果不能縮矣。天將曉,窗外哀訴曰:「公當大貴,我直戲耳,何忍至此極矣。」汪曰:「如我之才,果能做狀元否?」曰:「狀元已有姓范,公當次之。」汪曰:「汝有甚靈物,郤與我觀,我便赦汝。」俄聞嘔吐聲,忽見一物似玉,在妖手心,精光奪目。汪自吞之,即解其所繫之線。自是邑中不聞作怪,而汪學日精通,每詞章一出,人輒以噴珠吐玉稱之。在場屋間,甚有聲譽,鎮常不逮。

光寶莫福源年號。丙辰科會試,時年共三十四,同年同榜。至庭試日,汪見全題皆素貫熟,自謂今番首選屬我無疑。此時鎮在籠中,彷彿見傍有兩人,一稱東方朔,一稱韓琦,又一本云一稱富弼,一稱范仲淹。附耳

讀之，滔滔不竭，鎮寫之不及。聞朔語琦曰：「須使杜汪致病，以減其力。」俄見汪抱腹呻吟，不能下筆。逮鎮寫過一段，汪病方愈。故習熟雖多，而日力不足。既而臚唱〔一〕：鎮中狀元；汪中榜眼。鎮喜語人曰：「吾今番壓倒汪矣。」汪深愠之。

榮歸日，聯轡而行，汪與鎮并驅爭先，不肯少讓。至獲澤社蓬溪市，其在橋人素聞杜、范大名，今見同日榮回，即請咏橋詩一首。鎮、汪相與語曰：「橋屋十餘間，限過七間即成。詩體用一句一禽，先成者讓先行，不得爭道。」鎮如約，立就詩八句，馬上讀之，人皆驚服。汪曰：「這詩平日素熟，非臨時所能得，吾何讓焉。」又齊道而行。至明倫社，有伊社人屋宇鼎新，當途請曰：「鄙人甫構新家，幸遇兩貴台經過，乞惠之佳句，庶使敝屋生輝。」鎮應口曰：

年年增富貴，日日享榮花。昔人有此語，今日賀新家。

汪沉吟曰：「贊美之辭，此半句盡矣。無以復加。」而鎮矢口輒成。

迨至段林社溪橋，俗名梂鴿，中有娘子，俗喚姑鸞。鎮、汪因戲唐律國語，以《姑鸞半行梂鴿》命題，詩用一句二禽，約以過橋成詩，先就者先行，不得爭道。鎮如約，立就國語詩八句，馬上口占云：

乖鑊堆邊翅鳳豐，與揚半卓似圖工。撐離糊怯鯆鴻買，薄惡鋪滂醽鱴濃。論句半傳。燕鷃遁逴皮班最，翁揲婆婆吏撊翁〔二〕。

汪驚曰：「矢口成詩，自非神助鬼吟，疇能若是？」自是始讓先行。

既而潛至藍橋看鎮祖墓，見有兩土堆在傍，俗曰神童附耳。汪指而言曰：「從來勝我數番，以有那神童之助。」即用脚跟擊土堆。自是鎮患耳聾病，醫治弗效，人有以汪擊土堆之事語鎮者，鎮即訴之於

朝。日者論汪謝鎮祖墓，鎮病尋愈。

是後東閣科以《文武并用詩》命題，用五言十五韻，鎮詩有云：「稱高豐自起，滅項鼎能扛。」鎮中第一，汪中第二。始鎮微時，與汪對飲酒，至半酣相戲作酒贊。汪先唱曰：

　　有黄用黄，無黄用火。用則咸宜，施無不可。

鎮復應曰：

　　酒黄則飲，酒火則絶。有違此言，天地日月。

識者以是知其立志之殊。其後莫亡，我朝中興，汪首出仕至户部尚書，封福神；而鎮歸不仕，仕終承政使。

【校勘記】

〔一〕「既而臚唱」，「臚」，原作「驢」，據VHv.14本、VHv.1324本、A.1893本、A.2010本改。

〔二〕「翁揲婆婆吏擱翁」，此詩大意爲：洪鼎雙側鳥翼舖，貨物半露肖真圖。開合之間紅山見，情意薄兮鹹酒濃。燕鵰中夜幾度來，翁打婆兮婆打翁。

尚書黎如虎記（同年雙進話家資期日一臨供一頓）

黎如虎，莫朝仙侶仙州人也。生而岐嶷，及長，瓌大過人，高五尺五寸，腰闊一尺五寸，家貧好學，素善飯，父母嘗煮七歲堝與食，每飯無餘。學得半年，以家計不足，出爲善片社富家贅婿。婦翁每食之以五歲堝，輒嗜卧廢學。公疑之，以問於公之父，曰：「昨聞君言佳婿，是好學的人，而今懶廢，不知有甚緣故？」父曰：「兒自蒙錯愛，公每食之如何？」公曰：「一飯五歲堝矣。」父曰：「某雖家用不足，此兒尚有七歲堝之食。今如此相待，其不學固宜。」公聞言即加倍焉。與黎飯狀元遥遥相對。自是始索書持讀一二聲。

泰水有不足處，謂翁曰：「擇得一好婿來，只要善食，雖勉强讀書，終焉做得甚事？」公解之曰：「他食兼人必有兼人之力。」泰水曰：「苟如此，我有田草既蕪，試使他刈了。」公聞之，太早即取大刀出村頭榕樹下假卧，迨泰水往市回，見而嗔之，即歸告其翁曰：「今猶造食與他吃否？托言刈草，自日出至歸市，猶在一處打眠。」因携翁手往視。不意自泰水歸後，公即就田刈之，纔瞬息間，數畝草菅俱

盡〔一〕，魚走之弗及，亂浮而死，收獲不可勝計。比姑舅來見之，因嗟訝不已。其後熟穀時，泰水使公往喚諸獲禾工來，公乍出輒回報曰：「某已喚之，無一人肯行者。」時家内已整二十歲堝造飯以待工人，公取堝來食之殆盡。泰水怪之曰：「這甚麽處吃去，不幾脹破了那腹耶？」公曰：「嫣嫣不須多惱，今番銍艾，某請獨當。」遂取苗芽二大段爲丨，音付。俗曰杭觸。并多整大繩以往。纔半日餘，穫得禾穀二畝，束爲四擔而回。泰水由是愛之，仍許以飽食從學。

公當學時，每寫紙字千張，讀了即焚之。傍縣有交跌場，輒往取一標，都力士亦不敢與較。以其有力，故名如虎，年近而立，遂以文章名世。

廣和莫年號。辛丑科一舉中進士，時有同年阮清弘化渤泰人。嘗與公共話家計，公戲之曰：「公之家資，僅足我一月之頓。」清曰：「請備兄三月之頓。」公曰：「不須三月，暫許一頓如何？」清許諾，約以某日辱臨。至日公遂與一僕從行，詣清家，不意清有事他適，公即使達於他夫人曰：「我與兄有舊，偶因公事往過，有隨從三十餘人，煩許一頓。」夫人即喚家童煮十歲飯堝者三，并飯盤物五六盤整了進之，公佯謂其僕曰：「汝急喚諸從者來。」既而不見一人，公就取飯堝并食物吃都盡了，因致謝而去。至暮清歸，夫人告之曰：「我家今日有一事好笑。」清問故，夫人笑道：「早有一人自稱與君相善，多帶隨從來，求予一頓。妾整辨以待，不謂只有一的人坐食吃。妾自内竊視，見他一碗數口〔二〕，恰似風捲殘雲，三飯堝并五六盤一時俱盡，不知是人是怪。」清悔之曰：「此我同年仙洲人，我昨日有約，故惠然肯來，今卻忘之，必被吾兄見責。」後清因回鄉，途經仙洲，即詣公話舊。公囑家人整熟肥猪，二。大粢盤，四坐間款待。清吃盡猪、粢一角。公吃盡猪、粢三。又吃清所餘猪、粢一角，只留其半與從者相吃。清大

驚曰：「古稱慕澤先生，以食爲名，但只於十二、十八之數，若與兄同時，當避三舍矣。」公大笑。

其後官歷右侍郎，奉往北使，時同縣安照社屠人，俗名爲俚奔茶。頗有口辯，公使之從行。至燕京，北人聞其善食，因作一具十八層，召公赴燕。架梯而食，公每吃了一層，輒取鉢擲下，其最後層見有人頭在焉，公即以兩箸穿其兩目，高揭之。傍人皆掩面不敢正視，公大聲喚從者曰：「我書生不知滋味，今皇帝許我食北人頭，最爲佳品，汝快取醋來我吃了。」蓋這頭乃人魚頭，與人頭無異，世所罕見，故他以此怵公。今見其不懾，且有犯語，即挈取頭去。尋托以他事漆公兩目，使人舁之〔三〕，自燕所而往，一二日復就這處，因問公知何處否？公已默記於心，即答云：「乃前日所賜宴處也。」北人謂公能前知，乃赦之。

時上國被旱，連月不雨，仍令諸國陪臣，修文密禱。公料知天象未雨，因奏曰：「臣小國乞後禱，讓諸大國先之。」已而禱之皆不應，皇上即以命公。公對曰：「臣有一從者學得武侯遺法，能呼風喚雨，可遣。」皇帝即召之。其人奏曰：「臣有一法，須擇得吉日方可行。」乃潛往視樫木根，俗名𦼮槎。已見脱白；雞頭草俗名鞊鵅。有白點，知雨期將至，即請設法壇禱之。已而果得雨，皇帝大稱賞，封爲兩國國師，公爲兩國尚書。

公善於辭命應對，名聞北國。皇上欲留公，使教皇子，公難之，不敢違，奏請別一新堂，并整鞭朴教具，皇子有過輒痛加箠楚，謂之曰：「先學禮後學文。」皇太后酷愛其子，奏請別擇教導官，公以是得免歸國。

仕至尚書、春江侯，封少保，侶郡公致仕。七十二歲壽終。世傳，公卒後，國王頒以銅棺，上國亦差

人會葬，今村內有遺冢在焉。其從人自北國歸，國王命建築室於本社寺，置庵於側，號國師寺，至今香火猶存。

按：迹內有一二事頗涉訛傳，但得於公族人之言，且參諸村邑高年所道來無異，故略記之，以俟大方君子者正焉。

【校勘記】

〔一〕「數畝草菅俱盡」，「菅」，原作「管」。據VHv.14本、VHv.1324本、A.2010本改。

〔二〕「見他一碗數口」，「口」，原作「言」，據VHv.14本、A.1893本改。

〔三〕「使人舁之」，「舁」，原作「昇」，據A.1893本改。

探花郭佳記（諸曹會議浮溪天降探花）

郭佳，東岸浮溪人也。未生時，有接近人慣以偷盗爲業，一夜就公邑行盗，會人未定時，潛入廟祠後假臥，不覺熟睡，至雞鳴時方醒。攬衣欲起，忽聞前面喧嘩，有人自廟外而入，在内有人迎問，曰：「今番何處遲歸？」聞有聲答曰：「適朝上帝，諸曹會議，今夜命一探花郎降生伊社。有一員捧簿奏曰：『臣按福德薄，恐伊不稱此，望賜别議。』帝命取簿觀之，良久判云：『雖然如此，但業已許之，不必改换。如他果福薄，來時更有定奪。』以此故遲歸耳。」時此人在廟内竊聽，具聞其詳，當夜不即行盗。因遍往邑中探聽何家生子，見公生於是夜，次早詣公家具道前事一遍，預以爲賀。

公生而穎異，人稱神童，及長以文學名。正和癸亥科中進士第一甲第三名。公在朝，適内閣談政餘，昭祖康王問諸侍臣曰：「《韓信遺燕王書》有云：『白鹿抱泉』，事迹何在？卿等能知之乎？」羣臣莫能對者。公跪奏曰：「這迹詳見《漢書》。」王即命取公家書觀之，稱其博學。時公方以事被譴，未幾，除清化處督同，蓋賞之也。

後仕至寺卿，以風病不預朝。始知往日廟祠中對語之驗云。

参議武登顯記（每科連登慕澤大亨文運）

神宗朝永壽間文運大亨，儒風丕振，海陽處慕澤士人，每科領鄉薦多者至八九名，少者不下四五，連科叠中，率以爲常。

丙午科保提調官，時左史阮文澧，性頗廉直，以慕澤從來多中，必有私巧者在，乞爲海陽提調以察之，朝議叶焉。至四場日，公命掘土爲穴，嚴飭覆院，令士子坐在穴中，籠蓋其上，防守甚嚴。迨同考院考訖送來，公嚴敕覆考官等，詳看文理精密、全篇無玷，方得批取。覆考擇得十卷，公親就評之，汰四卷，只取六卷。既而糊名，優分一名慕澤社武登顯，一舉首科，纔十八歲。第二名慕澤人，第四名亦慕澤人，其三名乃永賴古庵、唐安玉局、青林樂實人也。一科纔取六人，而慕澤居半。同院取卷視之，見文理各殊，不相蹈襲，公深嘉嘆獎，始信慕澤爲世出名儒之地，而文衡公器，初果非私。

其後登顯宏詞優中，會試中優分，十科纍中三場，嘗以未遂青雲爲恨。官至京北處参議，以親老辭官歸養。及其門者多擢大科，學者稱爲宗師焉。

節義

黎景詢記（上書教故人黎太學志存南國）

陳朝黎景詢，其祖汝猷，淳福縣老辣人也。爲諒江知府，娶於唐安慕澤武氏之女，因以妻鄉而居焉。詢充大學士，少與青汚扶内裴伯耆相善。陳末季犛篡位，伯耆如燕京乞師伐胡。明遣張輔、沐晟等分道而來，伯耆爲先鋒向道，擒胡父子送回。明人拜伯耆爲參議。詢即上《萬言書》於伯耆，略曰：「若能立陳氏後，爲上策，僕願爲籠中藥物，任足下所用；爲陳辭官，爲中策，僕願執籩豆奔走，任足下所使；若貪其禄位，斯爲下策，則僕釣寂耕閑而已。」伯耆不能用。及伯耆犯法，明人籍其家，得其書，詢變姓名避匿。後明人於我國設立學舍，詢往視之，明人見其才學以爲教授，既而知萬言書乃詢所作，即捕北去。其三子太顛、少顯、叔顯等皆願從行，送至關門，詢與之訣曰：「一長當從，二次早回，奉祀以報君父之仇。」衆子慟哭拜别。詢與太顛至燕，明人問曰：「爾教伯耆立陳後，陰圖不軌，何也？」曰：「我南人志存南國，跖狗吠非其主，又何問焉？」明人怒，因於金陵獄，父子皆卒獄中。

按：《萬言書》與朱先生《七斬疏》皆忠誠所發，故相公《越鑑》有云：「《萬言》之書，忠貫日月；

《七斬》之疏，義動鬼神。」脫軒《咏史詩》曰：「上庠劍瑟一書生，三策拳拳許國情。萬里虜庭終不屈，父忠子孝兩成名。」光賁有詩云：

> 趨庭詩禮講明諳，自勵懸弧壯志酣。蹇蹇匪躬誠協一，拳拳許國策陳三。
> 紀綱自任他奚恤，鼎鑊如飴死亦甘。纍世并蒙忠義報，光前事業振天南。

其後，明差尚書黃福鎮安南，設場教學，以收我國人才，穎、顯兄弟并往受業，黃福愛之，認爲養子。忽一夜雨雹壞墻發屋，明日黃福出城玩景，口占一句云：「昨朝風雨，家家頽壞舊垣墻」，以諭南國被侵，必致頽壞。叔顯即對曰：「今日乾坤，處處發榮新草木。」黃福是個高見人，聞此句仰天嘆曰：「安南已有聖主出乾坤方，南國復還南國，我亦不久且歸矣。二子盍往從之，以圖立功。」

穎、顯遂依教尋致愛州，已見我太祖藍山奮劍，兄弟皆來歸附，未幾大破北兵，沐晟、黃福投降乞和，太祖縱之北還。穎、顯等餞師歸，至交關告別，因跪請曰：「僕等蒙作育久矣，今日回程，未審何時復領教誨，乞指示陰墳吉局，歸葬先人，是吾師之賜也。」福曰：「我非忘了，試觀吾子之志耳。前者留心一穴，在爾邑兑邊，枕幞頭，向金帶，日月扶肩，出使馬在西，穴坐子向午，我已埋下木版，歸而尋之，囑其子孫，後有往使遲歸，便可鑿這馬足，即當反轡。」二人拜辭而回。

時太祖已定天下，擇人北使，毋敢行者，少穎以父兄之故〔二〕，毅然請往，太祖許之。拜審刑院事，奉《陳情表》於明，其略曰：

> 天地之於萬物，雖有雷霆之怒，而生生之意每行乎其間；父母之於衆子，雖有鞭朴之威，而鞠育之恩每存乎其內。是以人有疾痛，未嘗不呼天地呼父母，此臣所以不能不瀝膽陳詞以伸哀籲承旨

阮鷹所作。也。

并代替金、銀一甌，各值一百兩，至燕京，陳於闕外懇訴。明人恨我國邀殺柳昇之故，輒唾罵不問，拘少穎於闕外，漆其兩目，不許飲食。時黄福入朝見之，知其爲少穎，常取麵餅藏韈中，每過即投之，少穎得以療饑，三月餘不死，明人以爲神，始受貢禮使歸復命。少穎因尋父兄，不知歿處。至於僧寺，只見一詩稿存焉，即將回本鄉虛葬之。後諫太祖忤旨，降禮部員外郎。光賁有詩曰：

壯年表表負高名，開創奮緣際聖明。侍案預陪鸞掖近，乘軺先擁使星行。
王臣蹇蹇忠兼愛，天理昭昭困復亨。末裔只今循往轍，功成事遂是前程。

穎、顥皆有佐太祖定天下之功，由一日回家欠點，不得封功臣。初爲長安知府，往丁黎廟，見楊后與二夫同坐，因具奏章，斷楊后還后夫黎大行。太祖嘉之曰：「卿之忠直，不畏鬼神。」始遷大行、楊后於别廟。纍遷諒江鎮宣撫使、知軍民簿籍事。

其孫狀元黎鼐生下光賁，五歲好學，人稱神童。統元黎恭皇帝號。丙戌科黄甲，仕歷户部侍郎，奉往北使。時有中使輔行，專掌貢物，假作金銀替代，取原物去，公不知之。比至南寧府，總督啓發，見其非真，遂以事聞。皇帝怒其無禮，命拘留於此。那官仍用蛤蜊殼覆公兩目，以漆粘之，曰：「瓶乳馬角，方是還期。」公怡然自樂，不少動心，嘗於冬天日出時，輒卧一小牀曝於日下，明人問故，公即撫其腹曰：「我曝腹中經笥耳。」明人使讀《大學演義》，公讀了一遍，不差一字，明人大奇之。即去其粘目，甚加敬重。公客旅中有撰述，本社諸先靈詩集，顔曰《思鄉韵録》寄歸。時有舉人鄧洪震與從人申克深爲友，見公學問優長，即入門受業，已未科省試進士第，除廣東知縣，升燕京主事，念其師淹留不返，即具本奏聞，明始原

之，因召至京師慰問，三月遣還，洪震即設宴買歌，并彩銀致餞。公出使凡十八年，其家憶黄福之言，始鑿馬足，至是歸國。升吏部尚書、蘇川侯，贈少保蘇郡公。人言公爲蘇武後身，蓋以其事之相類焉。

【校勘記】

〔一〕「少穎以父兄之故」，「少穎」，原作「叔穎」，據A. 1893本、A. 2010本改。

尚書張孚説記(作詔叱僞命張黄甲義不莫臣)

張孚説，青沔金兜人也。端慶黎威穆帝號。乙丑科黄甲(一)。公頗剛直，統元之末，登庸欲篡位，時公爲吏部尚書，百官以公爲元老故臣，使作禪詔。公張目叱之曰：「此何義也！」更不能屈。改命阮文泰景統五年壬戌科探花。爲之。

後公歸鄉里，適閑中旅館間，野服乘凉，與常人不甚相異。時縣令偶經其處，人皆起立，公獨靖坐，令之從者叱曰：「何人無禮！」將欲攻之，縣令官望見公鬚髯之美，急止其從者曰：「吾見此人美鬚，且認其體様，必有識字，試出對使對之，若其不成，打之未晚。」即出一句云：「縣官青沔，見無禮而欲攻。」公應之曰：「進士金兜，爲有鬚而得免。」縣官始知其爲公，即遑遽趨拜，自言錯誤，過咎是甘，幸大人見恕。公笑而釋之。公不附僞莫，蓋在節義之列焉。



【校勘記】

〔一〕「端慶乙丑科黄甲」，「科」，原脱，據VHv.1324本、A.1893本、A.2010本補。

志氣

大興侯記（大興侯憑兄肆志）

阮世儀，慕澤下村人，中官儋國公世恩之弟，駙馬世賜之叔也。一作堂兄。爲人孟浪不循禮度，而高尚志氣。少善屬文，尤長於國音文體。十五歲領鄉舉，時同科諸貢士入拜場官，皆用烏紗帽、青吉衣，公獨著紅色衣、烏尾紗，場官怵乃兄勢焰，乃免覆問。

平日與莫登庸相友善，統元偕干時，公落魄出家，居京城内長安寺，不求聞達。一日，登庸加以好官，公辭不受，願得一爵爲名稱，因請以「大興」二字爲號，登庸許之。乃封爲大興侯，任行其志。嘗浪吟國語一句，題於大興門左曰：「英雄埃乃戎凌芇，埃典𨷑大興莊倫〔一〕。」自謂已在其上而人在其下之意，歷莫季尚存。

莫氏荒淫怠政，公乃著《樂昌分鏡》國語傳，舉陳、隋奢欲事，寓意譏諷，他亦不知悟也。又嘗作《玄光送宮女》國語賦，人多傳誦〔二〕。

迨明德年間，有北使至，途經南門，聞門上題字，係國家臣子名字號，輒停車不進，要以架梯從上而

行。時尚書武惟斷爲伴接官，佯應如命，卻生下一計，陰取逸象來從後痛刺，象大吼衝突，北使吃了一驚，即慌忙走過，自知墜於計中，不勝慚憤。至今猶傳其事。

【校勘記】

〔一〕「英雄埃乃戎凌帀，埃典𠠩大輿莊倫」，喃詩，意爲：彼英雄在下，而我高居上。

〔二〕「人多傳誦」，「人多」，原作「多人」，據 VHv. 1324 本、A. 2010 本乙正。

惡報

愛雞記

海陽七縣人有個少年，爲人落魄不羈，將自家東西財貨曰東西，《今古奇觀》。盡花費了。嘗養一鬥雞，價當孔方三十緡，珍視爲玩物，人多以善價邀，皆莫肯許。

一日他往，其妻因汰米，適雞擾其傍，妻取汰米箕打之，忽過犯處，雞應手而斃。妻大驚，即哀訴於伊母曰：「我夫酷愛鬥雞，甚於妻子，兒不幸誤打死，望母垂憐，不爾决遭毒手。」母曰：「汝勿憂，第就牀假病，這事我自當之。」奈伊妻吃驚，果然寒熱交作。

既而夫歸，問雞何在，其母款語之曰：「乍雞來嘴米，我自驅之，不覺過手斃了，悔之不及，今有養老田千畝，當以賠還，任爾依價認取，别買他雞。」其人默然良久曰：「取飯來我吃。」母即整飯就之。既而曰：「取茶來我飲。」茶畢曰：「快取鍤來與我。」母更將鍤向其前。遂一手荷鍤，一手把母之髮，曳出村頭墓地。遽催母坐一邊，以鍤掘土將埋之。掘纔數下，忽然杖鍤而死，頃之倒卧地下。其母視之，手

足冷矣。即歸報家人，將行埋葬。

夫伊家賊漢，以一雞之故，幾害其母。纔瞬息間，而殃及其身，天道不遠如此。欲喚考叔於九原，問此人到冥司又如何處置。

節婦

扶擁節婦記(節婦門一鄉望族)

上洪唐安有姓范名煖者，自少聰穎幽閑，頗有姿色，既及笄，歸於唐豪扶擁黎令族之家，生下男女四人。值北兵南牧，夫以病終，婦撫育孤兒，以不二庭、不再醮爲誓，其悲酸情狀，鐵石肝腸，非言語形容所能盡。時當兵火，人罕自全，或饑寒失守爲賊所汙，或道路流亡苟合求生者，而婦周旋其間，以死自守，變容毁色，不爲强暴所侵。一方之民，皆以節婦目之。迨天日重明，鼎圖復舊，朝之達官，鄉之豪右，屢欲奪其操，婦以大義激之，人皆凛然起敬。太和初年，詔求貞女，有司以名聞，仍表其門曰：「節婦門」，賜奉事人，以旌揚之。年八十六而終，子孫纍世衣冠，爲一鄉之令族焉。今伊社現有故碑在云。

歌女

陶娘記（婀㛹村小廟顯靈）

仙侶縣陶鄧社有一村女，多姿色，以唱歌爲藝。

胡末吴人來我國，隨處設屯，伊村亦有屯焉。他素畏蚊，每人制一大囊，夜入囊中卧，輪次括囊口，以避蚊毒，只留一人在外，待起後開囊。時村内有一陶娘，生得嬌姿美麗，善於歌舞，聲色爲一方之最。吴人悦之，常聽歌取樂，娘頗能承順，吴兵人人自以爲愛己者，遂信之不疑。是後盡入囊卧，使娘括之，起又使任娘開之，日以爲常。時地方被吴兵之虐，强壯者各相躲避，只留老人在焉，娘遂與之謀，伺他熟睡，輒舁就村傍溪渠放下，須臾流出大江，每夜皆然。吴兵損者不可勝數，仍築土爲斗，今斗迹尚存。以量兵數，見其耗欠太半，莫知其然，即移屯别處。一方之民，稍賴以蘇。

其後村人思娘之功，立祠奉之，名其村爲婀㛹村。現今有小廟一間，在伊村市之前，人有懇求，常常獲應。

這迹與懿安縣戰國娘事亦相類，蓋是時吴兵據我邦郊，所在殘擾，神人共憤，故婦人女子亦設計以去之。民情大可畏，有如是哉。

神怪

帝釋記（張精棋塵中識尊顏老仙）

天施縣罹撞社，天施即今興安省因施縣。有帝釋觀。稔著靈應，方民皆崇奉之。時接鄰柳梂社娣妹二娘，少遭兵火，漂流至哀牢國，及稍長，懊惱思歸，因密懇於帝釋，祈以保護生還，當終身奉事。忽一日，自哀牢國而回，行步如飛，若有導引之者，不日至本鄉，既就罹撞觀拜謝，纔俯首間，忽然兩個形骸，一時變了，只留兩頭上髮在焉。邑人以爲神。遂取二匣貯其髮，立祠供奉，稱爲帝妃廟。是後地方遇旱，即迎帝像於伊社祠，輒得大雨，至今香火猶存。

附：張巴

卻説唐豪遼下有一人姓張名巴，精於棋，世無敵手，與人對局，見他勢劣，巴攘臂大言曰：「縱帝釋下降，定難救解。」忽見一老人在傍，爲他開導，俄而變成勝勢。巴大驚曰：「我以棋鳴名，無能出右，今

他妙算，有神出鬼没，奪我先籌，决非凡塵中人。」遂輟局而起，覓家别無他物，只得青蕉一房。因整衣出，將獻於老人前。拜而言曰：「仙聖臨凡，下情不勝瞻仰。」老人愕然曰：「我是村野老人，君胡錯敬。」巴曰：「以愚真見，尊顔的非塵寰人，幸勿推托。」老人曰：「君於圍棋間，偶有言及，故我自來，不謂爾於塵中物色見我高人，今許以靈香三瓣，謹藏之，他日有難，當焚香懇請，那時我便來救。」言訖忽然不見。

後巴以病終，家人卻忘老人之言，不有懇請。迨百日，其妻洒掃室内，見有遺香在焉，始焚而禱之。俄見一老人前來，問張巴何在，妻泣具導捐館已十旬矣。老人道：「可惜求之不早，今解彀已遠矣，没奈何。」時近邑有屠人新故，纔埋葬了，老人遂與伊妻就他葬處，掘墓啓棺，老人運神術，收張巴魂魄入屠人尸，頃之復蘇。纔蹶起間，忽失老人所在。遂與妻偕回。

後因往市，適屠婦人見之，即向前抱住而泣，其妻驚道：「這係我夫，汝怎妄認？」屠人婦曰：「端的我夫身貌，村邑共知，汝何人敢與我争？」交罵不决，因訴之於官，官問屠人婦曰：「汝夫平生所業何事？」曰：「宰猪。」問張巴婦曰：「汝夫何藝？」曰：「鬥棋。」官乃取猪并棋局來，先使屠猪失血，且不知下刀處。便使鬥棋，則無與對手者。官斷端的是張巴，應許與伊妻作合，屠人婦不得妄認。

今遼下社祠正中塑帝釋像，左立張巴，前置大棋局。世人言棋者正以張巴爲首稱。近日賊徒紛起，將地方廟宇焚燬無遺，而伊社樓臺一簇，巍然獨存，真一方之大靈祠焉。

厚俸光明寺記（苾蒭僧劫後爲望國皇帝）

嘉福厚俸有光明寺，千章碧樹，四顧清波，皇路通其前，永河遶其左，真禪林一勝概也。

舊傳，有苾蒭僧，字玄冥，住持在此，只會念經禮佛，不管人間事，都忘利欲，人皆以禪苑高僧稱許。晚年於後房打眠，忽夢彌陀降臨寶殿，邀來案前謂曰：「爾有功梵教，多歷有年，且慈悲一點善心，達於玄鑑。後劫降生爲望國皇帝，爾其知之。」既醒，乃召諸道場謂曰：「某自初出家歸依兜率，每謂前緣洗盡，善果圓成，寶座金蓮，是我身後超生之報，豈意他日輪回，卻以曩年戒行功夫，銷得塵寰一大艱難位。且日月國君之誓，昔人所不願。出《明紀僧人傳》。不知前生業障，有甚未盡除而爾耶？這事現有夜間金旨，爾等同記吾言，當於圓寂之後，寫來數字以驗之可也。」及卒後，道場依其言，乃以朱書十字於肩上，遂用佛家火葬，收舍利貯銀瓶埋之。尋築以石庵，時加供養焉。

卻說永賴縣前烈社，禮部侍郎阮自强，少時家貧好學，一日乞食於俗儒，他見公小學戲之，因以國語諢語「陰未開而陽已露」命題，使公賦詩。公頃刻吟成，狀句若曰：「鴻門劍盾猶懷匿，赤幟旗旄已指揮。」

演國音云：「挭鶤鴻門羣怯懾，旒旗赤幟乞啉檎〔一〕」，人多傳誦。

及長，從學長安，路經於此，每往返間，即移時憩息，雖登臨玩賞，亦不知爲光明寺云。

弘定甲辰科中進士，其後奉北使，皇帝〔二〕召前問曰：「爾安南陪臣，知爾國名藍何處是光明寺？」公跪奏曰：「臣本國名藍甚多，如瓊林、報天、普明、龜田諸古刹，臣所素聞。至若光明寺名，未知甚處。今奉問不審有何緣故？願示其詳。」皇帝喟然謂曰：「朕誕生之始，肩上有朱書『安南國光明寺沙越比丘』十字，痕痣宛然。意身是伊寺僧，今始降生上國，朕欲洗了字痕，不知有何玄術？」公即奏曰：「臣聞佛家有八德水洗塵之法，既是寺中降誕，須取那寺井水洗之，方可耳。」皇帝曰：「爾言誠有理，宜爲朕亟還本國，尋這寺的井水來，那時卻有受用。」公領命拜謝而還。具達於我國王，因遍行探訪，不意乃厚俸社寺，平日素所憩息處。至來年貢部，再奉命往，乃將井水就燕京獻上，皇帝取來洗之，果然消沒舊痕，膚體愈加光澤。因大慰喜，再召公至，獎諭曰：「朕得爾啓發，頓悟宿緣，不爾終焉浪度，爾宜爲朕重修梵宇，輪奐一新，俾今春勝昔春，非惟副朕報本之誠，且顯爾國有靈，鍾得中華大帝，是品藻中之一奇者。朕今付爾金三百兩，帶回造作佛寺三十六連，并金銀燈檠各一樹，留爲奉佛之器。還國之後，當了此功德，如朕親睹，否則佛家有禍福報應之機，須在爾身上，及爾子孫上看。」公陛辭拜領而回，再以這等情頭達於我國王，國王奇異其事，仍許一如天朝所命。公即以金銀市木鳩工，造作梵宮一簇，前後三十六連巍峨壯麗，恰似真如景界。兼築浮圖一塔，近百餘級，延望聳然，惟金銀兩燈，留爲家用，別鑄鐵器替之。

其後入朝，成祖哲王以公善相人之術，乘閑問曰：「朕諸子誰能嗣取王基？」時萬郡公得寵，將有

副儲之命，而清都王位次未及，公以相術直對曰：「諸子惟清都王當有天下。」萬郡公知之，佯召來問以他事，因賜毒，尋卒。後文祖正王位，贈封太保郡公爵。

其雲耳至今存焉，率皆傭賤，每以兩燈檠報應爲恨。其寺屢經兵燹，個個灰殘，惟浮圖一頂，巍然獨存，近日官軍進討，亦曾於此駐焉。廉得高僧事迹，以爲慈悲中一傳奇云。

【校勘記】

〔一〕「演國音云：『挭鬭鴻門羣怯懦，莞旗赤幟乞惏檎』」，此段爲注釋文字，底本位於「命題」二字之後。VHv. 1324本攙入正文。逕從VHv. 14本。「挭鬭」，底本、VHv. 14本同，VHv. 1324本作「翅鬭」。「惏檎」，底本作「惏憹」，VHv. 1324本作「啉嚟」。

〔二〕「皇帝召前問曰」，VHv. 14本有注曰：「即大清康熙帝也」。

貝溪寺記（牧牛僧默會靈通）

大聖開天義存平等行善菩薩真人，青感貝溪人也。其母夢佛降下，遂有娠而生。自少七歲。孤寒，每依姑舅牧牛，凡經阻深處，所得魚蝦，盡放於永裕江水。不與羣牧兒遊戲，獨作小寺於路左，時常陰取家飯作糭供之。姑舅互相笞駡，不勝其苦，年九歲出家住持本社寺，人以戒行目之。

及稍長，就安山縣仙侶山寺修行〔一〕，朝夕誦念，默會靈通之法，遂薙草披荊，崇修梵宇，鳩工百餘人，飯時煮一小堝，謂工人曰：「爾等多整大箕盛飯，我歸本貫備取鹽鹹就食。」人以爲戲言，皆莫之信。已而自仙侶山返回至壇園社保陀市，一瞬息間，步到本社寺石階前。今足迹現存焉。乃取鹽二埕而返，頃之已到仙侶山寺，喚諸工人就會食，忽爾登盤，盡化爲伊蒲饌，工人食之皆飽。乃乘蹻步寺上横子，往來馳驟，諸工人相顧失色，以爲神通，始知其爲得道真人，相率羅拜。

寺告成，乃作一木龕，坐於其中，與僧人訣曰：「我塵緣已滿，今其超化，諸道場宜閉門滿三個月，

方可開視。如其馨香，即當奉事。如其腥醜，埋之荒野。」僧尼依教，至百日之外，啓門視之，了無所見，只聞馥郁清香，焄焄遠近，因相與造像奉事，一方之人皆崇奉之。

其後顯報，貝溪遞年本社寺奉事，遞年五月拾五日，大張勝會，觀者駢集，歲以爲常。

值閏胡之末，吴兵來侵，欲壓我國諸靈祠，因火其像，經三日不壞，無可奈何。見一人前來謂曰：「爾欲了此，當盛取燈心包裹，外沃水油焚之，方可耳。」吴兵如其言，忽然雨血三日，吴兵病死者不可勝數。乃於保陀社築土爲斗以量兵數，今斗迹現存。見其耗少太半，始憮然惶懼，自知威靈難犯。尋有悔心，再見顯迹，謂曰：「爾等欲保生還，當塑繪列像還我，不爾夙愆未了。」吴人即遣人回本國造作一像如原，遞就貝溪社寺，設醮禱之，自此稍寧。

從來地方之民，歲時奉祀，凡祈晴、禱雨、祈夢，現有靈應。褒封上等神，至今猶有國祭，香火不絕。

【校勘記】

〔一〕「就安山縣仙侶山寺修行」，「寺」原脱，據VHv. 14本、A. 1893本補。

步頭靈祠記（踏蛟將大顯神威）

步頭社有一靈廟，號玄天大聖董朔天王大將，方民皆崇奉之。世傳，王之母於河津汲水，忽被蛟神捉入水去，流至上福縣步頭社江，母呼王來救，俄而王從天而降，捉得蛟龍二軀，仍將還其母上伊社沙頭，足踏二蛟龍斃了，倏然而化，現有足迹在焉。邑人度之長二尺一寸，闊一尺一寸，以爲靈異，立廟奉之。以王足步蛟頭，故號步頭社。

其後成祖哲王東征水寇至此，忽舟師不進，乃差官探問，見數間叢祠，制頗卑狹，乃爾顯靈，因祈奏捷凱還，當造作褒崇。既而平賊回，事竣忘了，忽夜夢見一大人就府中，傍列八將，問以不記前言。王醒來，即依夢中所見，急來造像及作殿宇二連，木材頗闕，仍毁戰船補不足處，今船板現存。其廟中神像，高二十一尺，腰大數圍，兩足下踏兩蛟龍，望之竦然。八將金剛環侍左右。

遞年九月十九日，是王化日，方民輪集供奉，不可勝計。廟臨大江，其兩傍沙土頹崩殆盡，而廟宇一區，依然無缺，真一方大靈祠云。

甲戌年，予奉培築伊社堤路，祠在路傍，親就參謁。見神像儼然，因叩其事，或以爲扶董天王。然天王自鐵馬冲天之後，威聲凛凛滿江山，其母豈爲水蛟神所捉？意必別靈神，其英靈有似董天王者，故以此爲號。今略記於此，以俟識者辨焉。

下邳異人記（下邳異人鑽船卻北兵）

嘉福下邳有異人者，素以賣蛤蜊爲業。一日行至海津，見沙上有兩牛相鬥，以夯音響，俗名杶梗。舉擊之，牛走入海中而没。有落毛貼在夯上，以爲靈物，取而吞之，自是氣力異常，入水如行平地。常氽海河捕魚，或至數日方回。

時有北寇駕海舟數百餘艘，至萬寧水次，國人震恐。詔求内外有能追卻北兵者，不吝封賞。其人請命而行，即潛入海中，伏於艘下，以利鐵鑽之，船被水滲即沈。北寇大駭，不覺其所以然，即以水晶管憑檣窺望，見水底有人暗在船傍鑽鑿之。急布網攔截，異人爲其所擒。寇徒訊之曰：「爾國更有幾人如爾之能？」異人答之曰：「我國善氽其如我甚衆，現今匿海鑽船，實繁有徒。獨不幸被執，上國若能饒我性命，我即引就衆人匿處〔一〕，任其捕捉。」北寇信然，命輕舟載之而行，異人乘間即入水中而去，舟人相視無可奈何。時北寇自以船多沉下，又聞善氽實繁之言，不敢久留，輒引而去。

異人歸後尋卒，朝廷軫其卻敵之功，追封大王。其諸川口魚網，許族人管取奉祀，至今猶有國祭，靈

爽爲一方之福神云。

【校勘記】

〔一〕「我即引就衆人匿處」，「處」，原作「海」，據VHv.14本、A.1893本改。



金鏤水神記（金鏤神廟潰堤挫珊郡）

天本縣保伍珊郡公，保母吴順妃之弟，以故預典兵。

永慶間，大安壽塵社路堤水潰，珊奉行培築，經縣内金鏤河津，上有水神廟，稔著靈異，此方之民，皆崇奉之。時珊舟纔到廟前，輒止不進，若有阻截之者。珊怒指而言曰：「爾在此不能保護一方，使河水常爲民害，我今往障頹流，銜命到此，爾反欲阻我耶？」大罵良久，忽見面前閃見舟五艘，突來挑戰。珊最精於符水之術，知是水神出現，即於舟中按劍步罡，書符念咒，已而分扒舟夫刀鎗并出，兩邊火銃對射，煙霧昏黑，咫尺不能辨。約一更許，這出戰船先卻，顧盼間已失所在。

珊即順流而下，至貢口堤路處，興役築作，土功將完，河間有巨魚張鰭水次，望似一水帆，以尾激水，大浪如山，河堤尋復潰裂，隨築隨破，若是數次。珊無如之何。即暗祝於水神曰：「昨者廟前經過，一時錯誤，遽爾衝撞，神其勿以爲介意，所望餘靈默佑。俾堤克完，一方之民，受賜不淺。」自是築得堅實，不得破潰。

珊自負大言曰：「我築此堤，從今雖百靈神亦難壞了。」忽然河水無故翻動，狂波怒浪衝擊間，這堤裂出一大段。珊懼，即備禮儀歌管禱謝之，再加培築，裂處終不完。原來這處貢口，傍出冲淵，與大河密邇，俗傳淵底有靈，常引沙水透入，以故難於障塞。時珊已損了許多功夫，因此含怒，令斫取縣內竹木環淵樹柵，再採民家破臼破礎，并一切舊石煉灰投之下。俄見淵水滾沸[一]，魚鱉浮而斃者不可勝計。

纔半月餘，珊忽染火熱病，如在湯火薰灼中，醫治不效，沉疴而逝。未幾保伍邑內蓄類驚動不寧，邑人相與祈於本土廟祠內，冀可捍災。忽內有一人身動而起，眉髮剔竪，兩眼環睁，放聲大哭言曰：「我是珊郡公，被水神毒手，抱恨而沒。今欲報仇，第無象馬戰器，難於相鬥，寄達保母尊姊爲我整辨送來。不爾非徒物類，且及人矣。」保母聞言，乃令造作冥器一如珊生時，戰具完足，焚之。翌日，見他地方一帶河，波濤洶湧，如萬馬争走，岸邊聞之，似有鎗劍擊刺之聲，魚鱉紛然而斃。保母聞之，度珊郡與水神交戰，因祝之曰：「吾弟與他今番鬥，勝負如何，倘若有靈，即與相報。」忽有家中一人摇頭躍起而言曰：「拜上尊姊，贈以兵馬戰器，勢頗張皇，但他類實繁，且已素練，我兵新集，水戰未諳。兼以冥器形人，都不勝介胄，薄弱漢與他鱗甲相敵，纔一交鋒，竟被挫了。今後不可與他敵，當於貢口裂處，創一新祠，讓他居之，庶免積釁。」

族中依言，市材構作，不日造成，自是一方河道，不聞有異事焉。

【校勘記】

〔一〕「俄見淵水滚沸」，「滚沸」原脱，據VHv.14本、A.2010本補。

清華靈祠記（桃棍漢智瞞靈祠）

清華處有一靈祠，稔著顯應，方民崇祀，多以金銀重物爲奉祀之器。每盜者偷竊，輒被牽阻，欲去不能，竟爲守祠人發覺。間有竊負而去，其神即上於本社人，顯指盜人姓名及窩藏之處，卒被擒獲，一方之民皆敬而遠之。

是年設藏鬮席，適夜間歌罷，鄉人散歸，只留二三人更宿，不覺酣睡。時有桃棍者窺見之，心生一計，潛至歌妓卧房，偷取仙帽及舞衣穿著，更以泥塗其足，俾變其形，遂執椎而入，直至神座前，椎擊木椅落下[一]，褫取其衣，并金銀寶物盡行收了，既去無人知者。明日其神即上於本社内祭主，騰踏馳至廟前，鄉人聞之，一齊簇集。神借口大言曰：「爾等不能防守，致本祠之器物盡被竊去，厥咎誰歸？」因怒厲聲，鄉人皆驚懾不敢仰視。有長老跪前問曰：「臣等疏愚不謹，致盜來失覺，過咎是甘。但不審盜人模樣如何，姓甚名誰，願大王指示。臣等追行拿捉，收取原物，夫復何難？」神曰：「我夜間勝賞，偶爾忘機，這盜漢突入逞强，倉卒不能抵敵，致被劫奪。此人頭似仙人，飭身類歌女兒，足染黑泥，係是劫人

足，疑似之間不辨爲何等人物，爾等宜爲我捉來。」鄉人應命而往，搜尋弗穫。

夫以一穿窬小智，猶瞞過神靈，則古人妙用，有鬼神不測之機，信不誣也。

【校勘記】

〔一〕「椎擊木椅落下」，「木椅」，原作「椅木」。據VHv.14本乙正。



强暴大王記（强暴王計抗天將）

强暴大王，天本貝錦人也。先是，其母夢黑漢謂曰：「維岳降神，誕生伊族。」遂有娠而生。及長，率性强暴，眇視一世人，卻忘父母，不有忌臘。惟灶神則朝夕祈禱，雖得一蝦，亦必熟而供之。神諒其心，時加顯應。

一日，父母以罪狀祈訴於天，天即命雷神降打之。灶神密先告王。王求計，灶神曰：「當以滑物塗屋上，使他無立脚之地，縱有火鞭、石斧，其何能施。」遂取葫蒿俗名夢葸搗爛與水油相和，至日於屋蓋上遍塗之，王潛伏暗中等候。俄而風雨驟至，雷神從天而下，纔躡屋脊上，滑而墜地，王從中突出揮杖擊之，雷神倏然不見，奪得赤銅繩長丈許，即於净地埋之。雷神歸，具以事白昊天，天怒謂雷神曰：「三才我爲之尊，汝振我威聲〔一〕，所擊無不摧折者〔二〕，何等人物，乃能與霹靂手抗衡？宜潛報水神，約以某日引水而上，俘此暴賊，使爲魚鼈之餌。」灶神復顯告之，王遂結蕉爲筏，取葉爲旗。翊日，水大至，浸没廬舍。王即乘筏而出，擊鼓鳴鉦，縱横水上，聲震於天。大言曰：「我與天交戰。」時天方與羣仙論人間

善惡，聞之，問曰：「何處鼓聲甚緊？」羣仙相視莫對。雷神方候旨，對曰：「是乃强暴漢，向既逃罪，今復干常，恭望定奪。」昊天沉思良久，曰：「他弗敬渝，動輒抗拒，是乃無天地的人。今姑舍之，俟他長惡不悛，禍必時至。」仍命水神縮水而下。

王竟免禍，即召家人具道以從來所得灶神之助，且上帝一言一動，必先顯告，吾復何憂，自是益横。其後得一田蟹，自炙而食，不以獻灶神。神怒其忘己，思以中傷之。一日顯謂王曰：「來日雷神打汝。」王又問計，灶神曰：「來早，汝往耕於田，如見雷雨將至，即於耕牛木夾處穿手於中，外用横木魚鑽足，自然無事。」王不意爲其所賣，依計而行。既而雷雨漫天而至，王欲走不能，竟被打死。頃間雨晴，羣牛觸土培之，宛然成一大阜。鄉人即於其處封墳。

數年後，方民夜動，畜類不寧，一日村翁早行，過於墳墓處，立而言曰：「我是强暴靈神，爾輩立廟祀之，可保無虞，不爾無遺類矣。」時牧牛者見之，歸而具道其事，鄉人遂構祠事焉。自是始得寧居，至今封爲福神。往日有騷客往過關下，遂題詩云：「三五鐘聲曼爾殊，深宵黑漢應嘉符。赤脂煉藥雷何畏，白日乘桴水不虞。香火永存光祀典，泰盤默祐壯皇都。古云敬遠今宜味，君子休將辨有無。」

【校勘記】

〔一〕「汝振我威聲」，「汝」，底本無，今從VHv. 14本增。

〔二〕「所擊無不摧折者」，「擊」，原作「舉」，據VHv. 14本改。

羅山阮監生記（阮監生別生他作帝王）

羅山縣有姓阮者，生時有赤光滿室，家人以爲失火，及視之，久無所見。

少而穎悟，性謹願端慤，受業於本社監生之門，每日輒先至，洒掃室堂，坐必别席，不與諸生同坐。是年值鄉科，其師與之就憲使官，祈中稍通一名。憲使見而起立揖使坐，曰：「縱本處取中一名，亦當許之，但他時得志，幸蒙記憶。」既而謂曰：「新貢士第出，其師當少留，别有説話。」憲使問以這弟子來歷，與入門久近，術業如何。師具道其詳。憲使曰：「我昨夜夢見一人來謁，前道有銅柱斧鉞，旌旗儀衛皆如王者，其隨後軍士，約二萬人，至廳事前謂曰：『今欲應稍通，不審憲官肯許一名否？』俄而醒覺，想夢中所見，端的此人，不審將來做何等事業。」

是科阮公入試，果中一舉，未幾有病而終，但精氣不散，家人常見倏忽往來猶如平昔，每有求必應，大著靈異。其後，鄉人舟行至神符海口，於舟中卒倒，移時方醒。因語人曰：「吾見阮監生乘舟一葉，黄袍玉帶，侍衛甚衆。召至前謂曰：『某本承天帝命降生人世，該作帝王，但當今人牧福祚方隆，不

可與兩立。故復朝帝所，別生他國。今從此去矣，煩爲歸報家人，不必思念。』言訖飄然而去，覺來乃是一夢。」既而抵其家，具以前事告之，自是不見顯應。

按：此與虬鬚將軍見唐太宗而輒哀沮者事亦相類。出《香臺》。是知神器有命，不可以智力求，蓋以道御之，則雖天降靈亦且讓他一頭地。近日幺麼之衆不自揣量，卻於井底窺天，暗圖至重，不久有覆身之禍，可不視此爲戒哉！

蛇泉記（老父翁善氽淵尋兒女）

右隴縣和樂社，原屬諒山處温州，甲寅年始并歸京北。舊寒泉一帶，自綺席社山中流出，經伊社之右，通於化江。內有深淵，其下多蛟龍，往來行客，常被其害，故名蛇泉。俗號瀉蛒。

時邑有一老父，素以魚爲業，生下只得一女，常於夜間打魚，將女同往。適就淵處，父在船頭拋網，忽聞船後驚動，水面有聲，時月色朦朧，比來視之，女子已被失了。父不勝哀慟，歸即具牛酒，請邑人會飲，語之曰：「老夫只生一女，今被蛟所害，哀痛殊深，誓殺此羣蛟，方雪吾恨。」仍盡將田池家業，囑與本社，以爲忌臘。遂帶二大利劍，并備取火之具，氽入淵深處。至於壑口，有二鯉魚當其前，以尾激水衝截之，父奮劍殺此二鯉。遂入於壑，纔一息間，水窮而登陸，見一谷勢頗寬廣，內有蛟龍無數，脱殼而卧，宛似人形，睡著，父揮劍盡殄之，有二小蛟入殼而走，父追斷得一尾，二小蛟因哀訴請命，今後不敢如此，父赦之。因至死尸處，認見其女，兩目腹臍被蛟吃了。即負置於外，遂取枯柴、蔓草，於谷內焚之，火煙透出綺席社。既而取山間木塞諸谷口，自是蛟害遂息。

今父爲本社大神，而女娘顯有靈應，號玉字大神。邑人因山傍石凹處爲祠，下有一石，平鋪如席，方而潤滑，妙似天成。人以事至盟誓，姦者必竦然受償而還。路傍有一小廟，往來行客，多以金銀祈獻，乘轎馬者過此必下。

甲戌年奉往候使到此，亦有謁禮。因叩諸邑人，具聞其事，故略記云。

名墳陽宅訣

丁先皇記（葬神馬丁氏以克勝一輿圖）

丁先皇，花閭峒人也。世傳峒中舊有深潭，其母爲刺史丁公著媵妾，嘗於深潭中浣濯，適撞見一巨獺脅之與交。歸而有娠，居期生一男子，丁公甚鍾愛之。母獨心知其爲獺所出，未幾丁公卒，而獺尋爲峒人所獲，衆烹食之。棄其骨，母聞之，候衆人散去，拾骨以歸，封裹置之灶上。嘗囑之曰：「爾父骨在此。」

及稍長，輕捷善汆，號爲丁某。部領。時有北客就我國看地，因從龍脉至此，適夜觀天文，見紅光之氣，自潭中起，望之如一匹練，直射於天馬星。明日到其傍，觀看良久曰：「個中必有神物。」因求善汆者下探之，原潭内有一處最靈，人莫敢近。客人以厚賞邀來，丁某聞而自往，即汆入深處，以手摩之，果見一物似馬形，立於水底。登時回報。客人曰：「爾可復下，以草飼這馬口，試看如何？」丁某即將草一把向馬之前，馬果開口嗑之。再歸以告，客人相語曰：「果然有穴。」即索銀與丁某曰：「今少酬勞，他日更必有厚贈。」他約以暫且歸國，不久復來。

時丁某年雖少，是個聰明的人，聞北客語，猛省曰：「穴在馬口無疑。」待他去後，即取灶上骨以草包之，下水推入馬口，馬盡吃之。

既而人多攝服，推爲衆長。居陶澳栅，常與叔交戰，奔過潭涯，橋折陷於潭，叔來欲刃之，忽見二黄龍擁之。叔懼而退，由是歸附益衆。

居數年間，這客人即火先人墓，自北而來，尋至伊處欲葬之。聞丁某英才蓋世，手下已千餘人，知這穴是他葬了，自以枉費工夫，因此含怒，即就與之語曰：「聞君已得地，此穴雖佳，第馬没劍不好，今許劍一把，置諸馬頭，必能縱横寰宇，到處清夷。」丁某信之。遂尒就神馬處以手摩其頭，置劍而回。

其後所戰必克，號萬勝王。卒平十二使君，輿圖混一，是爲丁先皇。在位十有二年，尋爲内人杜釋所弒，及其子璉。蓋墜於客人之計，馬頭有劍帶殺故也。

陳朝祖墓記(枕伏象陳家以顔色得天下)

陳朝之祖，美禄即墨人也。世爲漁業，南道長江一帶，到處是家焉。時有堪輿北客，就我國看地，自三島祖山，從龍脉而來，歷昇龍古碑至金峒縣偈州、高舍等社，見有土堆環聚。即笑而言曰：「是他住兵造飯處。」至南昌芳茶社，没見行迹。顧瞻良久曰：「江水急流，豈有穴藏水底耶？」因過河而往，往至御天縣河柳社，見星峯聳立，即笑指之曰：「擡頭處在是，寧能遁得我耶？」遂尋至日杲社起踪，到太堂社結局處，纔下針盤看了，輒躊躇不能去。

適西衛人阮固見之，問曰：「地仙屬意於此，是這處有吉穴耶？」客人仰面笑曰：「不謂帝王大地，乃出平洋，可笑時師都無眼力。」固曰：「果如此，請以許我，即謝禮如何，我亦可辨。」客曰：「爾有福而遇我，則予之，但葬了即還我以百緡錢，他時得國，當分其半。」固許諾，遂將祖墓葬焉。客慮固多反覆，謂之曰：「葬了必有嘉祥，但於百日之内，時常往探，倘風雷之後見有異事，便是凶多吉少，可急移之。」葬纔三日，忽夜半聞巨雷震一聲，所近地方人畜皆驚動。次日視之，見鄧舍、西衙、太堂三社，見石

突出，人稱猫耳石，園池處處有之，今石迹現存。時固自知得地，喜不自勝，其妻謂之曰：「這地雖然發福，但方今日下百緡錢，何如可辨？又他日半分天下，則所存者幾何？」固以是無意還謝禮者，客人問之，固約以某日見還。至日客人抵其家，固即捉來縛定，乘夜投之江中，遑懼而返。

不意這處乃浮沙水漲，自他將客人投下，忽然潮水漸涸，卧在沙上。適陳氏漁舟過之，聞有人唤聲，急救之上船，解去其縛，問故，客人具道來由，因謝曰：「感君再生之恩，當以此大地相報。」陳氏曰：「這地他葬了，將如之何？」客人曰：「某已先算，此地必爲公有。」陳氏遂留之舟中，不露聲迹。客人乃教以多取銅器，鑄爲霹靂斧形〔一〕，及取蘇木煮湯，待有取用處，忽是夜雷雨交作，殷有雷擊之聲，既而雨霽，二人即將霹靂斧斧他墓上，直透至棺，隨以蘇木湯灌下。明日，固往探視之，以爲雷所打，墓中流血，固懼而移去。客人即將陳家祖墓就葬之。按：這局前望三岐大河，美禄縣有備社，俗呼爲鬫鑕。後枕伏象，樓臺旗劍環列左右，穴在土腹藏金，坐乾向巽。事峻，北客人有課云：「粉黛烟花對面生，如以顏色得天下。」陳氏曰：「果如所言，當平分民禄之半。」客人曰：「不須如此，但君家享國，則我家世世給足衣糧可矣。」陳氏曰：「謹當書紳。」各有交書爲質。

卻説這客心多巧密，書寫讖書二道留與子孫藏之，囑以他時彼如禮意不衰，便以實告，倘若背約即當如此。因與陳氏語曰：「某已遺下一法可添長遠，來時便可告之，陳氏不勝感謝。至三世，陳承以李朝建嘉八年〔二〕，篤生陳煚，龍準龍顏，受昭皇禪位，是爲太宗。時客人孫子自北而來者輒有厚贈。逮季世寖衰，客人即進曰：「臣先祖有遺書一讖，囑以某年遞就貴國簡知。」陳皇取讖看了，內言：「太堂發迹舊坟，今將不旺，當疏通水道方保悠長。」陳氏遂信其言，照讖內書圖，鑿自富春社大江而入，縈回至大

堂。今河迹現存。不意斷了龍脉，陳業遂衰，竟爲赤嘴侯所奪。

蓋陳家享國該有此數，是亦出於天命，豈人力之所及哉！

【校勘記】

〔一〕「客人乃教以多取銅器鑄爲霹靂斧形」，此句至「當疏通水道方保悠長」，底本缺。據VHv. 14本補。

〔二〕「陳承以李朝建嘉八年」，「建嘉」原誤作「延福」，據《神怪顯靈録·陳朝祖墓記》及《大越史記全書·陳紀》改。

中行武族記（吉局神留武族世乘爵禄）

安陽中行有武姓者，起家寒微，而頗能好善。

時同邑有富家人，常求風水師相地，擇得其地葬之。既而夢神人謂曰：「本地方係我管了，汝何人來葬我地。急移别處，不爾必有灾殃。」其人猶持疑不决，未幾舉家病作，族中不寧。復夢神人來謂曰：「爾家福淺，不堪此穴，我原留待武氏，汝當讓與他，則爾子孫亦當享他之報。」其人如其言，即邀武氏而告之曰：「我有吉穴，今許與汝，來日汝家發達，當無忘我之子孫。」武氏許諾，乃將先人墳墓就葬之。

其後家門興盛，多産才藝，健武絶人。中興間滅莫有向道功，榮封功臣，至今世襲典兵，爵禄未艾。諺言：「安陽中行，金城瓊溪。」蓋言世官之多也。

黄舍宫妃記(舊穴天葬寒妻孕出宫嬪)

青林黄舍有富家人,常求風水師相地,認得蛾眉山一穴,師課云:「這穴定出宫妃。」其人將祖塋葬焉。是後族中多被痛目,因訊於日者。占者曰:「新墓有動,以故不寧。」族中懼,即移葬他處,仍棄廢舊墳,不有封墳如原。

適有同邑人夫亡,單寒無依,傭人將行埋葬。纔到這處,見宛然一穴,不費開掘,即置下埋之。時婦有孕三月矣,滿期生下一女,聰頴異常,兼有姿色,因薦入後宫,侍昭祖康王,甚得寵幸,譽冠宫嬪。今族中尚蒙蔭澤,花聲未泯焉。

紫沉鄒庚記（穴在蟾蜍影薄藝人得入王宮）

安山紫沉地之西有石嶺十餘峯〔一〕，盤亘一里許，清奇可愛，中有石峒，下有禪扃，先聖王築宮於此，屢臨幸焉，始改爲龍珠社。按山之東有一石突起，酷類蟾蜍。

舊傳，伊社有鄒庚，家貧，爲人傭借。適在山間拔禾，有北客人經過言曰：「我有吉穴一處，如有何人請者，我即與之。」庚聞言棄禾而上，前來拜請。因邀北客回家，只辦得黍飯一小壜爲禮。前來致辭云：「僕獲遇明師，自知有福，但家貧冷淡，愧恥殊深。倘吾師惠以福地，來世發達，誓不忘恩。」北客見其心誠，即引就山傍蟾蜍之下，指之曰：「此地最好，當作陽宅，居之必然大發富貴，但得近君王後，急撤家他去，切不可留。」庚依言，即構茅茨數間居之。

纔及三年，時邑中有打魚俗例，其池在山傍宅之前，長闊數丈許，邑人筌網將下，庚於池中置魚筌忽斷其繩，即上池畔山邊取藤蘿換纏之。忽然陽事大起，壯梗異常，原有弊袴一段，恐不能蔽，不敢上畔。時打魚陸續而歸，庚獨不歸，衆人意其得魚多而藏匿者。其母即往尋之見，庚獨在池中，責以遲歸之故。

庚即解魚筌與母帶回，纔解釋其繩，陽事漸漸而倒。既歸，母問其故，庚具以實告，母即以藤曝乾，置之灶上，母使庚姑試取佩，陽事勃起，屢試屢驗。

時陳裕宗陽事不起，醫治不效，使人遍求國中有能治者，許天下民禄之半，適訪至伊社。庚母聞之，問曰：「陽劣是甚麽病？」使者具道其詳，母曰：「我家有一物，必能治之。」母子即取藤蘿隨使者赴京，獻上，裕宗佩之，果然雄壯，生得二皇子。以庚爲神醫，留之宫中侍藥，賞賚不可勝數，寵幸無比。

庚既得寵，卻忘客人之言，不撤舊宅。其後，庚之子通淫宫女事發覺被刑，庚被驅回，田産盡收没，又如曩時貧賤的人。

按：這宅外有高田數畝，形如斷藥刀盤，故以醫得名。又宅處與山相逼，每日月斜照，山影垂下，望之如蟾蜍在屋脊上，譬如身在蟾宫，故得近君王，出入宫掖。但嫌宅在山傍，地勢太逼，又前後劫山去來靡定，以故富貴不久。

按：《國史》記裕宗遊西湖，墜水中，庚針之復蘇，因陽物不舉，庚請取童男肝和陽起石服之，及通同胞女，以助陽道。裕宗習之果驗，以此得寵，與此説不同，未知孰是。脱軒《咏詩》云：

既因薄藝要君寵，又啓淫風逞己私。行險小人心似鬼，當時謾説是神醫。

【校勘記】

〔一〕「安山紫沉地之西有石嶺十餘峯」，「紫沉」，VHv. 14 本及 VHv. 1324 本作「紫嶺」。

名勝

昆侖三海記（借宿蛟龍形良心母獲開覺路）

昆侖山三海，白通州名勝處也。

舊傳，伊地方南畝等社設無遮會，觀者四集。適有一老婦，懸鶉而身癩，自來乞食，衆嫌其穢，爭呵逐之。老婦丐無所得，適暮而歸，途過南畝社，見母子二人〔一〕，具道其事。那母子嘆道：「可憐憔悴至此，我有午飯未吃，今讓與老婦療饑。」既而歸家，夜見前老婦來言曰：「日來推食遺我，甚是仁慈，念今無處依投，願借一宿，庶幾完此功德。」母子即許，入家安憩，而自卧在房中。夜半聞睡聲如雷，與世人異，即點燈觀之，見蛟龍形一軀，其大數圍，卧於家内，母子大驚，乃閉門就寢，不敢出聲。迨天明自竊窺之，那時没見龍形，只見一老婦在卧，知是非常人。乃啓門出，向前施禮，老婦醒起曰：「我恰纔看會，見一塲喧鬧，大都口佛心蛇，無有好善，不久必有沉淪之苦。惟汝家母子有一點良心，亦是慈悲中流出，我今爲汝開諸覺路，濟了迷津。如見地方有異事，急遠走在高墟處，不可顧戀家鄉。」言訖不見。詎意會猶未了，忽然平地水泉湧出，始於一掬，頃之破潰爲沼，復變爲湖，一日之間，化成三海。那時母子纔聞

其事，已先走過三里許，至於山脚處依焉。其餘衆人皆走不及，盡没於水，母子即於伊社處構室居之。其後産育男女，遂成一邑，至今繁衍。凡環海諸山，皆南畝地分，爲三海之大村塢焉。

按：崑崙山起自宣光至太原，横列壁立千仞，峻嶺摩空，人迹所不到。中間開出一峒，高三丈許，闊半之，長約十餘丈，上有石乳下垂，望如五色繪畫，正是神刊鬼刻，絶勝人爲。其水源則自上國而來，經高平府太原處白通州，從那峒中出，右支爲仙鸞社一海，左支爲南畝社二海。窮海夾宣光處，限以石陂，舟楫不能通，水從陂上注下，勢若建瓴，每海周圍約二三里，環海包之以山，山之傍間以民居，四望皆水石陰森，樹木蓊蔚。海之中又有一大層山疊障，浮沉隱見於波濤之間。每風恬浪静，則漁舟上下，泛泛四出，觀者不厭，比之瀟湘八景。雖五湖佳致，殆無以過，誠世界中之一大壺天也。

【校勘記】

〔一〕「見母子二人」，「見」，原作「有」，據VHv.14本改。

獸類

宋山虎翁記（狼野心恩養難酬）

宋山縣有虎翁者，性倜儻好奇，常以事入林中，得一虎子，歸飼之。其妻告之曰：「妾聞狼子野心，非可馴之物，今君養此何爲？」翁曰：「彼雖惡獸，亦有一點知識處，我能恩養，彼豈無恩報？」遂日加調養，與畜類無異。虎亦善解人意，每行輒相隨，邑人慣見之，以爲擾獸，亦不甚驚駭。翁常於溪間置魚笱，囑虎夜守之以防他人偷取。每自外來，必先出聲，虎聞之即掉尾來迎，與之偕往。

忽是夜乘醉，徑潛至笱處取魚，虎疑其爲盜，突至噬之。比聞其聲，已無及矣。虎即負置岸上，歸就主婦之前，流涕悲咽，若有所言之狀。婦驚曰：「主翁何在？獨爾來歸，莫是有事故否？」遂亟往尋之，見翁卧在溪傍，頸間流血，痕迹宛然，果係虎所傷的。遂將回，泣曰：「諺言：『袖裏藏蜂，家中養虎。』郎君不聽吾言，必罹其禍，誠可痛也。」因目虎謂曰：「汝忘而翁養育之恩，一旦充飽，遽爾反噬，今我家不欲見汝之面，汝可亟去。」虎即垂淚低尾而逝。

至成服三日前，見一猪置庭中。迨扦葬日，又得一牢。每祭祀之期，常見有物。蓋翁以三月告終，

其後於諱日數月前，那虎輒嘯侣呼朋，羣然而至，咆哮跳躑，將邑中畜産之類，歸就主婦之前。搏噬殆盡，晝伏夜動，連月不止。邑人驚怖，即附城隍祈問，及訊諸日者。皆曰：「這係山君，欲報主人之意，但世人肉眼難知，故爾顯示。今當加以名稱，歲時香火，自無事矣。」邑人依言，遂相與定約，保翁爲后神，遞年忌日，備禮致祭如儀，呼爲虎翁。至今俗例尚存云。

虎老人記（鼠覆面知機獲免）

庚申辛酉年間，邊方有警，興化盜賊嘯聚羣起，擾掠方民，朝廷掄差勦捕。時山西處有一書生，帶家人二十餘人跟隨本官致討，進住興化地面。適賊徒走脱，那書生夜間攻書，忽見一鼠啣葉枝一條，覆在家丁面上。時他方睡著不覺，生即來驅之，因將葉擲去。頃之復然，生異之，遂取葉合手拿碎，抛之庭外。既而鼠復將這葉置於他面如前，生自念曰：「他有甚事故，三度鼠來覆面，莫是不祥。」明日喚其人謂曰：「今賊勢稍寬，汝可回家省視，數月復來。」其人曰：「僕自蒙錯顧，指使惟命，曾未半途，不知緣何見譴。」生曰：「我得爾之助，不啻手足。第夜間鼠覆爾面，我甚關懷。今且暫回，非是有心相負。」那人知生有不留之意，因致謝而去，帶鏤一件，登程而去。

至暮迷其途，見一老婦問之，婦指曰：「前面一條正路，君當疾行，一更許可至旅館，不爾落入深山無處去矣。」遂暗記而行，不謂山路多歧，竟迷入林中，到那處見一堆白骨腥臭不可聞。時日已含山，進退無路，見傍有橄欖一株，其大數圍，高約三丈許，即攀緣而上，取葉枝纏綿掩蔽之，爲一宵之計，待旦將

去。黎明見一虎色黃頭白，自外而入，背負一人，將就骨堆前擲下，回旋跳躍，翻身打之者三，遂取這人食之，聲聞如吃瓜之狀。食訖〔二〕，脱去皮殼，首枕而卧，宛然一老人，頭髮盡白。其人見而大驚，私自忖曰：「曩者不祥之兆，誠不偶然。今久在樹上，則饑不可忍，僥幸而下，或逢彼傷，百年之軀，危如一綫矣。」既而暗算曰：「吾聞虎食人，必甘，甘必醉卧，可因此潛去。脱彼不覺，猶可死中求生。」遂徐徐而下，纔至樹半，即折枝試擲之，老人睡終不醒。頃之漸近，再取大枝擲其傍，老人猶穩睡如故。遂徐徐提刀直下，徐舉老人之首，挈取皮去，亟將置在樹上，取葉蓋之。遂奮然曰：「昔崔滔之婦，被竊其皮，亦不能化，況今彼是老人，我是男子，兼有鋭鋒在手，彼其如我何！」復自樹上而下，右手執劍，左手執老人之衣襟，而扼其吭，喚醒之。老人驚起，索枕取皮，不覺已被竊去，憮然始有懼色。其人指骨堆謂曰：「爾損了許多人性命〔三〕，罪當如何？」老人曰：「某承天帝所差，一旦忘機，罪該萬死，第謫期未滿，縱生來他劫，亦猶化作此身。」其人曰：「果係謫降，何不索諸獸類而殃及於人。」老人曰：「凡諸被害，皆有天數，或生前業障，或罪惡彰聞，故天帝假手於我，有兹惡報。」其人復駡曰：「爾托云天數，而枉害無辜，今皮囊既被我脱得，反欲舞齒張牙甘言求免耶？且既云有數，何事可憑。」老人曰：「君第寬其扼，我當實告。」須臾吐出一簿，約草字紙有七張，其人取觀之，見內記某府縣社，某姓名，某年月日時虎咬，逐一明白。至第三張，著的自己姓名。但在上等人，皆有血淋字面。自伊名而下，只見墨痕在焉。時當三月間，內注伊於五月日時虎咬。其人大駭，即以公呼老人，因求自救之術。老人曰：「吾與君相遇，定是夙緣，今有一法，未審可救得否？當劄指取血塗葉，吾舐之入心，俾簿姓名有血痕，上曹見之，以爲被咬傷了，必然獲免矣。」其人如言，既而老人取簿吞之，隨即舐葉血，頃之復吐出原簿，見那人字面的有

血染一如前項等名。老人喜曰：「君其無事矣。」其人復歷看之，至第五張，見伊弟名顯的，內著是年八月十四日子時虎咬，因復求救。老人曰：「那人不在，救之實難。且天數安排，曾已瞞過一番，恐再番不得。第取血塗，塗如前，置在這地方，又結作人形，取常衣服穿之，臨時吾舐其血葉，并咬諸形人，或替命。」其人感謝而去，老人曰：「我既吐露心腸，請即還我之皮。」其人曰：「吾已將置於外，第送出路險處，吾即當還。」老人遂餞之，行至大路，其人曰：「這皮在欖樹上，歸而尋之。」因各分手而別。

既而歸家，具以前事告其弟。至八月日，即取血作形，一依老人所教，置之庭外。這日子時，伊弟於牀上穩臥，忽然暴痛，如虎咬之狀，大叫一聲而絕。平旦視之，但許多葉子血染未乾，只有這人形裂碎，蓋因家人誤將血葉，置諸高處。此虎至無血可舐，只見人形，就咬之。伊弟不免者，亦由天數。

這迹頗似訛傳，雖未可盡信，然善惡之報可以類推〔三〕，世人聞之可不自强於爲善哉。

【校勘記】

〔一〕「食訖」，「訖」原作「吃」，據VHv. 14本改。

〔二〕「爾損了許多人性命」，「損」，原作「捐」，據VHv. 1324本、VHv. 14本改。

〔三〕「然善惡之報可以類推」，「報」原脱，據VHv. 1324本、VHv. 14本補。

後編

名臣 附名儒名臣共三十一記(一)

至靈滇池陳貴衙敘

莫挺之記（莫狀元殊絶人物）

兩國狀元，莫公挺之，字節夫，至靈隴洞人也，《史記》作旁河社人。按：自突嶺而下，沿河一帶，古號爲旁河社，故今黎舍社寺，號旁河寺，是其驗也。乃李朝尚書莫公顯績之孫。公以中宗朝丙寅科第一名，仕至吏部尚書，賜金魚袋。弟建官亦登進士，仕至工部尚書。狀元乃顯績之孫，俗名秀策(二)，以隴峒社，俗名仉策故也。

世傳鄉有一大陵阜，林木蔚茂，獼猴居之。其母嘗往刈薪，爲雄猴所脅，歸語其父。父遂服婦人衣，懷刃往焉。猴狃故態，父提刀擊殺。晨往視之，見土蟲已附猴尸，培成一墳。父異之，母尋受胎，朞十二月。而生公。公姿相卑陋，人以爲猴精之驗。其父臨終，遺言葬父於猴墳之上，蓋言默會天機故也。其後公没，附葬於下，今猶存焉。公資稟過人，生而穎悟，時皇子昭國公益開學堂教習，公往受業。年既冠，登英宗甲辰科狀元。太學生火勇首充内書家，對策文宜魁多士，上以公資質淺陋，不欲與公狀元。公作《玉井

蓮賦》以自况，蓋謂蓮在井中，雖卑而可貴也。上覽之而悟，遂置上第，歷任各職。

往北使，與北人訂日交關，但風雨牽期，爲北人所拒。公婉辭致請，北人寫對句自關上投下，有曰：「過關遲，關關閉，願過客過關。」公立對曰：「先對易，對對難，請先生先對。」北人服其敏，開關賜進。

至北朝，元人以公卑小鄙之〔三〕。一日，宰臣召入府與俱坐，有薄帳繡黄雀在竹枝上，公以爲生雀，趨就捕之。元人笑其鄙陋，公碎裂之，衆皆怪問。公應曰：「吾聞古人梅雀畫，未聞有竹雀畫者，今宰相帳裏繡竹雀，夫竹，君子也；雀，小人也，宰相繡此，是以小人加君子之上，恐小人道長，君子道消，故爲聖朝除之耳。」衆服其能。

及進朝，適外國進扇，元帝命公與高麗使贊之。高麗使先成，其辭曰：「蘊隆蟲蟲，伊尹周公，雨雪凄凄，伯夷叔齊。」公未定製體，望見他管筆知之，遂因其意而推演之曰：

流金爍石，天地爲爐，爾於斯時兮，伊周巨儒。北風其凉，雨雪載塗，爾於斯時兮，夷齊餓夫。

噫！用之則行，舍之則藏，惟我與爾有是夫。

既成進呈，天子御書圈「噫」句，批兩國狀元。

其在北國，與北人遇於塗，公乘驢觸其馬〔四〕，北人誦語曰：「觸我騎馬，東夷之人也？西夷之人也？」公應曰：「遏予乘驢，南方之强歟？北方之强歟？」又嘗與北人對答，北人出對云：「杞已木，栖否木，如何以杞爲栖？」公對曰：「僧曾人，佛弗人，云胡以僧事佛？」北人出對云：「安出女，以豕爲家。」公對曰：「因出人立王成国。」北人批云：「後世子孫，當有王者，但嫌單字，國祚不長。」北人出對云：「日火雲煙，白晝燒殘玉兔。」公對曰：「月弓星彈，黄昏射落金烏。」北人批云：「後世子孫，必

有篡國者。」北人出對云：「魑魅魍魎四小鬼。」公對曰：「琴瑟琵琶八大王。」北人批云：「後世當為血食神。」北人出對云：「鴃叫墻頭談魯《論》，知之為知之，不知為不知，是知。」蓋為鴃語譏其南人為鴃舌也。公以類蛙聲者對之，以譏北人曰：「蛙鳴池上讀鄒書，樂與少樂樂，樂與衆樂樂，孰樂。」北人出對云：「洛水神龜單應兆，天數九地數九，九九八十一數，數數混成三大道，道合元始天尊，一誠有感。」公對曰：「岐山鳴鳳兩呈祥，雄聲六雌聲六，六六三十六聲，聲聲響徹九重天，天生嘉靖皇帝，萬壽無疆。」其對答出口成章，無少屈者。

又北朝后妃死，臨祭，命公讀祝，公就讀，但見空紙上有四「一」字，公矢口云其辭曰：

青天一朵雲，紅爐一點雪，上苑一枝花，廣寒一片月。噫！雲散雪消，花殘月缺。

北人驚服，其文載在北史，有以為李太白所作者。然味其辭意，類公文字，不知是否？且扇文的是公所作無疑，《說鈴》載以為方孝儒所作，以此類推，則此書所載者，未必是也。

公在北朝，元人奇其才，而察其相貌無可貴者，乃偵公出厠，潛往觀之。見其便糞方，謂其隱相所貴在此。公回還後，因往我國認其風土，引指先人墳皆不可許，至公父墳始嘖嘖稱嘆，謂是公發迹之地，今按其地甚佳，俗眼觀之亦知其為貴格。詳見《和叔地理書》但水不貯畜，故貴而不富耳。

公居官廉潔，薄於自奉，明宗體得其情，俾人將錢十繦，暮夜置於公門內。公明日入朝以上聞，帝曰：「錢無主，任卿取之。」其清操類如此。後來脫軒先生有詩咏云：

第一魁元早致身，居官不改舊清貧。扇銘又重燕臺譽，使節方知國有人。

公仕憲宗朝為內行譴右司郎中，遷左司郎中，官至左僕射。平生所著文章甚多，其傳於世者，如贊

文、祭文、對句、詩四首，見《起時集》。謝文一道，見《國朝表章集》。及《裴公木鐸神道碑記》，裴公武仙知來人，碑今在焉。餘皆不存。

公貴而能貧，故其流慶後人，世豪東夏。子侃直官員外郎，孫迪、遂、遠皆有勢力。遭胡氏篡，以先世事陳，有爲國報讎之心。會明帝命張輔討亂，軍次富良江北岸，胡氏悉國中男女老幼固守，明人不知虛實，不敢渡江。遂自南策與三帶州僉判鄧京皆來降附，備言其故。明人乃渡江攻之，所向克捷。因以爲向道，與下火目武石卿等，獲漢倉與子芮於高望山中，厥功爲最。詳見丘文莊傳所著《平交南録》。遂兄弟仕明，明人授以官，遂，參政使； 迪，指揮使； 遠，鹽鐵使； 皆列貴顯。其後吴平，亦不及難。遂子孫移居清河摩溪，三世又移居宜陽古齋，生僞太祖登庸，實狀元七世孫也。

莫氏得國，追封公爲惠越靈慶大王，夫人爲兩國慈政公主，至今祀之，永爲本鄉福神。北人批許之語，於今各驗。莫氏又以文公所居隴峒故基爲崇德殿，前江之北岸，築一巨堆以爲拜位，莫百官經過其地，即就望拜，今其殿址及堆存焉。殿在本社近大江東堆社，江號馬草處。與狀元講學堂故處，其一在高堆社，舊縣直； 其一在京舍社橋林寺。遺迹歷歷可考。

噫，學冠羣儒，名魁兩國。自陳迄今，五百餘年，而田夫野老，兒童婦女，猶知其名，語公之事者，赫赫然如在目前事，誦公之文，凜凜然猶有生氣，真可謂百代殊絶之人物也。豈以其後世子孫故而少玷哉！ 可恨歷朝史筆，所載不詳，前代名公，又無著述，使公文章德業，不能盡傳於世耳。愚忝後生，聞識淺陋，姑述其大略於此，耑祈大方君子正之云。案： 史傳公甲申年六月初八日申時生，今無可考。又《國語傳》公遇亡婢引觀冥司，事涉於怪誕，然聞前輩言，公著國語文以記之，今其文不傳，故不敢録。

【校勘記】

〔一〕該類底本、VHv. 14 本無單篇標題。爲統一體例，今據《南天珍異集》、《名臣名儒傳記》等相關文獻，并參酌文意，爲立標題。以下「淫祠」、「夢記」、「才子」、「仙釋」、「神祠」、「山川」類，情況相同，不再説明。

〔二〕「俗名秀策」，「秀策」，底本作「策秀」。據VHv. 14 本、VHv. 1324 本乙正。

〔三〕「元人以其卑小鄙之」，VHv. 1324 本下有：鳴鼓地下，公馬驚墜地，衆笑之，公曰：『今雷在地，鳴非其時，故我伏而聽之。』

〔四〕「公乘驢觸其馬」，「其」，原作「于」，據VHv. 1324 本、VHv. 14 本改。

阮德貞記（阮榜眼不負科名）

榜眼阮公德貞，青林安界人也。幼甚穎悟，嘗從其母往拜人家忌日，母不許，公强從之。適有差人見其容貌與常兒異，因問：「汝曾學否？」公答以既學。差人言：「我出對句，爾能對之，必即令與爾母偕行。」乃出對曰：「小兒隨父母。」公應聲曰：「大德配乾坤。」其人驚訝，謂此兒必成令器，非凡人比。

及長，光順年間登榜眼第二名，賜黄榜日，上御製聯云：「狀元粱世榮，榜眼阮德貞，探花郭廷寶，天下共知名。」公真不負科名者矣。

吴公焕記（吴榜眼得魁背江神）

榜眼吴公焕，青林上答人也。登洪德年間榜眼，以文章顯。上命爲騷壇灑掃夫，名在二十八學士之四。

其侍從文章載在《錦繡》、《鼓吹》、《瓊苑集》中，歷歷可考。

景統間因事充軍，端慶間復舊職，仕至尚書，從陀陽王終焉。世傳公赴京應試，過汪江上，時河流尚淺狹，可以架橋，公祝江神，願得大魁，架橋以報。公庭試中第二名。乃止。其後公從義，二子居家，僞莫遣使殺之，尋馳驛報赦，使至河，會日暮不得渡，明日至已不及矣，人以爲公不架橋之報。

國朝中興，封上等神，歲時致祭，二子預焉。

丁公鎏記(丁探花打毬祝聖壽)

探花丁公鎏，青林安逸人也。多才藝，善騎射，人間百工技藝，無不精諳。嘗馳馬放一緡錢於地，再馳馬垂手拾之，不遺一文。

端午日，上御觀競船渡，百官多作詩賀，公辭以不能詩，乞打毬以祝聖壽如毬之數。上愕然面赤，勉從之。公乃以手刺船，以左一足踏毬八九十次。上始開顏，命公少停，賜以御酒飲之。復打之百數十次〔一〕，上笑止之曰：「如此足矣，免致耄荒。」公乃拜謝，領賞而回，其才藝類如此。

是時騎都尉三人并有才名，管都力士，而公父爲之長，僞太祖名在第三。上嘗夢見三都得天下，既覺，疑公才力之雄，且有令子，乃與第二人并賜死，而不及登庸。不知三都乃第三人也，天命其可違哉。公因家變，逃入占城國，不知其所終。世傳公舊墳有神童山如毬，故善擊毬。

【校勘記】

〔一〕「復打之百數十次」，「百數」原作「數百」，據VHv.14本、VHv.1324本乙正。

阮公茂記（阮御史曲蔽服土豪）

都御史臺文通伯阮公茂，青林遊羅人也。居官廉直，發摘如神，莅臺事久，天下無冤民。常有土豪與鄉人争訟，纍次得直，遂獨曲蔽之，其訟遂止。是後國步多難，朝經日紊，公不樂仕進，謝事東歸。時寇盜縱横，道路梗阻，公冠蓋堂堂，略無少憚。回至嘉林地方，午驫處〔一〕。見一彪軍馬，遮迎路首。視之乃昔時土豪，從者相顧驚駭，不知所爲。豪近前致請下顧，公不得已從之。公入家見館舍整潔，熟豬一口，粢、酒各物具置堂中。公甚怪之，然知是好消息。少頃坐定間，豪使三妻出拜。因言：「當今之時，惟公可爲官耳。僕生於閭閻，聞朝廷官必廉潔正直，乃故意争訟，到處納賂，以試觀之，僕知甚乖，而各衙門皆受其賂，斷以爲直。惟公賄賂不行，分别是否，僕心甚服之。今日致迎，直有以相報耳。」公乃莞爾笑言：「我秉心本無適莫，卿能諒之，多荷多荷。」豪遂留公宿，禮意款洽。次日起行，豪言：「今日道路不通，公文官僕從單少，請以手下百人奉迎。」遂衛餞到家。

公居官未幾，僞太祖受禪〔二〕，以公舊職且有廉能，再起復居臺長，仕至尚書。

【校勘記】

〔一〕「午聶處」，底本「處」字竄入正文。據VHv. 14本改。

〔二〕「僞太祖受禪」，「禪」字原脱，據VHv. 1324本、VHv. 14本補。

陳公寶記(陳東閣才名冠當世)

東閣文範伯陳公寶,青林關山人也。少失怙,父執耕穫甥狀元公携歸養之。同族常國公青威耕穫人也,乃狀元公宗人非阮倦也。仕莫封大元帥、總國政、清王。莫亡自死。請養以爲子。長而才能蓋世,歸父貫,應舉不第,夢斬馬首,自解之曰:「馬即午也,乃南方之象。」即赴山南試場,果領鄉解元,尋登廣和辛丑科進士,再中東閣。

居官清白自守,苦於屢空,嘗作《貸門人粟》及《乞衣受業》國語文,至今尚存。常國公每周之,然猶不足。公長於文學,爲時重師,至靈雄溪范狀元,青林賴下榜眼,皆其門人。其餘登仕版者甚衆。當時文章以公爲天下模楷,故爵稱文範伯,有所以也。尤善國語,著《至靈風土記》及《王昇傳》、《漁樵耕牧賦》諸篇,皆行於世。

又傳公善堪輿術,雄溪狀元祖墳,公其所扦也,公可謂異才矣。

阮允欽記（傑特御史食鯉魚交跌争標）

尚書嚴山侯阮公允欽，至靈傑特人也。少不學，以耕農爲業。時海陽承司官治所在抛山，行經傑特，公適耕在田間，見騶從呵道，避之。然不知是何官長，乃問於人曰：「何等人物？乃是些好。」衆人語以承司官，公問何由得此，衆曰：「此由讀書所致。」公應曰：「我應爲之，不事耕也。」乃從師學，登進士第二甲，名在同公沆之上。

世傳，公垂手過膝，有才力，善交跌，雖侍衛力士不能抵敵。爲都御史時，元旦節回家，至嘉林縣膠漆社，適伊社交跌場，有一力士守第一標(一)，三日無敢當。公聞之，輒停車馬，令家僕買一巨鯉并粉米一盤，食之無餘。笑曰：「衆人擡我一腹，已不能堪，况與角力？」遂合諸從者袴服之，就請與角。力士忿甚，志欲斃之。公乍一交，將其人投於欄外，措手弗及。乃大聲曰：「吾都御史臺嚴山侯也。」即登車而去。鄉人共挈標相隨之，公不納，還許力士。

後官致尚書，值莫亡，隱居懸釘山中。年七十餘，國朝中興，召用之。公以斧擊破膝，托病不仕，八

十餘壽終。

【校勘記】

〔一〕「有一力士守第一標」，「守」，原作「取」，據 VHv. 14 本、VHv. 1324 本改。



同公沆記（廛陽神童宰一牛造卷赴舉）

黃甲同公沆，至靈廛陽人也。少名神童，而拓落不覊。十四歲，太學出《重修國子監賦》，肄習多士，公作疊體，考官置第一。因問何故作疊體，對曰：「以出題有『重』字。」其放率類如此。

前代海陽處承司治所在廛陽社，公一日就廨宇擊鼓三通，承司官意有公事，各具公服來會。見一士人，問：「何由擊鼓？」公言：「寒士欲就乞食，恐其難達，故擊鼓，俾列位貴衙，各就公堂，得易請耳。別無他事。」承司官言：「汝既是士人，出對一題，汝做得詩，當許以錢米。」公請出百題，一體賦之，一題不足賦也。承司官三員乃更出題，公援筆即就，出之不及。頃刻成百篇詩，詞意兼美。承司官莫不嘆服，乃以錢五緡、米一圓箕資之。噫！公可謂奇才矣。近日百篇猶存，亂後失之，惜哉！

世傳，公家貧，鄉有富豪翁贅爲之婿，遂得肆力學問。嘗自負其才，志魁天下，時人亦爲之語曰：「至靈狀榜，非沆則块。」蓋以公才勝於范公也。其後公不得魁，而范公果魁天下，真讖語耶。

公登第前一科，自謂必中，造試卷日，請岳翁宰一牛，囑鄉人預整竹竿爲旗，迎接恩命。至第一場，公兼治五經，內有詩經一題，出「營營青蠅，止於棘」章。公未詳注解，乃不肯行文而出。傍有老儒怪問

之，公以實答。其人曰：「公若出，誰其應試，我雖老鈍，然此章猶能記憶，勉留當爲誦之。」公咈然曰：「豈有魁天下者，乃從人竊字耶？」出而不顧。一云：公撤籠出，弟同得問之。公語以故，弟曰：「願兄無出，此章弟能記之，當爲兄讀。」公咈然曰：「汝記則汝行之，吾乃魁天下者，豈從汝竊字耶？」既出場，揚言曰：「不意渠輩乃出險題，容我三年讀書，當任他所出。」次科應試後，令如前科宰牛，以造試卷如前，岳翁試曉之曰：「吾於公實無所愛，但前科如是而卒落名，今復然，恐爲人所笑。」公言：「若不宰牛，决不應試。」即往雷同社，夜入人家撩其妻，爲主人所捉。岳翁乃以六十緡贖歸，不得已爲宰沙牢。公就試入第一場，揚言若能出題，俾同沆不記者，方是大手。是科果登進士。

公以學驕人，爲時所惡，庭試文宜及第，黜第二甲，公大憤惋。榮歸日徒步而行，至壥陽河亂流而涉，竟以此爲終身之恨。

弟同得才不逮公，學亦鹵莽，其妻常於大夫人前與公夫人同坐席，其舅見而戒之曰：「他夫進士，汝乃秀才妻，安可同坐？今後不得如此。」少公妻忿之，歸謂其夫曰：「君不從學取第，吾不爲之妻矣。」少公乃乘間言於公曰：「如弟可學否？」公曰：「進士如兄者少，舉朝皆叔也，於學乎何有？」少公乃從學，尋繼登科，與公并列貴顯。所謂其妻激之也。

按：神童公文章甚多，今所見者《重修國子監》詩、賦二體而已，餘皆不存。

阮春光記（突嶺確士鄉却有大白鱔）

東閣阮公春光，至靈突嶺人也。天資甚鈍，而勤於學，每熟讀，終不忘。讀書晝夜無停聲，聲粗而大，鄰里聞者皆笑之，皆爲掩耳。家有檳榔園，每坐讀書，且讀且叩，所坐株皆枯槁。其姊見辛苦，憫之，謂公曰：「確士豈有白鱔魚？汝何自苦如是。」蓋以其鄉舊無顯者〔一〕，故以此諷之，公不爲止。久之變化氣質，遂成名士。

光寶莫朝。己未科登進士，再中東閣。榮歸日，作具饗其姊，置一大白鱔魚其上，謂姊曰：「確士固無鱔魚，若有之，其大若是。」乃相與歡笑。噫，有志竟成，公之謂也。世傳《書中粟賦》，乃公所作，其餘無傳者。

【校勘記】

〔一〕「蓋以其鄉舊無顯者」，「者」，原作「也」，據 VHv. 1324 本、VHv. 14 本改。

范維玦記（雄溪入學禮自宰一耕牛）

狀元范公維玦，至靈雄溪人也。

少失怙，其母育之。年八九歲，時超類縣青維社尚書公姓阮名克敬。未第〔一〕，教授於邑。公母詣問之，曰：「妾有幼子，欲使入學，不知禮物如何？」公笑曰：「厚薄從心，竟有何例？」母曰：「宰牛可乎？妾家有耕牛一隻，然入學重事，當宰以禮先師。」青維公曰：「如此，至厚至厚矣。」母遂宰牛爲禮。訖，請青維公命名，且曰：「渠姓范俗名玦〔二〕，其父族命名，常以三字，中字從維，願先生量此命名。」先是青維公嘗夢登第，榜中第一人，乃「范維玦」，夢覺記之。然暗思同時文士，無此姓名，乃往教授，周行天下，尋之了無所見。至是聞母言，不覺驚異，忖曰：「我與此兒同年，何時得第？」乃教之學。見公敏悟殊常，喜曰：「如此我登科必不遲矣！」後淳福壬戌科果同榜〔三〕。

青維公時雖晚暮，而詞章不減少年，雅有争魁之志。庭試日謂范公曰：「狀元須合讓我。」范公辭遜唯唯。及出題寫訖，青維公腹中作痛，連至日午，卧不能行文。忽憶前夢，仰天祝曰：「狀元不

敢與維㹨争，願神靈保護，竟完文卷足矣。」言訖止痛，乃命筆書。已而臚唱，范公果中狀元，而青維公名居正榜。可見人生榮進，已有定數，其形於兆眹如此。况狀元公母，度量宏遠，則其福力高大，豈偶然哉。

世傳，公乃陳文範公門弟，嘗以大科目期之，爲遷一地决科，言未科必發大科，既點穴立向而歸。公再請北人視之，别立他向以葬，陳公不之知也。常自神其術，既遷此地，宣言於朝，謂今年狀元，乃僕門生㹨。及會試復落名，陳公適外任，聞之，回家經至穴所，細認真的無疑。怪問之，公拜謝以實對。陳公乃坐於穴上，命公依頭足所向，立標識，即更葬之，且言：「依此向扦，若果不驗，我即焚其所讀書，免致誤人也。」是年公果魁天下，陳公可謂奇才矣。按其地辛來巽應，九曲朝前，穴居小溪，一堆卓立午位，去穴甚近。陳公作此向，决科果然，北人别立他向，雖合眼格，而卒不發，可見其術難矣哉。按此地舊有記云：「雄溪之山東繞，科第有期。」此其應也。

又傳，公少時有人出對云：「丈夫志氣相期，勿以小嫌介意。」蓋有所諷也。公對曰：「帝王施爲氣象，必有大過於人。」其科名事業，概見於此。

公既登第，值國事多難，奉往交關，屢往征討，仕致吏部左侍郎，雄溪侯。其文章只見《會勘關上簡明人詩》十篇，其他别無傳者。

【校勘記】

〔一〕「渠姓范俗名玞」，「名」原脱，據VHv.1324本、VHv.14本補。

〔二〕「後淳福壬戌科果同榜」，「淳福」原作「光寶」，按光寶共八年，無壬戌。《名臣名儒傳記》記此事作「淳福壬戌科」，考淳福元年爲壬戌，當是，據改。

阮公澧記（泉郡公年四歲讀書）

尚書致仕泉郡公阮公澧，至靈傑特東村人也。其祖贈壓懿侯，葬後關正中，世傳爲公發迹之地，至今存焉。父鄉貢，贈太保，生三男，長嘉定縣知縣，季知簿、封衛尉，次即公也。

公生而穎悟，年四歲，聞其兄讀書暗記之。其父見公明敏，遂以兄書與讀。六歲教文章音律，七八歲善囑文。適其父遷家墳，命兄作《祠后土文》，兄欲試之，令公起草，公忻然秉筆，一揮立就。其文曰：

量坤輿博厚，稟兑氣鍾靈。言庚龍也。包容體物，正直聰明，求之必應，感以遂成。茲因擇得此山，欲萬劫靈魂定宅，設薄奠金銀菲禮，買一區最勝地形。仰后土鑑臨歆納，俾亡魂墳墓安寧，後嗣享和平之福，子孫達卿相之榮。家傳家，家繼家，猶存福慶；相出將，將入相，惟賢挺生。實賴土地之發福也。

既呈父兄覽之[一]，不更一字，其英達夙成如此。

十四歲中鄉試一舉。長好遊山，其鄉中七十二峯〔二〕，無不遊涉。嘗作《愛山詩》有曰：

吾何所愛愛惟山，不遠山河遠世間。擧目有天雲色老，擡頭滿地草花閑。梅嘲曉日知春暖，柏立冬風茂歲寒。雷雨不迷填海志，葉舟寧待泛長瀾。

二十一歲，登淳福四年莫朝。戊辰科進士。再中東閣優項，其文載在《翰苑集》中，今復可考。仕莫致吏部左侍郎。

莫亡，公與同鄉尚書嚴山侯隱居懸釘山下，方民恐其纍及，逐之使去。公作國語詩嘆息，其略曰：「悶朱安另准兢，免羅隱逸𠲖浪漂〔三〕」，乃披荆剪棘，卜築其間，日與嚴山侯登保德山遊觀。嚴山侯口占云：「㙮些𦏓天荒㐌，女女𤞻𡟫踐蹭蹺〔四〕。」公和之云：「㙮青雲𣳔初買𦏓，女女𤞻𡟫仕跳蹺〔五〕。」其後嚴山侯從曾孫阮公廷儀復登進士，而公之後未有登者，鄉人以爲詩句意有遲速不同，於斯可驗。二公隱居時，再相唱和，唐律國語詩音頗多，今失其録。

光興十六年，僞康祐竊據拋山城，大駕東征，正月初十日渡河破之，俘獲莫氏宗室、朝臣不可勝數。公居舊隱，其門弟雲恬尚書阮公實以進於上，且使人就山中勉以背暗向明之意，公不得已應召，朝廷以其文學，仍舊爵録用之。按《國史》言背得與此不同，《史記》近是。又按《家記》所録，言公以雲恬薦召用之，然按《國史》記，雲恬公時尚未第〔六〕，或歸隨龍家官授始第，皆不可考。歷仕兩朝，慎德元年〔七〕，以刑部尚書羡山侯首冠朝班。

初，公與其父同領鄉薦，公名在父上，入宴立而不坐，欽差官怪問之，公以實對，欽差乃爲之易次。至是，阮公實亦以位在公上，懇辭不拜。上乃命公首班，時人皆以爲孝順之報。

公在位因天變陳時弊者八條，上納之，厚加賞賜。尋命往關上接使回，年老乞休，致仕歸〔八〕。於後

園鑿湖，湖中築島，雜樹草木，建小庵賞玩焉。其詩云：

　　一壺山水一茅庵，草木魚龍一二三。天下有天春不老，窗前尚記滿河南。

八十三歲壽終，官歷禮部尚書、東閣學士、國子監祭酒、少保，泉郡公。

公文學有餘而讀書不輟，時人爲之語曰：「翁廛翁獨，羣學丂之〔九〕。」廛，即公沆也。獨，即公也。其爲文頃刻立成，下筆滔滔不竭，賦至二篇，用字未盡。每行，士子請文，相囑於道，公即令隨從至住所誦之。常有一士人請《光武躍馬賦》，既答一體，云：「此體平雅而無起意。」又答一體，云：「此體方爲起快。」近日二體俱存，前體題云：「平雅」，後體題云：「明快」，今皆失之，惜哉。公平生文章最多，嘗作《祈福文》，自入席至出席，辭意并美，鄉中進士隻字莫能易。今皆失之。其所見者《翰苑》、《耆英》諸集中文，及《賀道派侯往北使詩》十餘體〔十〕，最爲典雅。噫，公可謂一代名儒矣。

按：公事迹舊有家譜，亂後失之，予恐前哲芳踪，久而湮没。因令其遠孫某追述大略，參以平日所聞，敘之於此，庶幾十一於千百，識者考焉。

【校勘記】

〔一〕「父兄覽之」，「覽」，原作「賢」，據VHv. 14本改。

〔二〕「其鄉中七十二峯」，「鄉」字原脫，據VHv. 14本補。

〔三〕「悶朱安另准虓，免羅隱逸軻浪漂」，喃詩大意爲：欲得避身安貧處，只消隱逸勿奔波。

〔四〕「埃些𦓡天荒𢂎，女女𢄂𡢐𨅸蹐蹺」，前句VHv. 14本作「埃天荒些乞𦓡」。此二句喃詩大意爲：此地天荒我洞開，阿妹兒孫接踵來。

〔五〕「埃青雲些初買𦓡，女女𢄂𡢐仕跳蹺」，此二句喃詩大意爲：此地青雲我初開，阿妹兒孫跨足來。

〔六〕「雲恬公時尚未第」，「尚」，底本作「向」。據VHv. 14本改。

〔七〕「慎德元年」，「元」原作「六」，考《大越史記本紀續編》卷十八《敬宗紀》，慎德惟一年，「六」當是「元」形近之訛，據改。

〔八〕「致仕歸」，「致」原脱，據VHv. 14本補。

〔九〕「翁廛翁獨，羣學爫之」，喃文，大意爲：廛翁、獨翁，何必拜學。

〔十〕「及《賀道派侯往北使詩》十餘體」，「體」，底本、VHv. 14本皆脱，據VHv. 1324本補。

楊公存記(楊先賢淑人宜享報)

至靈縣緑楊社楊公存，文學爲時尊師，尤長於賦，天下爲之語曰：「妙揚如賦楊存。」時有朝士舉其賦集云：「婦人童子皆知其名」，蓋爲此也。中莫鄉貢，遭亂不仕，入乂安瓊瑠教學，因家焉。其縣北接蠻獠，素不知書，公往教後，弟子完厚胡公士揚，始破天荒，登莫仕。自是文風大振，科第不絶，因祀公爲鄉先賢，免其子孫調役，至今尚存。

公文學有餘，而無意仕進，每鄉科必入代試，往往被解。胡公時在政府，諫之不從，蓋以此消遣耳。世傳，公曉術數，尤精堪輿，嘗周遊天下，爲人扦擇，所至娶妻居之，號五方師，得其地者多發達。鳳眼湛田武氏陰墳，公所立也。時上將建府堂，胡公薦公定向，從之。值端陽節，悉以天下供進禮物賜公下程，命湛田雲郡公具舟搬餞，以其家富，免有所侵故也。其優禮如此。

公又善兵法，以授胡公，北使日助中國破賊，在我國南征有功，由師傳之有自也(一)。胡公既顯，事之甚謹。公没後，遇忌日盛禮祀之，門人不至者，必加責焉。噫，淑人之功，厥維大矣，更享其報，宜哉。

或曰探花公亦公門弟，不知是否？

按：公賦集以百千數，今所見者八韻賦，如《高祖劍》、《卧龍》、《白衣山人》、《鴨子辭雞母》、《游江湖》、《太白賦》，如《項羽別虞姬》、《道德爲麗》、《仁義爲威》、《迎春苑》、《疆土復漢唐舊》、《以天下爲心》等作，皆膾炙人口，名下無虛，信矣。

公子楊公普亦善詞賦，十二歲，自乂安還，抱其弟遊緑楊市，往來婦子相語曰：「賦翁蒜，嗨亇之[二]。」公忽然曰：「嫗者何從來？莫非所居近蒜鄉耶？」適有人應曰：「僕居近之。」公以褻語報之曰：「爲我語蒜公，天下陽物長大者多，不獨蒜公也，能與角賦，請就我家。」其人歸以告蒜公，即往尋訪之。公延入坐定，出題作賦，適披至夫子在齊聞韶處，乃作《夫子聞韶賦》。公賦破聯云：「大人乙己，斯文在玆成集大；金聲玉振，德行造安行生知。」蒜公見之大駭，擱筆求退。公請坐待成篇，蒜公大加嘆服，今其賦體與《秋聲賦》并傳，皆公所作。《秋聲賦》[三]，乃公於十八歲時，本縣考士子，中第一名之文也。

【校勘記】

[一]「由師傳之有自也」，「自」原脱，據VHv. 1324本、VHv. 14本補。

[二]「賦翁蒜，嗨亇之」，喃文大意爲「蒜翁賦，如之何？」

[三]「《秋聲賦》」，下原衍一「體」字，據VHv. 1324本、VHv. 14本删。

阮壽春記（錦郡公邁八旬致仕）

探花、尚書致仕、錦郡公阮公壽春，至靈樂山人也。原名明哲，御書賜名壽春，後避皇號再改名厚春。少時與獲澤神童齊名，時人爲之語曰：「神童獲澤秀樂山」，秀即公也。

公文學甚優，而苦於遲暮，五十四歲，德隆三年辛未科始中三場。時王上午歲，試題過午始出，其題甚長，凡十二目。諸子行文，每題略對，故多不充贍。公獨不然，只對四目詳悉，而遺其八。考試官見之，不敢決取，置之留儲。及遞中格卷上進，奉問：「場中試卷，尚有遺否？」考試官對言：「諸卷撮取已盡，惟一卷四目甚好，而八目遺，故不敢取。」上曰：「詩一句，賦一聯，一句之善，尚可取，何況四目？」考試官因言：「此卷不取則已，取則宜置之首科。」上曰：「可置首則置之首，又何疑焉？」考官乃置首科。公自場中出，作國語日程詩，囑付居停主人看榜，依此尋報，乃歸。抵其家，夫人問入場行文如何？公言：「題十二目，我對四目，棄其八目。」夫人唾之曰：「五十餘歲，始中三場，題十二目，而遺其八，求中得乎？」公曰：「婦人安知吾四目壓倒諸子十二目矣！」乃與夫人俱出田野種植，適住居主人自外走

來，隔一里許，公望見之，問中第幾名，其人未及對，舉手撫其額上示之。公顧謂夫人曰：「果如我言。」庭試中探花，庭元應制中第一等。

公少時嘗詣香海寺祈夢，寺在至靈傑特社。神人語之曰：「讀書到老未成身。」公覺不悅，語其友，解之曰：「未乃未也神哉解也。公必未科登第。」至是果驗。

公以文學登朝，頗見寵遇。世傳公好色，内不離侍女。某科題調乂安場，以二婢衣從者服入場，事覺，采察内臣歸以事聞。上大怒曰：「爾公事任爾公事，爾等安得妄言。」立斥二人歸田里。上意以公有過，安之則法不行，罪之則情猶憫，寧使不聞，故惡二臣泄漏斥之，其見寵類如此。

永壽二年，王上將受尊封，欲得重臣尚書年老者捧金册，以問宰臣范公著。范公對言，現今重臣年老惟有某，但未授尚書。上立命升工部尚書、潁川侯，仍差賷捧金册寶璽。公七十援例，不見俞允，年邁七旬猶在朝。門生有朝士以物議言於公，公曰：「衆人登第久，宜即引年，我始第，爾何可相比。」蓋公方被上眷留，未敢遽請，故以俳語答之耳。

年八十餘，始以工部尚書、少保、錦郡公致仕。公年老不衰，精神壯健，每元旦延壽大禮，必造朝所，得賞賜及諸權貴遺贈甚多。九十歲猶生子，入朝，上以「布靚」呼之(二)。九十六壽終，加贈户部尚書，賜謚「文斗」。

公少甚艱難，年二十餘未娶，夜讀書假寢，見神人謂曰：「汝妻生矣。」既覺，訪鄉中有一女生，後果娶之。爲樂山社土豪所奪，與生一女，豪死後始歸公。其艱難類如此。

公文章蓋世，平生於書無所不讀，於文無所不工，氣力雄渾，汪洋大肆，時文體卑陋，公拔出俗學，自成一家機杼，應制文字，舉朝無識者。《致仕謝文》三體，每體未嘗叠用，具載《耆英集》中，甚爲富麗。同

時懷抱探花范公登縞，高才雄文，不下一世，獨推公一人而已。公平生文章甚多，其《賀進士文》有云：「鳳詔一封，雀情多士。」其不拘俗學如此。今所見者，惟《義理》、《豐年賦》、《唐豪縣先賢碑文》，及《致仕謝文》而已，餘皆不傳，惜哉！

又傳公友人病久未痊，公往省之，因書對句於壁上云：「馮去疾、霍去病，疾病去除；韓延壽、杜延年，壽年延永。」其人遂愈，卒以壽終，亦可謂神筆矣。

又時有本縣奇特社監生，號驥先生，雅負夙學，朝士多出其門，少時與公相友善〔二〕。公文章魁天下，爲時所尊，而先生曾不許可。年七十歲，其門人詣公求賀壽文，公爲草之。先生年高目眩，然見少女每睥睨以手招之。公因其事寓國音戲誚，所作賀文中有曰：「上一世以逍遥，中二儀而睥睨。」先生見之，始加稱嘆焉，曰：「樂山探花，學力已進，勝似昔時矣。」夫文士不相下，雖其常態，然先生力學，必有過人，獨惜其無傳爾，故附於此〔三〕。

【校勘記】

〔一〕「上以『布褢』呼之」，「布褢」爲喃字，意謂人父。

〔二〕「少時與公相友善」，「與」，底本VHv. 14本皆無，據VHv. 1324本補。

〔三〕以下VHv. 1324本尚有一段： 又傳，先生高才，而溺於數學，廢本業，以故不第。嘗有人以評術先生，先生曰：「我不及樂山探花，爲此之故」。

阮光宅記（阮少年應對識成名）

致仕阮公光宅，至靈傑特人也。少時敏悟，年七歲，其父執見之，出對云：「七歲神童子。」公讀書方至史頭《夏紀》大禹處，即反説而對曰：「八代黄帝孫。」其人驚異云：「他日必成大名。」公晚而未第，甲辰科取進士十三名，公不在選。其父翁怒曰：「進士十三名不得預，欲望何日成名！」公應之曰：「十三名雖不得預〔一〕，三名必得預矣。」景治丁未科進士，果取三名，公居其一。庭試日，或問中幾名，公漫應之曰：「我中第三名，可謂高矣，又何問焉。」應制中格，仕至刑部都給事中致仕，壽七十餘。二子光昭、光暍。俱登科第。

【校勘記】

〔一〕以上十七字底本原脱，據VHv. 1324本補。

阮公登記（詞賦蒜名儒鬼神感格）

桂陽大蒜黃甲尚書阮公登，詞賦爲天下冠，婦人童子無不知名，爲之語曰：「賦翁蒜晦𠬠之。」常作《修身治國賦》，譏刺太宗、高宗，曲盡詞意。夜夢太宗謂曰：「朕父子何負於卿，而卿極言相罵。」其文之妙，感格鬼神如此。

同時文士三人，聞公賦名，未嘗與角。一日俱詣公家，請與之作賦。偶披史書《黃帝紀》，乃作《鳳凰巢阿閣麒麟遊苑囿賦》，公援筆成，首聯云：「龜非負洛，龍不出河，繼治若有熊之世，定鼎於涿鹿之阿。」三人見之，擱筆請服。公留之爲成篇，三人依寫而去。

公弘定二年壬寅科登第，後與弘化葵渚尚書劉公廷質北使，劉公亦以詞賦稱，平日聞公名，竊不之服。及是同幹，按日程圖，見其經飛來寺，乃陰構八韻叠賦一體，朝夕雕刻，自謂得意。及至寺所，乃陽請公作賦，公援筆頃刻而成，劉方在思量，始就二體相較，劉公不覺深加嘆服。

世傳北人見公賦篇，皆下馬羅拜，爲之刻於石，不知有諸。

阮登縞記(懷抱探花事業已形妖女)

仙遊懷抱探花、東閣阮公登縞,少有異才,而拓落不羈,好行怪異。鄰鄉有妖,嘗化爲美人以惑人,公往逼而通之。問以前程事業,妖曰:「公乃天上謫降,當中探花第一名。僕既犯禁條,又泄天機,必有重譴,願公憫之。」言訖而變,妖廟尋爲雷火所焚。其後公貴顯,常於飲食祝之,其好異率如此。

時清人入帝中華,發使齎詔往我國,令國人皆薙髮,上以爲憂,命公往關上迎接,公乃作《解諸侯惑文》以誦之,清人乃止。又爲清人使寫《大學》書,一如刻本。清人奇之,常出對曰:「老犬落毛,猶向庭前吠月。」公對曰:「小蛙短頸,謾居井底窺天。」北人稱嘆。其歷履事迹甚多,不能盡述。

又公有異鑑,狀元公登道,乃其猶子,少時公甚愛之,未嘗一日離側,每抱置膝上,拊其背謂賓客曰:「廷臣惡我,不許我狀元,若此子,不許不得。」公往候命,因携狀元與俱,父登明甚憐之[一],而不敢逆其意。以五歲小兒,冒萬里風嵐而卒保無虞,可謂異矣。

公不徇流俗,人多惡之,故雖抱奇才而不得大用。

公之弟祭酒致仕公登明，天資甚粹，慈善樂易，口無惡言，事其兄甚恭，惟公是聽，不敢違異。子狀元公登第，公與之遜讓，未嘗以父道自居。狀元公每下拜，輒遜讓曰：「不敢、不敢。」行逢狀元車蓋，必引避之。詣其家，使閽者先達而後入。或問其故，公曰：「此公魁科，天使托生吾門耳，敢不敬乎？」平日敝履惡衣，行必徒步，見者不知其爲朝士，有誤犯之，未嘗與較。

一日朝回，過南門肉肆，一屠人見公容貌酷似昔時負債社長，出而執之。公與之辨，不聽。因縛置於門前。時副都官汝廷賢以公父執，甚見敬禮，是日亦適朝回，肩輿上顧見之，倉皇趨下，扶起，公語以故。汝公遂執屠者，奉公與歸。抵其家，請公少坐，入內室更衣。公親解屠縛，語之曰：「汝速尋別路行，吾亦從此去矣。」汝公出，見公與屠人皆不在，使人追之不及，嘆息而止。其德度類如此。官至祭酒致仕。二子登科，狀元其次也，仕至參從禮部尚書，七十歲壽終，福祉方隆，實公陰德之所留也。

【校勘記】

〔一〕「父登明甚憐之」，「父登明」原作「公」，據VHv. 1324本改。

阮貴德記（天姥國老夢寢獲接聖人）

慈廉天姥阮公貴德，少時遊學，一日講罷，與諸生閑坐，公告饑求退。有一人出對云：「食無求飽，居無求安，君子志。」公應之曰：「招之不來，麾之不去，社稷臣。」其人驚異。公後登丙辰進士科，庭試探花。入政府，定策有大功。受顧命輔新主，不動聲色，而措天下於泰山之安，真可謂社稷臣矣。

公雅好文學，當國日，常命一縣令買屋材，其令報辭有云：「期至西成之日，將來東鄂之津。」公大喜，以五緡錢賞之。一日，坐明倫堂，會百官肄習多士，見堂柱蠹穿一隙，因坐中口占云：「開通孔竅賢人智，發育昆蟲造化仁。」探花武公云：……〔一〕夫公以才德鎮服天下，爲名宰相；而武授徒數千，爲時尊師，其氣象略見於此。

公文章德業無愧古人，尤善誘後進。知國子監日，每月正習二期，召諸生入，出題席上作，優者賞之。其有課習文體，務取渾厚，斥浮薄。嘗出《光武徵嚴陵詔》題，名士阮懋賞文，其略曰：「裘輕輕，車簇簇，魏闕希共敝之朋；雲蒼蒼，水泱泱，桐江少交遊之客。」初覆官得之，大加稱嘆，以爲必致優等，及

監榜未出，學者已傳誦之。至評文日，公獨批云：「此乃弔文，非王者語，常將此態，難於上榜。」仍黜之不取。撰一體云：

彼一時，此一時，無徒慕巢由之避世；出是道，處是道，盍當師伊傅以輔王。休將蠱上獨高，詎意屯初見下。

既成書出，多士以爲矜式。其後懋賞屢舉不第，人皆服公之識鑑。公在成均十年間，涵養作成，不遺餘力，故其時學者雲集，文治蜎興，中興以來極盛於此，繼之又皆不及焉。

又公嘗與彰德鄧國老廷相公往勘河堤，乘興作詩，公詩落句云：「斜陽未已滄浪興，更濮新沙縱步看。」鄧公詩落句云：「夜深更演留春訣，水自無波月自團。」較與公作，其氣象雍容閑雅，殆爲勝之。未幾公以首相致仕，壽終。而鄧公致仕十餘年，官歷大司空，再致仕，壽八十六。福禄壽考實過於公，其兆見於詩矣。

又洪德國語詩有《咏陵母送使者》一體，云：「亭鋪蕩蕩馭移蹎，餒媄孭尼吺使君。恔漢念羣丹殳㝵，傷陵鬚黾泊闗分。……命媄蘿鑛油蒙蒙，衛時㗂擬義君臣〔二〕。」其論聯二句，每體并缺，王上命公補之。有云：「箴皮忠孝坤𠖤援，㕘會功名昜厼𠲖〔三〕。」上大加稱賞，放賞賜銀子二笏。又公嘗與西姥尚書阮公當褒同坐，西姥公照目鏡，公以鋏食芙蕾，因相歡大笑，即事賦國語詩，每公一句，西姥公唱而公酬之。其詩曰：「拱饒議事黾㖞㖞，翁𡲤箕翁𡲤尼。日月堆㮚熻𪹃眛，樞機殳撰憑蓮𣻕。察尼毫末帀兮粟粟，壓几㚢頑黾昜豇。孭衼殫婆停嘲唍，強粍強重吼朱咍〔四〕。」二公俱遠大氣象，而公又任意思在焉。

世傳公陪政府日，當與諸公休暇，詣柴山寺遊觀焉。適遇朝士石室阮舍、阮鯤往人家助祭回。阮公天資樸實，見諸公咸在，以所得祭肉市酒一壺，具置於盤，邀諸儒一飲，諸公皆唾去不顧，公獨喫酒一杯并肉味嘗之，人皆服其德度。

公初知國子監，以我國祠宇只襲具文，而荒漠遐陬，非聖人陟降之所，其奉事頗疏略。嘗一夜夢見先聖來臨，語北語，謂公曰：「安南文獻之邦，我亦時嘗往來，且命冉有守之，卿其勿疏略。」公跪而應諾，既覺驚異，清晨入大成殿獻芹謝過，且祈保佑，俾事完而後没。乃以上請，大興工役，殿宇廻廊，門墻道路，一一鼎新，制度宏敞，中興以來，未之有也。經二年告竣，費殆巨萬，其奉放錢只一千貫，餘皆公家貲。胄監成，公致政家居，嘗以朔望日赴肄習，從容又若干年，始即世。嘗以此事戒朝士，謂凡執事肅謁，宜加敬謹焉。噫，以塵俗形骸而獲接聖人於夢寐之間，公亦可謂非常人矣。

【校勘記】

〔一〕「探花武公云：……」，此處疑有脱文。

〔二〕「亭鋪蕩蕩馭移䟴，餒媄猥尼吸使君。恷漢念羣丹殳㖿，傷陵鬚㐌泊闖分。……命媄蘿鐄油蒙蒙，衛時吻擬義君臣」，喃詩，大意爲：中心蕩蕩馬紛沓，母子此情送使君。心丹懷念存一片，髮白傷陵見多分。……睹黄葉兮母悶悶，歸來寄汝忠義臣。

〔三〕「箴皮忠孝坤缸援，返會功名昜汆吝。」喃文，大意爲：忠孝雙全兼兩院，功名會集有幾人。「汆」，VHv. 14 本

作「忝」。

〔四〕「拱饒議事㐌𣅶𣅶，翁縣箕翁縣尼。日月堆彙㷥𤎜昧，樞機没擐憑蓮𥚯。察尼毫末芇兮粟粟，壓几姦頑㐌易䟢。𢫦𥚯彈婆停𡁸晚，强𦓡强重吼朱咍」，喃詩，大意爲：時相共事兮，此翁並彼翁。日月齊耀兮，樞機調手中。毫末不曾倒，控邪會有功。婦孺恬恬兮，老而彌堅忠。

黎英俊記（文章黎英俊天下推稱）

先豐青梅尚書黎公英俊，少有才學，其父教授，公未嘗與同門肄習。一日，有門長入謁其父，請令兄出同習文，公遲回不肯，其父督促之，勉强始出。其父因以《出將入相》題命公與諸公同作，公頃刻即成。其實聯云：「外攘夷漢印獨持，腰間大羽箭；內宅揆虞庭兼總，頭上進賢冠。」賦呈，其父稱嘆，諸生擱筆抄取而還。

長登正和甲戌科進士第，以文學入陪政府。時汝公廷賢亦在政府，以政事稱，天下爲之語曰：「文章黎英俊，政事汝廷賢。」蓋以所長稱之也。

監習常出《三傑》詩，宿儒同秉鈞詩什，考官取以爲優等。公獨黜其論而批云〔一〕：「未可與言詩。」考官請公再撰，公乃援筆即成，云：「一范難扶亡楚國，百參孰與創劉基。」考官大驚服。同公見之，不覺嘆服。仍詣公謝曰：「僕舉進士不第，妄意謂其尋常，今見公此詩，始知其爲不可及矣。」同公乃公父執，公聞其言，謝過不已，其平日文章大過人如此。

【校勘記】

〔一〕「公獨黜其論而批云」，「黜」，原作「點」，據VHv.1324本、VHv.14本改。

黎公禧記（黎尚書苛刻可畏）

東山石溪尚書黎公禧，自草制詞，末句云：「作朕股肱耳目」，未有以對。尚書何公宗穆在坐，應曰：「保我子孫黎民」，黎公大稱獎，即席以二銀子贈之。

黎公秉政，專事苛察，妒賢疾能，有位望者，必因事排擯，天下咸畏其威。挽河尚書阮冠儒。此時同在政府，以德厚稱。衆人爲之語曰：「宰相黎禧，天下愁悲；宰相挽河，天下謳歌。」有人聞空中神語云：「黎禧苛刻，理應削落。」未幾公殂，人以爲驗。



梁有慶記

會潮公梁有慶，乃榜眼梁得朋之子，貫清華弘化會潮。少有異才，初狀元程公嘗受業於榜眼公，公没後，將會潮公回家教養，知有非常之才，致政後遂以屬於時宰薊溪公，使善視之，以爲國家他日之用。會潮公知黎氏當興，决計向明，遂無留意。薊溪公因察其情，未以爲必。一日，見其所作《秦關雞賦》，有云：「留客翻成去客」一句，愕然曰：「此子去矣。」使人視其所居館，則會潮公已去遠矣，追之不及。

其後再佐中興，仕至吏部尚書、太宰郡公爵。

武惟斷記

唐安慕澤尚書武公惟斷，長於詩賦。居家時，適監習出《韓信釣城下》題詩，諸生文每狀句皆不稱意，朝官撰文亦然。國學官乃使人以五緡錢就獻詩狀一句，公援筆即成，云：「濁清辨別竿方放，右左思量餌再投。」國監官得之，大稱服。

公未第時，常作《抱薪救火賦》，結句有云：「雲臺繪像，丹青之畫難成。」其後被譴閑居，追思平日作文以「難成」二字爲殺，故後此乃改云：「丹青之畫長留。」其賦至今尚存。



甲公海記

鳳眼郢計狀元甲公海，幼時從師學。一日，師出《芭蕉》詩題，令諸生作。公亦欲做之，然不知用何等字，因問諸生以「稍」字及「長」字「短」字如何，諸生示之。公遂用此三字做成一詩云：「稍長稍短短稍長」，如此八句。及諸生詩就，各以藁呈，公亦以己詩呈，其師覽而奇之曰：「諸生皆不及此童子詩。蓋《芭蕉》詩意，三字已道盡矣。此兒年壯，必以文章鳴天下〔一〕，非諸生所及。」長果登大科，仕至掌六部尚書、策國公。

【校勘記】

〔一〕「必以文章名天下」，「名」原脱，據VHv. 14本補。

何宗勳記(何榜眼才俊堪誇)

安定金城何榜眼宗勳,天資敏捷,少時常往賭博,岳翁使搜尋。適至,翁與諸子方獲穀,舉擔欲打之,輒止。乃出對句云:「學博才奢,預入四門之選」,令即目前事對,稱意饒之。公對云:「父耕子耨,期收百畝之功。」翁悦,乃赦之。後登保泰甲辰科榜眼。其岳父教授多方,常以門生才俊誇之。公戲作對聯,夜書其門云:「禮不聞往教,伴開設教之場;士有時爲貧,聊作救貧之計。」父覺之,意是公所作,乃止。

阮惟時記（安浪公兆應傍人）

安朗縣安朗社尚書阮公惟時，未第日，詣安豐春雷庵祈夢，未寐時，傍有一人見神人誦語曰：「安朗人，安朗人，國家安危，係爾一身。」睡覺不曉所謂，以語衆人。公即應曰：「此吾吉兆也。」其後公登光興戊戌科黄甲，入政府除内難有功，官至掌六部尚書，開府。

阮簡清記（簡清應對知終必做大魁）

東岸翁墨阮狀元公簡清，少居場屋，一日講罷，遇雨不得歸。其師出對云：「雨無關鎖能留客。」公對云：「色不波濤易溺人。」其師批云：「此作真大魁氣象，但恐爲女色所纍。」又一生對云：「月有鎌弓不害人。」師云：「此作其才不及阮公，而功業完美。」其後皆如其言。



阮公敲記（阮敲作詩後决必登進士）

進士會元阮公敲，東岸扶軫人也。弱冠未學，打魚田上，適見前進士榮歸，問以何由得此。人曰：「此讀書所致。」公曰：「讀書何難之有？」乃捨之從學。年三十餘，登洪德庚戌會元，應制第一。

少時嘗作《貸江州陳競粟》詩〔一〕，落句有云：「不與涪陵春一斗。」師大奇之，以爲必登進士，其後果驗。

【校勘記】

〔一〕「少時嘗作《貸江州陳競粟》詩」，「詩」原脱，據VHv. 1324本、VHv. 14本補。

武宗師記（丹鑾探花寄詩作讖）



唐安丹鑾探花武宗師，門人有同郡者，考試日以名次高下相爭。公聞之，作詩偏寄一人，有云：「風餘萬里天猶狹，肯與鴟鶚競一枝。」後此人聯登科第，而某人流落不偶，遂有大鵬鴟鶚之別，豈非詩讖也耶？

阮世儀記

唐安慕澤大興侯阮世儀，中官阮世恩之弟。能文章，善國語。少時與莫登庸相友，登庸得國，召公官之，公辭不拜，乞一爵，乃封爲侯。公遂號爲大興侯，題一偈於門曰：「英雄埃乃戎仍，帀埃旦𨷑大興極倫〔一〕」，蓋鄙登庸爲人，寓意誚之耳。公後落魄出家，居京師長樂寺，娶妻畜髮，飲酒食肉，無異常人。歷莫季尚存，時莫氏荒淫，怠於政事。公乃著《樂昌分鏡國語傳》以諷之，有云：「特陳隋𥙩𠺥俄，耽皮色慾强加女陳〔二〕」，言甚剴切，惜其君之不悟也。世傳公嘗演傳奇義，文字遒美，及《玄光送宫女賦》，今行於世。

【校勘記】

〔一〕「英雄埃乃戎仍，帀埃旦𨷑大興極倫」，喃詩，大意見《大興侯記》。

〔二〕「特陳隋𥙩𠺥俄，耽皮色慾强加女陳」，喃詩，大意爲：批判色欲對政治的傷害。

武脫穎記（褒中尚書矢口成章）

嘉福褒中尚書武脫穎，有敏捷才，登大正戊戌科進士，尤長國語文，詼諧嘲謔，矢口即成，至今人猶誦之。

有一人謁求墓志文，問其父脚色如何。其人曰：「父爲材官。」公應曰：「生爲材官，死入棺材。其生也榮，其死也哀。」命其人以筆依寫而還，其嘲謔類如此。

又別有供詞云：「圭於府下，貫在褒中，因爲遊市，侈及䲭紅，吕蹎踖沛，無詞茲供〔一〕。」

【校勘記】

〔一〕「圭於府下，貫在褒中，因爲遊市，侈及䲭紅，吕蹎踖沛，無詞茲供」，喃詩，大意爲：鄉隸府下，貫於褒中。緣爲遊玩，逢女面紅。失足而踏，無辭可供。

中興後文體（中興後卑劣文體）

中興後文勢卑劣，每入試場，文士羣聚行文，師模者先唱，次者應之，鍊成一體，其餘依此寫入，文體并同，只以一字之異，置之優分。每體叶者，考官撮取無遺，不泥重見。有科第二場，出以《賈復爲膠東侯食邑四縣》制題，場中諸體有云：「昔時既著艱難，今日宜同富貴。」如是數十餘卷，中有卷錯寫「貴」字在「富」字上，考官喜之，以爲切題，仍置優分，其文弊質劣甚矣。

有某科會試第三場，出《豐年爲瑞賢臣爲寶》賦題，阮公沆爲多士師模，首唱破聯一句云：「兩知所貴」，有山西解元對之曰：「肆降厥綸」，諸名士共屈節稱嘆，遂集成篇。其此體中者殆至百卷，每科率如此。

又當時較文以白字舛字爲重犯，有全篇文體優長，而一字之誤，亦見斥者。某科第肆場，有一卷其今策云：「上有可爲之君，下有可爲之君。」考官見下君字舛，因唱云：「這卷舛字，可斥無疑。」同院官有一員問舛何字，考官誦其句示之。同院官戲曰〔二〕：「不然，上有可爲之君，皇上也。下有可爲之君，

王上也。何舛之有?」考官聞言愕然,乃不敢斥,更取以爲中格。噫! 榮進有定數如此,非偶然也。

又有某科應制五言詩齊字韻,中有一卷云:「時欣逢一治,臣幸娶三妻」,當時傳以爲笑。然辭韻樸野而意則忠厚,風俗之美亦可見矣。其視浮華輕薄如時妝文體,正所謂亂世之文者也,何翳千萬。文章司命者,方當革薄回醇之不暇,如此等文,正在所表揚也,豈以鄙俚藉口哉。

【校勘記】

〔一〕「同院官戲曰」,「官」原脱,據VHv. 1324本、VHv. 14本補。

抑齋先生記〔一〕（冠服侯事形太酷）

國朝冠服侯抑齋先生，上福藥溪人，太祖高皇帝定天下，一時號令文書，多屬公筆。作《平吴大誥》文，有云：「遂令宣德之狡童，黷兵無厭」，蓋深惡明人擾害我國，直斥明帝號也。北人觀之，批云：「作此文者，子孫必不全。」其後公因氏路染禍，人以爲驗。

先生妻阮氏路，傳爲妖蛇化身，少時文詞甚麗，尤善國語及唐律詩，與公唱和，所作以百篇數，世不盡傳，其和公原韻《情字》有云：「丈夫勉大丈夫志，女子非兒女子情。」後遂爲先生賈禍，其風棱略見於此。

【校勘記】

〔一〕底本《名臣》類目，按其「附」的説明應爲三十一篇，但實際只有三十篇。在第三十篇末有「亽記附於卷末」的注釋，該本末尾有文兩篇，今移該類目末尾，并擬標題。VHv. 14 本該兩篇文字無位置訛錯，恰在該類目最後處。

鄧時舉記

陳朝鄧時舉，良才琵琶人也。仕至憲副，段汝諧之後也。其應舉士《望光武太子陵高》詩，落句云：「唐虞著德箕山節，帝以之先生以之。」考官同閱。



淫祠一記

范顔廟記（萬刼廟能制淫祠）

范顔廟，在東潮縣安排社清凉江側。

世傳神姓阮名伯靈，父北國廣東人，往我南國寓，娶安排人，生伯靈，登元朝進士。善符水法，入宫治病，與宫人通，事覺獲罪，將刑，會元人南侵，因請向道立功贖罪，元人許之。戰於白藤江，與烏馬兒等皆爲興道大王所擒。將刑之，請刑於母館，因就安排社行刑，投於江滸。

有兩漁人抛網屢得其首，祝曰：「如有靈，護吾輩多得魚，即行埋禮。」果得魚倍數，遂於岸山上葬之。二漁人往市，過其處，每戲邀與遊，久之慣習，神遂接焉，與神爲三，故其俗號爲「三魂」。

神既葬後，俗人因其故態，戲指婦人令挑之，無不即驗，遂相與立廟祀焉。先是，伯靈臨刑請於大王曰：「當許奚食？」謂曰：「許汝食産婦人血。」其神遂遍行國中宣淫，過産婦人即接之，如有人道。其人纏綿卧病，醫治不效，有知之者，詣萬刼祠祈禱，將新席替取坐上舊席，出其不意，布諸病人卧所，及取祠中香株，燒火調服，無不立愈。被其接者即驗，否則不驗也。遠近詣祠替席，更迭相接，有將席纔入其

家，而病人已愈者，其應驗類如此。

舊傳祀典在上等，大駕省方，住後宫船不許進。上怒，命銃射之，黜下一等，至今因焉。

噫！一簇淫祠，得保五百年香火，世無巡撫狄仁傑，抑可嘆哉。

夢記附雜記共二十一記

陶狀元（陶狀元應口驗前程）

陳朝南真古禮狀元陶公師錫，赴會試。出門逢一婦人，呵之曰：「吾應試，乃遇女子如是。」其人通睿，即應曰：「公應舉則第進士，婦人何干。」公怒曰：「進士何足第！」其人復曰：「不第進士，則第狀元。」公曰：「可。」是科果中狀元。

近代東岸扶軫有一貢士，常作《鎮國家撫百姓賦》，有云：「堪嗟恩少高皇，忍負功高相國。」人多傳誦，以嫩聖稱之。會試日赴舉渡河，其舟人夜夢神人告：「來日有新進士過河，汝可整船預待。」是日貢士至，爲道前夢，且曰：「公今科必中進士。」貢士發忿罵其父祖，曰：「進士何足中乎！」其意與陶狀元同，而舟人純樸不曉所謂，隱默而已。貢士既行，適有他貢士繼至，舟人曰：「公似曩者公乎？僕方吃了一場罵辱。」因語其事，貢士曰：「伊公不取進士，吾則取之矣，第濟之可也。」其人應唯。及會試，後貢士果登科，而嫩聖果終身不中，豈非應口爲驗乎？

前代有朝士應舉祈夢，神人報以歸問鄰婦，其得何語，便是前程。這婦性癲且頑，朝士忖是婦悍甚〔一〕，實問之必不得他好言。因用計，遇他以進士呼之，他不知進士何名，即厲聲曰：「公當進士，我不進士，何乃呼我？」朝士即應曰：「喏。」已而應舉果中。諺云：「神開口。」，詎不信然。

【校勘記】

〔一〕「朝士忖是婦悍甚」，「悍甚」，底本作「以」。據VHv. 14本改。

景治庚戌科會試夢（劉名公見面取及第）

國朝景治年庚戌科會試，入第肆場畢，次日名士二十餘人，共詣内殿入觀龍墀，出憩門坐肆。其肆婦忽然語曰：「諸公，莫是會試貢士？今適見之，方憶夜間夢矣。」諸子聞言，共應聲曰：「吾輩是茲科進士，故共入觀龍墀，認取庭試位所。汝曾夢見何兆，爲我輩説之。」婦人曰：「僕於夜間，夢見皇上御殿上唱進士名，坐中有姓阮名公派一作泓。否乎？」青林毓奇人也。公派艴然應曰：「吾即派也，汝夢見中第一名乎？」其人曰：「願公勿責，僕夢見一人執簿於殿上唱名。首唱阮公派姓名，一人在旁秉筆抹之，曰：『此子無行，不應登第。宜削其名。』遂唱別名，乃陳世榮，誰爲陳世榮？即是今年進士第一名也。」陳公時適在坐，躍然大聲曰：「吾是榮也。」其人又曰：「僕見殿上唱名甚久，今科進士，所得必多。」諸公第默驗之。未幾榜出，會元果陳世榮，所取進士二十一名，其得人爲多，中興以來，是科爲最。夫公官階而公派更終身不第，其後以奉講王儲有功，進朝仕至工部左侍郎致仕，八十餘歲卒，贈尚書。福禄，求諸大科目中亦不多得，而造物更靳於一第之榮如此，可見科名最重，豈易得哉。

又是科庭試之前，有一人夢見天官在坐，較定名次高下，先已取鄧廷相狀元，適劉公名在公前，乃更議以其見面爲狀元。其中有一員曰：「狀元已許鄧，復議許劉，得無不可？」坐中共語曰：「第許劉，當別以他物酬贈鄧耳。」其人覺而志之。至庭試日，鄧公文宜第一，但白字、舛字最多，降同進士。而劉公果中狀元，未幾早謝。鄧公後仕致太傅、國老致仕〔一〕。起復歷大司空十餘年再致仕，八十六歲壽終。子孫四尚公主，朱紫滿朝，福履之盛，近代無比。

噫！以鄧公如是之福禄，僅足以償狀元之一名耳。名者，古今之美器，詎不信然！

【校勘記】

〔一〕「鄧公後仕致太傅國老致仕」，「後」字原脱，據VHv. 1324本、VHv. 14本補。

尚書官祈夢（詩夢决科勝神夢）

俗傳有尚書官未第時祈夢，神人謂之曰：「汝六十始登進士。」覺即題國語詩，有曰：

册熟文咍事極疑，觝𠀧𨑮歲杜時皮。神人拯别麻浪丕，旦𣦆𨑮特𠁀尚書〔一〕。

是科果登進士，年未三十。至六十歲，遂領尚書。夢有以反説應者，神理固微妙也。

又有朝士赴會試，過一神祠祈夢。報云：「爾三十方得第。」朝士覺即題云：

進士科尼些祕鮮，事之麻待典𠀧𨑮。神人拯别麻浪丕，铖於馭些𠠩於𡗶〔二〕。

是年果中進士。

【校勘記】

〔一〕「册熟文咍事極疑，觝𠀧𨑮歲杜時皮。神人拯别麻浪丕，旦𣦆𨑮特𠁀尚書」，「拯」，VHv. 14 本作「莊」。此喃詩大意爲：讀

書萬卷事無疑，三十折桂正適宜。聖人不知此中道，六十尚書應可期。

〔二〕「進士科尼些𥙩鮮，事之麻待典𣈙进。神人拯別麻浪丕，䎈於馭些𠰳於丕」，喃詩，大意爲：今科進士我争先，奪魁何需而立年。神明雖知此中道，成事在人豈在天。

夢王安石入相(阮公入相應荊公)

至靈傑特典簿阮公，天資甚粹，德行過人，爲鄉里所服。永盛末年，公夢見王安石入相，覺以語人曰：「朝廷用人，當必有大異，當靜以觀之。」未幾改元保泰，覃惠百官，阮公沆以兵部右侍郎，超升禮部尚書參政，遂一意更張，紛亂諸事，無異安石所爲，公之夢果驗云。噫，事有前定如此，豈偶然哉！



亭中放榜夢(所存放榜甚玄機)

近日己未科會試,青林洞溪有人夢見放榜在本社亭中,中格二人,皆在鄉中。第一名訓導楊模,第二名監生阮宗古。既覺以語衆人,皆謂是年科第,二人必有預焉。

及至會試日,這二人相繼落名,人皆疑之,然猶望以爲别科之兆。未幾地方大亂〔一〕,鄉中之貢士以十數,惟二人獨存。始知亭中放榜,乃其所存之名也。噫! 兵亂凶荒之時,十存其二,而事有前定如是乎!

【校勘記】

〔一〕「未幾地方大亂」,「地方」,原作「他年方」,據VHv. 1324本、VHv. 14本改。

乂安貢士(即假成真都妙計)

乂安地去京城甚遠，貢士每至鄉試點期，行路多費。常爲之語曰：「二年死三牛。」言其費如三牛死也。

有貢士屢舉不第，家貲罄竭，度來科不能行，乃生下一計，明年除夕，待人定時[一]，抱銅鑼潛上高樹，擊三連大呼曰：「我是天門放榜，本縣本社某姓名，今年中進士第。」遠近聞者咸以爲異，明旦各詣朝士家報之。朝士佯爲不知，曰：「任是天門放榜，吾以家資窘乏，已決今科不赴舉矣。」人皆勸之行，曰：「第赴舉，何憂用度？」至期各以錢米資之，不可勝數，朝士乃行，是科果中進士。

先是放榜時，鄉村社長常喜夜獵，其夜適在田間，見朝士潛上樹不知所作何狀，徐觀其意，因默識以歸，亦不之泄。朝士赴試，人皆惠以財物，他獨無之。朝士登第捷報，人多往賀，他亦不行。榮歸日，賀客滿堂，他亦不至。朝士怪之，爲具饗招致責曰：「吾與公素無怨惡，吾今顯達，人皆往賀，君獨不至，不知有甚見疑？」其人對曰：「僕靡敢有他，只爲天門放榜時，預有在焉，是以不至耳。」朝士聞言，大笑，

即握手盡歡而罷。

又一朝士，家貧應舉，晚而未第，其妻許以止應一科決勝負，不第則棄。及試復落名，夜人定時回家，戴甕語以變其聲，潛登屋上，喚其妻告曰：「我乃爾家土公神，爾可就前聽吾教告。」其妻驚訝，素衣服就堂前拜伏。土公問曰：「爾夫今科中進士則爾死，來科中則夫婦雙全，爾意如何？」其妻即拜請曰：「請主夫來科中。」土公曰：「爾既曰然，便可入，容吾化去。」其妻入，朝士少頃復下潛行，次日抵家。其妻卒見之，問曰：「中否如何？」朝士意悶不答。復急問，曰：「落名矣，何問爲？」其妻曰：「好，好，今科落名，來科必中，又何憂哉！」因語以故，朝士佯喜，來科應舉果中進士。

二事即假成真，亦可異哉。

【校勘記】

〔一〕「待人定時」，「人」下原衍一「人」字，據VHv.1324本、VHv.14本删。

朝士供詞（誤犯供詞成好合）

昔有朝士，天資甚敏。微時遊長安，衢路中見一達官兒女，趨拍其頸。從者執詣達官，官問之，對曰：「僕見兒女甚好，愛之，不覺誤犯。」達官見其容貌異常，問：「爾曾學否？所讀何書？」對曰：「《大學》。」達官曰：「爾既服罪，可作供詞。」朝士援筆供曰：「爲氣稟所拘，物慾所蔽，則有時而昏。」達官見之驚訝，即以女妻焉。後果登進士，科名大盛。

折字對(折字應對見心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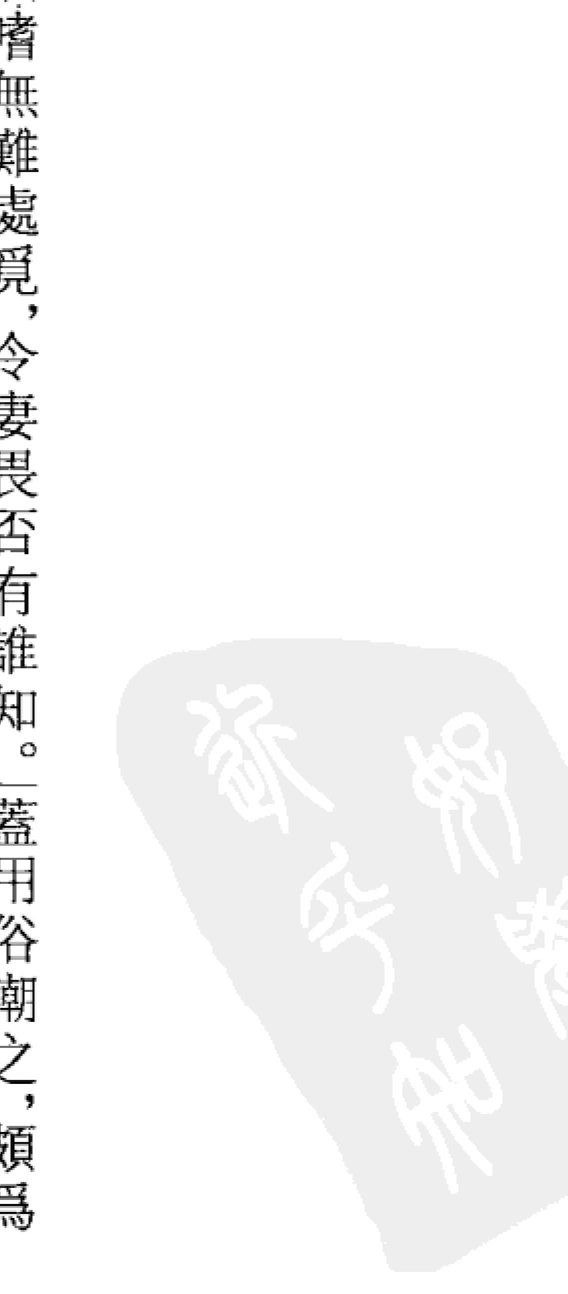
世傳有朝士往北使，至關上與旅館女通，一宿而去。其女遂娠，生一男子，及朝士使回，抱以授之曰：「此公之子也。」朝士不之信，雖牧養之，視猶童僕。六七歲，與羣兒學習，適有他朝士，乃其父之婿者至家，出對聯云：「春風得意馬蹄疾。」兒對曰：「秋雨失情牛脚病。」蓋折字而對也，雖無義理，而其心術可見。其婿覽之，大笑曰：「若非大人之血脉，安能有如此之心機，此兒長成，後必以文章顯揚先業矣。」朝士遂認爲己子，及長果登進士。

舛字嘲（隱語句巧嘲舛字）

有一朝士登第，庭試日，卷內舛七十字，未得、未詳三十餘句。有同年戲作一偶嘲之云：「石室圖形，少孔門之高第；雲臺繪像，多漢室之功臣。」

無須戲（用俗聯切戲無須）

有一朝士無鬚，其同僚占一聯嘲之曰：「好酒嗜無難處覓，令妻畏否有誰知。」蓋用俗嘲之，頗爲襯切。



徐伯基（昭侯詩戲有典囊）

朝士徐伯基與同年共坐，偶不束袴，一同年附其背而覺之，作詩戲之曰：「昭侯猶待日，廉范未來時。元狩渾邪下，建中朱泚圍。褫之形訟六，戛矣切狐綏。昔也子蔡子，今爲徐伯基。」



經義敍（經義文敍見氣象）

有朝士赴會試日，旦日與沽婦共對坐，偶爾泄臭，其人牽衣不許去，朝士以赴會試爲辭，耑祈放解。其人曰：「公是文士赴試，必能經義，試爲我敍其事爲經義，稱意者許之。」朝士曰：「大賢對時人言：『所畜者鉅，所發必宏也。』蓋所畜既鉅，則所發安得而不宏哉！」其人笑而赦之。

是科朝士果登進士，其氣象已見於文辭如此，然婦人意亦識字者，非尋常人也。



朝士詩媒(平灘詩媒得好妻)

前代有朝士，海陽處人，從北道赴京會試。過官家，適見其女立於門側，佯爲乞丐人，女問：「何處人？」曰：「海陽人。」女曰：「海陽有平灘處，請君賦之。」朝士賦國語詩云：「𠬠淎平灘咏咏⿱旦侖，罘務瀘沚極哈痾。離卑跡拮邊箕瀘，董鼎梼耽㕓怒嫩。⿰扌禁擼頭埌㨂𠬠橛，零汀麵渃⿰石多仁丸。漁翁迻掎寬時日，矧矧潮逵㐌孕⿰弓尼〔一〕。」女大稱嘆，惠以錢米。是科登第，即娶之。可謂詩媒者矣。

【校勘記】

〔一〕「𠬠淎平灘咏咏⿱旦侖，罘務瀘沚極哈痾。離卑跡拮邊箕瀘，董鼎梼耽㕓怒嫩。⿰扌禁擼頭埌㨂𠬠橛，零汀麵渃⿰石多仁丸。漁翁迻掎寬時日，矧矧潮逵㐌孕⿰弓尼」，喃詩，大意爲：春風滌盡塵俗念，舊事難忘夢復還。四時流水磨不損，對岸艄公擧漁筌。遠山鐘聲悠然響，溪邊忽見一泊船，水面蕩漾石兩丸。

成材對（成材對合完佳偶）

有一朝士，微時乞丐，見達官訴曰：「僕以行囊米盡，敢乞貴官少許以爲資身之計。」達官乃出對云：「米盡錢無難作樂。」其人應曰：「詩興禮立易成材。」達官嘆賞，因厚贈之，妻以息女。其人後果登第，偶應曰：「祿豐位重足爲榮。」



牛欄對（牛欄對足知前定）

世傳海陽有一朝士，微時過京北道，入鄉村中乞食，見其一家夫婦共坐。既出，題一對句於伊家牛欄上，云：「海陽今日雖寒士，京北他時作憲司。」其人不知也。後來登第，果爲京北憲司。其人因訟入謁，朝士識之，爲道前事，令歸其家看牛欄，欄上字迹宛然。事有前定如此，非偶然也。

蜻蜓贊（蜻蜓贊不可效颦）

有一朝士未第時，至達官家乞食，適達官在堂上，見蜻蜓飛，乃命作蜻蜓贊。其人贊云：「蜻蜓蜻蜓，尾似鐵釘。飛來飛去，飛到門庭。」達官稱嘆，惠以米十餘斗。其人收領，纔得一邊。即諧語云：「一邊重，一邊輕。」達官復命加許，其人擔歸。

同舍一生問故，即詣達官乞丐，亦適達官在堂上，見一猪過，命之作贊。其人即誦友作前贊，達官怒其謾己，打右膝十下。其人起身，復誦曰：「一邊重，一邊輕。」達官怒，復打左膝十下，其人委頓而去。可爲效颦者之戒。

婆釘寺詩記（誦偈詩題見仙女）

聖宗皇帝幸國子監，過婆釘寺，聞一尼誦偈，其聲清亮，趁入雲霄。駕還，幸其寺，尼見之，乃題於壁上，步入後堂。其題云：「細低覓景覓柴，雖恡道李渚虧事𠲖〔一〕。」時上命二十八學士應制，皆辭以不能。乃命副元帥申仁忠公，公承命草云：「𠻵事塵緣嗒嘿哄，色空雖李唉忝𠲖。椅鯨殳啃散念俗，魂蚊巴更吝事茂。㴋愛㪽尋蒙薩泮，瀧恩闖丈渚抜潙。節節極樂羅兜女，極樂羅低今返迠〔二〕。」詩呈，上命尼評之。頸聯上句批云：「欠景意。」乃訂云：「邂椿迻偈散念俗，魂蚊麻仙吝事茂〔三〕。」上大稱嘆，載之以歸。至大興門忽不見，上大異之，作望仙樓於門上，以記其事。愚意是時文運大亨，儒風丕振，或有天神降以觀之，未可知也。

【校勘記】

〔一〕「細低覓景覓柴，雖恡道李渚虧事𠲖」，喃詩，大意爲：於此即景即師，雖好佛道，未了塵心。

〔二〕「𠻵事塵緣嗒嘿哄，色空雖李唉忝𠲖。椅鯨殳啃散念俗，魂蚊巴更吝事茂。㴋愛㪽尋蒙薩泮，瀧恩闖丈渚抜潙。

節節極樂羅兜女，極樂羅低今汲进」，喃文，大意爲： 世事塵緣誠可笑，雖好道佛未離塵。持經一聲散俗念，蝶魂三更悵世事。萬尋慘海爲淺灘，千丈恩河未盈滿。何處尋得極樂界，極樂只在爾身邊。

〔三〕「遶椿迻偈散念俗，魂蛯麻仙吝事茋」，喃詩，大意爲： 春風吹盡散俗念，蝶魂成仙悵世事。

李太祖詩（帝王氣象見諸詩）

李太祖少時，常有小過，其師縛置之地。因作詩云：

天爲衾枕地爲氊，日月同牕對我眠。夜深不敢伸長足，只恐山河社稷顛。

帝王氣象，見於此矣。



伶人諫巡幸（伶人善俳優片言回天意）

李朝皇帝將遊幸，嚴裝已畢，羣臣諫者皆不聽。有一伶人諫之亦不聽，伶人曰：「陛下不聽臣言，臣願投於水中死矣。」言訖即投於河，頃之而復出。上問之，對曰：「臣入水遇三閭大夫，謂臣曰：『我逢暗主宜先去，汝遇明君盍再來。』」上悦，爲之罷幸。此其俳優類東方朔，而片言有回天之力，惜史氏之不能盡載也。

莫氏降表（國家安危關一表）

僞莫登庸篡國，黎亂，遺臣入訴於明。明差尚書毛伯温將重兵壓境，聲言來伐。莫太祖與朝臣詣南關降。其降表有云：「謂小國不學武人，禮義何足深責；憫安南無辜赤子，鋒刃忍使横罹。」伯温覽之下淚，乃議還師。可見其係國家安危如此。古人云：「詞不可已。」信哉！其表乃東岸三山吴公狀元勉紹所作也。或云安老月盎狀元陳必聞所作。

承司姦賂〔一〕（踵姦禮唱知豪傑）

昔有一人，家豪富，故與鄉人非理争訟，到處納賂，府縣承司等咸回護，并皆得直。其人遂以實告鄉人，與之解訟，計以損錢倍還之。且曰：「我生於閭閻，見朝廷官長，意謂清廉正直，不意如此。平日以天上人者，今乃一衣冠盜耳，何足畏哉！」四季祭日，往偵之。是日，府縣承司咸入行禮，豪亦立觀，典禮官唱：「百官就位！」豪在側亦唱云：「踵姦就位！」百官錯愕相顧，見其面乃昔時納賂之人，無敢出聲者。此其人可謂豪也，獨姓名失傳，惜哉！

【校勘記】

〔一〕此篇底本、VHv. 14 本位於「補遺」第一篇，VHv. 1324 本歸於「夢記」類，今移入此類，以足「夢記」二十一篇之數。

才子一記

禮妃記（禮妃生聰慧一鏡照三王）

至靈傑特禮妃阮氏，其先世有北客爲之擇地，課云：「一鏡照三王。」葬後生妃，姿容冠世，聰睿過人。

十餘歲，其父避難携居高平，因詐爲男子，從師受業，博學能文。時東北猶稟僞命，莫氏會試多應舉者，妃與焉，中第一名，其師次之。入宴日，莫氏見其容貌類美女，詢知其實，遂納之。

莫亡，匿山谷，被俘。乃謂軍士曰：「汝輩既獲我，當以我見汝主，不得無禮。」衆異之，乃以上進，甚見寵遇。

晚節出家，新君立，訪求女學士教宮女，左右以妃對，乃召入宮教授宮人，號曰「禮師」。妃位昭儀，「禮」其號也，故鄉人以禮妃婆稱之。事兩朝，皆以文章供奉，不離左右，每有顧問，輒援經史文義、古今事迹以對，上稱嘆之。會庭試卷及羣臣文，必經妃考定。

辛未科應制，阮公壽春中第一等，其文字無遍識者，上以問妃。妃悉爲敷陳，上嘉其博覽。先是，公

行文訖，言：「我文舉朝不能辨，能知之者，惟我姊禮妃耳。」公與妃同外族。果如其言，其淹貫類如此。

初，妃兄爲鄉人所害，既貴顯，其人事之甚謹，妃終始未嘗修怨，人皆服其德度。年八十壽終，前後所事凡三君，北人鉗課之言果驗也。文章甚多，今無傳焉。嘗作《家記》國語文，歷敍其事，自比薄氏，略曰：「劍爲殳鉛倒顛，雙離薄氏本緣漢臣〔一〕。」又曰：「女兒油鄧固例，乙羅砾妾劍之狀元〔二〕。」其文近日猶存，亂後失之〔三〕。噫，妃可謂奇才矣。

【校勘記】

〔一〕「劍爲殳鉛倒顛，雙離薄氏本緣漢臣」，喃詩，大意爲：只嫌世事倒顛兮，我本薄氏漢臣緣。

〔二〕「女兒油鄧固例，乙羅砾妾劍之狀元」，喃詩，大意爲：若非女子守職份，不然妾志奪狀元。

〔三〕以下VHv. 1324本有：「世傳妃喜誘將大本縣後進，每月二期，令家人作具饌，會本縣斯文肄習士子。出題文訖，文會諸員即封卷函遞納，妃自考畢，依期放榜，月以爲常。中興以後，本縣文風復振，妃有力焉。」

仙釋一記

法螺尊者記(香海寺餘靈夙著)

竹林第二代祖師,號法螺尊者,以陳紹隆六年(一),生於南栅府九羅鄉同和村,今南栅府至靈縣輔衛社前村是也。舊名同和,今分爲二,一名同村,一名前村。前村者所生之宅猶存焉。其母夜夢異人授以神劍,喜而懷之,乃娠。生時異香滿室,移時方絶。生而穎悟,口不説惡言,食不嗜葷肉。

二十一歲,仁宗幸南栅江,見而奇之,曰:「此子有道眼,後必有法器。」後於麒麟庵受戒,後賜號「法螺」。興隆十六年,命爲竹林第二代祖師。仁宗於卧龍庵入寂,師奉舍利入内安置。玄光乃隨師參學,不離左右,英宗賜號「普知尊者」。其後有書抵師,皆稱弟子。師奉詔祈雨,纍纍得驗。創瓊林院及壺天、真樂等庵,又開昆山及青梅山境。年四十四永寂。有偈云:

萬緣截斷一身閑,四十年餘夢幻間。珍重諸人休借問,那邊風月更過寛。

門弟子舉奉青梅安置。以上略述出年譜碑,《侍者中明宗集》。人傳法真子玄光考閲(二),今在香海寺,依稀可想。

師没後,所歷卓錫處,率而爲名藍。其在本社香海寺夙著靈異,每至鄉會科,士子多就祈夢,無不應驗,

至今尚存。

【校勘記】

〔一〕「以陳紹隆六年」，「紹隆」，底本先作「紹豐」，後改爲「紹隆」，復改爲「紹寶」，按篇中法螺尊者二十一歲見陳仁宗，當生於紹隆六年，據改。

〔二〕「人傳法真子玄光考閱」，「真」原作「直」，據VHv. 1324本及《名臣名儒傳記・竹林祖師事記》改。

神祠二記

仁惠王祠記（仁惠祠經亂獨存）

仁惠王祠在至靈縣靈江社，乃陳朝陳仁惠王慶餘祠也。《史記》：王常被譴家居，陳聖宗幸至靈遇之，起復大用。意王所居，或在祠所，或近於此，皆不可考。

俗傳王屢著靈異，前代常於祠傍校士子，至歷代段譏刺諸臣，或問何所指，一人指王祠示之，蓋以總論有云：「陳慶餘之貪鄙」是也。夕間夢見王曰：「我何負於卿，而乃以爲譏刺，」其人覺而異，驚嘆不已。

近日地方經亂，廟祠多爲盜賊所撤，凡近大江，無一存者。王祠在江滸，嘗有姦人撤之，登祠即昏倒而下，一人復登之亦然。舉銃射之，兩次皆不發，遂不敢犯。至今巍巍然獨存焉。

高山大王祠記(高山王人號神醫)

高山大王祠，在至靈縣琅淍社號頭湖處。

世傳王善醫，常現身作醫師，治諸病者，尤善治痘疹。昔有山西人，其子發痘，於道路間遇一老翁，言其善治痘，乃迎入家，醫治果驗。其人問以姓名貫址，翁言：「我名高山，家在至靈縣琅淍社頭湖處。」其人依言往謝之，訪至其處，見一神祠，始知老翁乃王之顯聖也。是後以神醫聞，其遇病者，齎齋盤禮物并清水一壺，就祠具陳病症，祈惠神藥訖，即以其水令病人服之，多有效者，遠近乞藥賣子，歲往禱者不可勝數，至今猶存。

山川四記

昆侖山記（漱玉橋後作名藍）

昆侖山，在至靈縣支凝社，舊屬鳳眼縣。其山蹲峙獸形，上有洞，其中寬闊，號清虛洞。下有盤石，泉水伏流，號漱玉橋。《廣輿記》及《安南志》皆言昆侖有清虛漱玉橋，即其地也。麓下寬廣平鋪如席，左右羣山環抱重重，安阜峰遠百餘里，卓立朝對，如在面前。山下有池塘澄凝清秀，兩邊泉水流過山前，復屈曲而去，數里外入於大江。登山眺望，快人心目，真第一好林泉也。

竹林第二祖法螺始開斯境，玄光師因卓錫修行，嗣後遂爲名藍。陳朝大司徒冰壺相公，卜居於此，其外孫承旨冠服侯抑齋先生，亦退老焉。故其品題諸詩，往往見於《越音》、《羣賢》諸集。國朝聖宗皇帝御製詩云：

> 净土樓臺景致奇，古人陳迹甚依稀。一天草木供吟賞，四顧江山入指揮。代有廢興今亦昔，事無記載是耶非。閑中自有閑中樂，付與僧童意自知。

蓋亦有感慨也。今考二公遺迹無可見矣，惟古寺及庵存焉。近日首相阮公沆經過其寺，命寺僧修塑二賢像事之，至今猶存。舊俗他方士女每以新年駢集遊觀，道路如織，旬月始罷，爲一方大勝迹焉。

鳳凰山記（産硃井古稱上品）

鳳凰山，在至靈縣傑特社，山中極爲幽僻，其形象山對立，鼇水横流，爲一方勝槩。登山眺望，令人有遺世之想。

世傳，陳世朱樵隱先生，上《七斬疏》挂冠而歸，愛至靈山水往居之，即此山。故《越音集》所載《鼇池》、《清凉》諸詩，皆咏地方勝迹。《吕塘集》中《鳳凰山詩》有曰：「相逢未有休官約，靈徹靈徹乃先生字。還應笑我不？」是其驗也。

相傳山下有井，《傳奇録》載僧法雲亦避居於此。於今寺僧住持斯山者多善符咒，蓋得山靈默助之力也。又俗傳其地出硃，色甚鮮好，異於他産，故《吕塘》詩云：「石巖多窟爲尋硃」，乃其驗也。相傳山下有井，水如丹，人以尖竹筒微刺入井底，得硃軟如泥，暴之堅好，以爲上品。近日有採之鬻於市，中使見之，詢知所出，進入税例，鄉人多方祈免，相率以巨石填塞井口，仍乞命官往勘，無迹可尋，遂得蠲免。自是失其井處，鄉人亦無知者，今所採硃，皆非舊産矣。

玄天洞記（玄天洞清光佳致）

玄天洞，在至靈縣傑特上社。山勢雖偪側，而羣峰拱立，兩臂開張，如鸞翔鳳舞，亦清光一佳致也。陳時道士號玄雲煉丹於此，故賜「號玄天洞」。又有紫極宮、流光殿，大司徒冰壺相公題詩云：「流光殿下松千樹，盡是擎天一手栽。」今宮殿遺迹無存者，惟古寺在焉。近日寺多植松，至今蔚茂，望之如雲，以古詩語驗之，豈非其地有宜松者〔一〕。

【校勘記】

〔一〕「豈非其地有宜松者」，「非其」原作「可云」，據 VHv. 1324 本改。

六頭江記(平灘水甘淡異常)

六頭江在至靈縣，夾鳳眼、安勇、桂陽、嘉定等縣。一支自鳳眼江而下，一支自昌江而下，會三岐。一支自如月江而下〔一〕，一支又自灘江而下，并會於平灘河。其河甚清冽，味之甘美異常，即俗人所謂平灘水是也。衆水大會，至纏陽河，古號爲走鷹灣。勢甚寬廣，復分爲二支，一支從蟠溪渡而南，一支從陳舍灣而東，是爲六頭江。河中有沙洲，號大灘洲，風水家以爲六龍争珠之地，亦或有理，今具於此，以備識者參考。

【校勘記】

〔一〕「一支自如月江而下」，「江」原脱，據VHv. 1324本補。

白雲庵居士阮公文達譜記

公諱秉謙，道號白雲居士，永賴中庵人也。

先世皆有陰德，不可考。祖蔭封少保、資郡公、文靖，妣蔭封正夫人、范氏貞惠。始卜陽宅，山水回環，暗合《高王鉗記》。考贈太保、嚴郡公、文定，道號衢川先生，有學行，充太學生。

母慈淑夫人汝氏，先明安子下人，户部尚書汝文瀾相公之女，性聰睿，通經史，善文章，尤精風鑑術數。方洪德時，而知四十年後炎運當微，慨然有大丈夫致物之志。擇對幾二十年，一見文定，知其有貴貌相，遂歸焉。後遇一少年過雪江寒渡頭，愕然嘆曰：「少時不相遇，今日到此奚爲？」從者叱而鞭之，夫人徐詢姓名，知是莫登庸，懊惱者移日。

公以洪德二十二年辛亥生，身體長大，容貌英偉，未週歲能言。一日昧爽，文定抱諸拳，忽語曰：「日出東方」，考大驚異。年四歲，太夫人誨以經傳正文，即日爛熟口頭。又暗誦國語詩數十首。時太夫人他出，文定因拽繩樞弄兒，戲吟曰：「月撩弓，月撩弓」，下句未就。公從旁和云：「援栖仙，忍忍

拸〔一〕。」文定喜，因以示夫人，夫人不得志曰：「月，臣象也。公何以此命兒。」考大慚謝，然恨終不解。夫人竟辭歸，壽終父家。

公丱角時，偕羣兒浴於寒渡，商船北人始相之，曰：「王」。及細玩，又曰：「惜皮粗，只做得狀元宰相。」故人皆知其爲公輔器。

自少時學問得之家庭，既長，聞榜眼公梁得朋文章名世，負笈往從之。梁公弘化會潮人，奉使如明，得《太乙神經》於族人降明朗陵王梁汝笏之後，仍以授公。公既造詣玄理，見道遂精〔二〕。後梁師病篤，囑其子有慶於公，公撫之如子，教以成名。

光紹間兵起〔三〕，公隱居教授，抱道自樂，不求聞達。統元初年鄭綏、莫登庸皆有挾天子令諸侯之意，頻年構兵，境内大亂。公《感興詩》云：

泰和宇宙不虞、周，互戰交争笑兩雠。川血山骸隨處有，淵魚叢雀爲誰驅。重興已卜渡江馬，後患應防入室貙。音區，似貍。世事到頭休説著，醉吟澤畔任閑遊。

蓋知黎氏當興，始雖偏安，終必復國，而「室貙」其隱語也。

既鼎革，四方平，親朋多勸之仕。年四十四始就鄉試，領首薦。莫大正六年己未春，年四十五赴省試，四場并第一，庭對擢進士第一名，授東閣校書。和僞太宗所製《春天》、《御酒》二詩，皆預優等。拜刑部右侍郎，俄遷吏部左侍郎兼東閣大學士。在朝八年，疏劾弄臣阮某十八員，請必誅之。其志將欲使萬物各得其所，微而跛瞽亦皆授以歌卜業。忽值婿范瑶益横，恐纍連姻，遂托病致仕，時廣和二年壬寅秋，公年五十二。

既歸田里，起白雲庵於鄉之左，仍號白雲居士，起迎風、長春等橋，歲時遊憩。築中津館於雪江之津，作碑以記其實。又修葺佛寺，携老僧同遊。時或扁舟泛金海、郁海觀魚，安子、卧雲、敬主、塗山諸名山，皆杖履登臨，適意處嘯咏往來。或徜徉終日，每遇樹木青幽，時鳥變聲，輒欣然自得。公雖在家，莫事以師禮，國有大政事，輒遣使就問，或時徵至京，詢以大計。從容規畫，裨益弘多。尋復還庵頤志，竟不可留。後以功臣封程泉侯，纍升吏部尚書、太傅、程國公。三代祖妣，皆受蔭封，妻妾三人，子七人，并以次受封。

莫景歷三年，舒國公青威耕獲人。阮倩及其子倦、俛歸順國朝，公曾有詩寄倩云：「顧我存孤惟義在，知君處變豈心甘。」又曰：「氣運一周離復合，長江豈有限東南。」倩得詩頗悒怏。倦有將才，屢戰屢勝，福源深患之，問計於公。公曰：「倦父倩與臣有舊，又昔曾遊臣門，現今出守天長，正在疑信之間，用計擒之，囊中一物耳。」遂將壯士百餘人先伏岸北，移書與倦約就船話舊，酌酒講歡，乘醉徑趁北岸，伏兵卒起。因諭以家義國恩，倦感泣，遂携歸莫，卒爲名將，數十年賴以維持。

時世祖義兵大振，數戰神符，謙王莫敬典兵敗，世祖因進兵由西山略京北，中外皇皇。公進實虛計，境內漸寧。

莫延成八年乙酉十一月，公寢疾，莫茂洽使使慰問，且語以國事，公但曰：「他日國有事故，高平雖小，可延數世福。」他無所言。後七年莫亡，乾統、隆泰、順德、永昌退保高平，歷三、四世七十年而後泯。其言無不驗，類如此。

是月二十八日卒於家，壽九十五，學士追尊爲雪江夫子，葬於本鄉之原。

公爲人魁梧英爽，博極羣書，深明易理，雨暘水旱、禍福災祥、存亡得喪之因，無不前知。時有門生裴姓者，安陽中行人，曉明吏事，公謂晚年富貴。年近七旬，猶落魄不偶，竊與門生言先生奇術有誤處。公聞之笑而不答。一日令借漁舟十隻，泛萬寧海之洪潭，約某日時權泊〔四〕，逢物收回，當獲重賞。裴欣然領命，果於海中獲衣巾一老媪，載回事之如母。俄而，廣東總督使使來言：「太夫人泛海飄風，觀星象落在南土，鄰邦之義，當爲搜尋。」莫以重賞購求，公命奉車以獻，裴得重賞，後爵至韜國公。

我朝順平八年，中宗崩，無嗣，世祖有遲疑意，詢之馮克寬。寬不能決，因使家人齎厚禮潛往海陽訪之。公弗答，但顧家童曰：「方今不稔，在於穀種不實，爾等可覓舊穀種之。」又命駕遊寺，使僧童灑掃焚香，餘無所及。蓋微示以事佛喫碗底意。寬具馳告，世祖悟，遂迎立英宗，永奠我區夏。

端公阮潢，以昭勳靖王之子，内懷危懼，其母范氏夫人尊稱聖母，原籍四岐范舍人，與公有同鄉誼，嘗密使人請公爲子求一條生路，使者以銀子一包爲質，獻於公前，拜祈不已。公適策杖後圃，圃有數十餘石塊，苔古巖幽，叠作假山，横遶軒前。有羣蟻方緣石而行，公徐目蟻而笑曰：「横山一帶，可以容身。」使者寓悟其意，歸以告潢。潢遂以求領廣順，至今蟠據。

常與門生張時舉卜《易》，得「乾」卦，而知八世之後，必起干戈，其神妙淵奥不能盡述。

授徒甚衆，惟馮克寬、梁有慶、阮嶼、張時舉最著，克寬、有慶邃數學，爲我國中興名臣。初，克寬假館遊學，既卒業，公夜叩其門語之曰：「雞既鳴矣，何不起而作食，堅卧何爲。」寬悟，遂潛入清華。嶼隱居不仕，作《傳奇漫録》，公多爲斧正，遂爲千古奇筆。其成就人才，我國朝多藉其用。

公胸懷灑落，天資極高，而充養純粹，渾然不露圭角，人不問則不言，言必有中，從容就事，不見其有

爲。居家四十四年，而其心未嘗忘世，憂時憫俗，一發於詩〔五〕，文章出於自然，矢口輒成，不事雕琢，簡而暢，淡而味，皆有關於世教。所作國語詩賦甚多，著《白雲詩集》千餘首，今行於世者，纔三百首及《中津館賦》一篇而已。然觀其大略，霽月光風，千古猶可想見。公嘗有詩云：「高潔誰爲天下士，安閑我是地中仙」，蓋自言其志也。

妻妾三人，正夫人楊氏，號慈懿，本縣河陽人，刑部左侍郎楊德顏之女。次夫人阮氏，號柔靖。亞夫人阮氏，號微靖。子十二人，男七，女五。長子某自號寒江居士，蔭授忠貞大夫，官至憲副。次子某自號醉庵先生，蔭朝列大夫，爵廣義侯。次某蔭顯恭大夫，爵義川伯。次純孚，蔭弘毅大夫，爵廣都侯。次純德，爵伯次侯。次純正，勝義侯。皆以管兵有功。寒江生切德，切德生道進，道進生道通，道通生登瀛，登瀛生時當，時當年既六十五，有男子數人，皆八代孫也。

永祐元年乙卯，鄉人追思其盛德，因即公故宅，設立祠宇二連，宗人亦仰其德，歲以春秋奉祀焉。族人阮有理等，恐其譜系湮没，徵序於予，予洪州出，本與先生同鄉閈，既去纔一百十九年，少時聞諸父師，已略能知程狀元名。既從諸大夫評論先賢，又得聞其一二，每欲身造國邑而求其所謂程公者，間又羈於仕路，有志未能。景興辛酉春，奉命莅洪州，自謂咫尺仙居，寸武可就，奈兵事蝟冗，更覺遠而。壬戌春奉築河堤，始克觀《中津館碑》，字畫蕪没不可辨。詣祠一謁，因求行狀於七世孫時當，奈不能得一片語。欲詢之故老，即亂中零落無有存焉。僅有鄉邑陳伯琥，稍稍知述前事，并示《中津館碑》文國語賦及《白雲庵詩集》一抄本，因得以詢故長春、迎風等橋諸名蹟。及觀諸舊宅，矮屋數間，時當及其子孫十餘人居之。仍徘徊顧望，鄉庵之左，南潭前四五窩聚，亦可數百畝，深倣一丈許，瀦而折，折而瀦，回光反照，鍾

秀毓英，宜其達人者出焉。遽嘆《古鉗》云：「硯池水映」，豈不信然！往來吟咏，低徊不能去者久之。欲爲公作一譜記，奈軍務匆忙竟不能提筆。迨癸亥冬，奉討塗山水寇，駐師雪江，再謁先祠。令時當等出諸譜系，辭以亂中流落，閱月方得爛紙數張，僅寫先人姓名而已。哀集衆見，并收拾平日所聞以爲之記。至於搜索遺文，彙成篇帙，以垂示世教，將有俟於能者。

余惟夫麒麟鳳凰，固宇宙之不常見也，然必遊唐苑、鳴周岡，方可以瑞世。公以明睿之資，抱聖賢之學，使其得時行道，必能鏞至治、黻皇猷，變慢易之風爲禮義文明之習，乃德宜輔王，而偶生霸世，所學弗究於用，惜哉！雖然，用行舍藏，於先生無損益，余竊有慕焉。生於莫土而試仕，欲公山往之心；知其不可而亟歸，從赤松遊之智。玩味遺書，即其玉色金聲，祥雲瑞日，浴沂風雩之趣，愛蓮採蘭之娱，有若身親見之，而揖之堂上，豈惟精於理趣，藏往知來，由百世之後，等百世之王，莫之能過而已哉。且夫天下君王至於賢人衆矣，然生則榮没則已。先生傳七八世，近而士夫民庶，山仰斗瞻，千古如一日；遠而清使周豢，亦謂嶺南人物，理學有程泉，筆之於書而傳之中土。公誠南國至人哉！後學温亭侯武欽鄰謹述。

【校勘記】

〔一〕「援𢪥仙，忍忍拸」，喃文，大意爲：以仙手，急急挽。

〔二〕「見道遂精」，「精」原作「東」，據VHv. 1324本改。

〔三〕「光紹間兵起」，「紹」原作「順」，按光順時阮秉謙尚未出生，今據《神怪顯靈録・白雲庵居士阮文達公譜記》改。

〔四〕「約某日時停泊」，「約」，底本缺，據VHv.14本補。「某日時」，VHv.14本作「某時」。

〔五〕「一發於詩」，「於」，底本作「一」。逕從VHv.14本。

補遺

國父祠〔一〕（陳國父世稱異術）

國父祠在至靈縣傑特社，乃陳朝國父上宰陳公國瑱故宅，宅近大江。世傳公有異術〔二〕，朝會日暮在家，旦至京師，蓋是時天德江水道常通，公用輕舟疾棹可達，故人以爲異術耳。公没後，即其宅建祠，鄉人奉之，夙著靈異。陳明宗常幸焉，爲黄蜂螫於左臉而崩。至今祈晴禱雨應之如響。俗傳嘗遇旱，鄉中及别總各將錢米禱焉。廣陳人以祠係别總，且隔長江，乃不應。後果得雨，止自大江北岸，其河之南，亢隔如故，人皆駭異焉。

【校勘記】

〔一〕本篇及以下四篇原無標題，今據《南天珍異集》補。

〔二〕「世傳公有異術」，「公」原脱，據VHv. 1324 本補。

補遺

國父祠〔一〕（陳國父世稱異術）

國父祠在至靈縣傑特社，乃陳朝國父上宰陳公國瑱故宅，宅近大江。世傳公有異術〔二〕，朝會日暮在家，旦至京師，蓋是時天德江水道常通，公用輕舟疾棹可達，故人以爲異術耳。公没後，即其宅建祠，鄉人奉之，夙著靈異。陳明宗常幸焉，爲黄蜂螫於左臉而崩。至今祈晴禱雨應之如響。

俗傳嘗遇旱，鄉中及别總各將錢米禱焉。廣陳人以祠係别總，且隔長江，乃不應。後果得雨，止自大江北岸，其河之南，亢隔如故，人皆駭異焉。

【校勘記】

〔一〕本篇及以下四篇原無標題，今據《南天珍異集》補。

〔二〕「世傳公有異術」，「公」原脱，據 VHv. 1324 本補。

獨尊山（獨尊山雲雨鑿腰）

濃山在至靈縣南澗社，先朝駕幸，見其高大，賜名獨尊山。其山巍峩聳拔，秀出其間，爲一方羣峰之最。近日己未年，白晝風雨，雲霧濛濛，頃刻開霽，見山腰鑿十餘竅，各深數尺，俗人訛傳以爲水神采玉，不知是何怪異，未幾地方大亂，意必其先兆矣。

扶桑庵（扶桑庵長老往遊）

扶桑庵在至靈縣古鄒社，國朝太和年間，長老禪師自東究山常往遊焉，詳見菊坡先生所著東究寺碑文。文範公《風土》亦云：「裊自油油坦扶桑，行鮮痍柳尋術急〔一〕」，即此地也。

【校勘記】

〔一〕「裊自油油坦扶桑，行鮮痍柳尋術急」二句詩，VHv. 14 本缺。此喃詩大意爲：皚皚白雪扶桑土，池魚尚瘦歸期催。

大悲寺（大悲寺北人所建）

大悲寺在至靈縣雄溪社，一間二廈，制甚堅牢，前一柱有古字二行，一行云：「大悲禪寺」，一行云：「洪德二十七年仲秋造。」世傳寺乃北人所建，自是而後，屢經兵火，巍然獨存焉。

韓公驅鱷魚文（瀘江文遠竄鱷魚）

尚書阮公佺，青林三總人。常有鱷魚至瀘江，上命公爲文以驅之，魚遂遠竄，因賜姓韓〔一〕。

【校勘記】

〔一〕VHv. 1324 本下有：「仕至刑部尚書」。

白雁沙地稿（拋山穴案朝白雁）

拋山城在至靈縣拋山社，《史記》所謂至靈城是也。其城包山而爲之，廣五百餘丈，乃明永樂年所築，遺址處處尚存。或傳其短而狹者，明人所建；其廣而大，僞康佑所立，然皆不可考矣。城中有寺，最爲靈異。前代草竊多據城下，官軍攻討，每駐札焉，遂爲戰場之地。

相傳城之南乃前朝承司官任所，山下有鄉試場舊迹。洪德年間，吕塘先生任海陽參政使，集中所載如《海陽即事》、《壓陽老雁》、《留題廨宇》、《發大灘》諸作，皆品咏地方風物，而文範伯《至靈風土記》亦云：「邊瀧固准治承司，斮崗固場施鄉試〔一〕。」是其驗也。

東南有白沙二段，一在山麓，長數十尺；一在山前，方數十里。其小沙形如白雁，近望如銀，遠望如水，金堆名墳，以此爲案。相傳北人扦之，課云：「白雁生毛，産盡英豪」，蓋以地不生草故也。今按其墳，行龍迢迢，不能盡述，迹自大山而下，生出嫩山，圓净如珠，山頂開窩，穴葬麓下，舊傳窩穴，今失其迹。外辛巽峯對峙，蝦鬚水會於穴前，左有榜山浸水，白雁沙正案回頭拱服，穴間望之，衆美皆具。世傳

金堆族祖娶黄氏，乃樂山人，與抛山社相接，北人爲扦此地。阮氏葬訖今三百餘年，科第不絶。古記抛山地有二穴，一發萬代功臣，一發萬代文章，阮氏所得文章之地也。

【校勘記】

〔一〕「邊瀧固准治承司，嶄崗固場施鄉試」，喃詩，大意爲：江邊有准治承司，山下是文場鄉試。

扶擁節婦碑文（上洪唐安烈女碑）

洪德年間，申仁忠爲撰碑記。略曰：「綱常之道，峽屼天地，萬古一日也。春秋風雨，不能飄搖。戰國干戈，不能震撼。秦之火不焚，漢之穿不壞。夷狄之風不能漫而變，澆訛之俗不能化而灕。語其大可以塞乎宇宙，語其久可以配乎乾坤。故世有盛衰，物有舊新，而節義斯在，不以盛衰新舊而有異。今婦之節槩，昭映乎上下，旁孚乎遠邇。然則前乎千萬世之既往，後乎千萬世之將來，揆而度之同一理；近而華夏都鄙之地，遠而東西南北之殊，景而仰之無二致。是以斯樓既新又新之，世之新新而不已，然此豈一新之言哉。朝廷所以榮斯人、新斯樓之意，使天下古今爲人臣、爲人子、爲人婦皆懷景仰之心，盡倫理之道，以歸皇極，納大中之道也，豈特范氏之門之故而已哉。凡瞻望經過其下者，不可不知！」

今扶擁社有故碑在焉。



名臣名儒傳記

佚名◇撰

孫京榮◎校點





提要

[越]鄭克孟 [中]孫京榮 撰

《名臣名儒傳記》，不著撰人。今知存抄本二種，均藏于越南漢喃研究院圖書館。一本編號A.1309，書名作《名臣名儒傳記》。無小標題，第一篇記兩國狀元莫挺之事。每半葉8行，行18字。分別記載黎朝各科狀元、榜眼、探花及會元與著名朝臣的故事，後繼以才女、仙釋、山川、寺廟，後有《全黎節義録》及序，記載上等神八員、中等神五員及黎功臣節義的事蹟。一本編號A.506，書名作《名臣傳記》。58葉，每半葉9行，行19字。頁面尺寸32×22公分。第一篇《莫鼎支記》下有「其上段前記裂紙」字樣，且開頭即屬殘稿，顯屬殘本。内容殘缺，容量較少，但編排卻與A.1309本有異，其中一些篇目爲此本獨有，共計有15篇，分別爲《梁有慶傳》，附録《淫祠東潮安排范顔記》、《朝士謀媒記》、《朝士應對聯記》、《朝士題對句記》、《朝士作蜻蜓贊記》、《大臣事二姓記》、《非理争訟記》、《婆冷寺詩記》、《至靈傑特國父祠記》、《至靈傑特嚴奇山記》、《至靈南澗濃山記》、《至靈抛山城記》、《至靈古鄒扶桑庵記》、《至靈確溪大悲寺記》。

本書主要記載黎朝的名臣、名儒以及科舉闈場上的一些軼聞趣事，中記諸科狀元、榜眼及探花于應科舉成名前後或有祥瑞之兆、或夢神靈相助、或有神異言行等異聞奇事，頗具傳奇色彩，神祕化成分尤爲濃厚。文筆簡潔，語言流暢，其中詩句、對聯、文賦等形式的運用，嫻熟而顯功力。從其來源看，與《公餘捷記》及其影響下的諸書有關，可參看相關提要。

本次整理，以A. 1309本爲底本，校以A. 506本，並補入A. 1309所缺而爲A. 506本獨有的15篇，次序一仍A. 1309本。在整理過程中，池潔審讀了校樣。

目録

名臣名儒傳記



附録

名臣名儒傳記[一]

莫挺之記[二]

兩國狀元莫挺之，字節夫，至靈隴洞人也。《史記》作旁河社人。乃李朝尚書莫顯績之孫。公仁宗朝丙寅科第一名，仕至吏部尚書，賜金魚袋。弟建官亦登進士，仕至工部尚書。狀元乃顯績之孫，俗名秀策，乃隴洞社俗號几策故也。世傳村有大陵阜[三]，林木蔚茂，獨猴居之。其母嘗往薪，爲雄猴所脅，歸語其父。父遂服婦人衣，懷刀以往。猴狃故態，父提刀擊殺之，置尸於阜側。晨往視之，見土蟲已將猴尸培成一墳，父異之。母尋有孕，週月生公，姿相卑陋，人以爲猴精之驗。其父壽終，遺言葬父於猴墳之上，蓋欲默會天機故也。其公父附葬於下，今猶存焉。

公資禀過人，生而穎悟。時皇子昭國公開學堂教習，公往受業。年既冠，登陳英宗甲辰狀元。對策文宜魁多士，上以資貌卑陋，不欲與公狀元。公作《玉井蓮賦》以自況。蓋謂蓮在井中，雖卑可貴。上覽之而悟，遂擢上第，歷任衆職。戊申年，如元報聘，與北人訂日交關，風雨愆期，爲北人所拒。公宛辭致請，北人寫對句自關投過，有曰：「過關遲，關關閉，阻過客過關。」公立對云：「出對易，對對難，願先生先

對。」北人服其敏，開關賜進。至京師，人以其卑小鄙之，鳴鼓地下。公馬驚墜地，衆笑。公曰：「今雷地鳴非其時，故我伏而聽之。」一日，宰臣有入府與俱坐。當五六月，間有鋪薄帷繡黄雀在竹枝上，公以爲生雀，趨就捕之。元人笑其鄙陋，公拽裂之，衆皆怪問，公曰：「我聞古人有梅雀畫，未聞有竹雀者。今宰臣帳裏鋪竹雀。夫竹，君子也；雀，小人也。宰臣繡是以小人而加於君子之上，恐小人道長，君子道消，故爲天朝除之耳。」衆皆服其能。及進朝，適外國進扇，元帝命公與高麗使贊之。高麗使先成，其辭曰：「蘊隆蟲蟲，伊尹周公。北風凄凄，伯夷叔齊。」公未定製體，望見他筆管知之，遂因其意而推衍之，曰：「流金爍石，天地爲爐。汝於斯時兮，伊周巨儒。北風其凉，雨雪載塗。汝於斯時兮，夷齊餓夫。噫！用之則行，捨之則藏。惟我與爾有是夫！」既成進呈，天子圈「伊」句，封兩國狀元。值試期，公入試，得預中格。其後，公中年，阮忠彦亦奉使試，中如之。

公在北國，與北人遇諸塗。公乘驢觸其馬，北人誦云：「觸我騎馬，東夷之人也？西夷之人也？」公曰：「遏予乘驢，南方之强歟？北方之强歟？」又嘗與北對答，北人出對曰：「杞已木，杯不木，如何以杞爲杯？」公對云：「僧曾人，佛弗人，云胡以僧事佛？」北人出對曰：「安去女，以豕爲家。」公對曰：「因出人，入王成国。」北人批云：「後世子孫必有王者，但嫌單字，國祚不長。」北人出對曰：「日火雲煙，白旦燒殘玉兔。」公對曰：「月弓星彈，黄昏射落金烏。」北人批云：「後世必有以篡得國者。」北人出對云：「魑魅魍魎四小鬼。」蓋譏其卑小也。公對云：「琴瑟琵琶八大王。」北人批云：「後當爲血食福神。」北人出對云：「鴃舌墻頭談魯《論》。知爲知，不知爲不知，是知。」蓋謂南人鴃舌鳥語也。公以類蛙聲者對之，以譏北人，云：「蛙鳴池上讀鄒書。獨樂樂，與衆共樂樂，孰樂？」北人出對云：「洛水神龜

單應兆。天數九，地數九，九九八十一數，數數混成三大道〔四〕。道□元始天尊，一誠有感。」一公對曰：「岐山鳴鳳兩呈祥。雌聲六，雄聲六，六六三十六聲，聲聲響徹九重天。天爲嘉靖皇帝，萬壽無疆。」其對答出口成章，無少屈者。

又北人后妃殂，臨祭，命公讀祝。就讀，但紙上有四「一」字。公即記得陶穀撰公主祭文，矢口讀之。其辭曰：「青天一朵雲，紅爐一點雪。上苑一枝花，廣寒一片月。噫！雲散，雪消，花殘，月缺。」北人驚服。其文載於北書，昔有以爲李太白所作者。然味其辭意，類公文字，不知是否。且扇文的是公所作無疑，而《説鈴》誤載之，以爲方孝儒所作。以此類推，則北人所載，未必是也。

公在北，元人奇其才，而察其相貌，無可貴者。值公出厠，潛往視之。見其便糞方，謂公有隱相，所貴在此。公回還後，因往我國，認其風土，引指先墳，皆不許可。至公父墳，始嗟嗟稱嘆，真是公發迹之處。今按其地形勢甚佳，俗眼視之，亦知其爲貴格。詳見《和政地理書》。但如不停蓄，故貴而不富。

公居官廉潔，薄於自奉。明帝體得其情，使人將錢拾緡，暮夜置於公門内。公明旦入朝以聞，帝曰：「錢無主，任君取之。」其清操類如此。後來脱軒先生有詩，咏曰：「第一魁元早致身，居官不改舊清貧。扇銘又實燕臺客，使節應知國有人。」蓋以此也。

初，公奉使回，上命充大寮班衣，四品服也。有文其後。公仕憲宗〔五〕，爲入侍内行譴右司郎中，官左僕射。居官清介，持心忠恕。名聞兩國，德博當時。多作訓書，以詔後世，今失其傳。出安文。平生所著文章甚多，其傳世者，若贊文、祭文、對句、詩四首，詳見《越音集》。謝文一道，見《國朝表章集》。賦一篇見《羣賢

集》。及《裴公木鐸論》碑文，裴公武仙知宋人，碑今猶在焉。餘皆不傳。公貴而能貧，故其慶流苗裔，世豪最多。子侃直官員外郎、瑶司刑院大夫。傳聞如此，未知其詳。孫迪、遠，皆有勢力。瑶之子遭胡之亂，明帝命終。迪等以先世事陳，共爲國報復，乃與本縣變可社人李勛冒姓莫氏迎降於明。時明將引神軍，次富良江北岸。胡氏悉國中男女老幼，列栅固守。明人不知虚實，不敢渡江。遂自南策與三帶州僉判鄧京皆來降附，備言其故。明人渡江攻之，所向克捷。因以爲向導，與下頭目武如維等獲胡漢蒼與子芮於高望山中，厥功爲最。詳見丘文莊集所著平安南録。明人授諒山知府，纍次擒賊招民有功，赴京朝謝，升布政使、右參政使。其兄迪指揮使、遠鹽鐵使，皆列貴顯。後遂討諒山賊豐文還，領兵深入，中毒死。子嵩赴京，襲除前職，特蒙厚眷，優之以俸。迪、遠皆令終。其後吴平，亦不及難。嵩移居青河麻溪，子萍又居宜陽古齋，孫檄生登庸，公七世孫也。莫氏得國，追封公爲惠感靈慶大王，夫人爲兩國慈正公主。至今祀之爲本鄉福神，北人批評之語，至是果驗。以公所居瀧洞故基爲崇德殿，於崇江之北岸築一巨堆，以爲拜奠。百官經過其地，即就望拜。今殿址及堆與狀元講學故堂，其一在高堆前縣治，其一在京含社橋林寺。遺迹歷歷可考。公學冠羣儒，名魁兩國。自陳迄今五百餘年，田夫野老、兒童婦女猶知其名。語公之事者，赫赫若在目前事；誦公之文者，凛凛猶有生氣，真可謂百代殊絶人物矣。豈以其後世子孫之故，而少玷哉？歷代史筆，所載不詳；前代名公，又無著述。其大略如此，尚其大得君子正之云。按：世傳公甲申年六月初八日申刻生，至今可考。又，國語傳：公遇亡婢引觀冥司〔六〕，事頗怪誕。前輩言公著國語文以記，今不傳。

【校勘記】

〔一〕標題，A. 506 本作「名臣傳記」。

〔二〕「莫挺之記」，此四字原無，據A. 506 本補。

〔三〕「世傳村有大陵阜」，「大」原作「六」，據《公餘捷記·莫挺之記》改。

〔四〕「數數混成三大道」，據A. 506 本補一「數」字。

〔五〕「公仕憲宗」，「宗」原作「尊」，爲越南避諱字，今統改回正字。

〔六〕「公遇亡婢引觀冥司」，「遇」原作「過」，「婢」原作「牌」，據A. 506 本改。

青林狀元榜眼阮德貞記〔一〕

榜眼阮德貞，青林安界人也。初穎悟，嘗從其母往拜人家忌日，母不許，公强從之。適有差人見其容貌與凡兒異，因問：「爾曾學否？」公答以既學。差人言：「我出對句，你能對之，即令與你母偕行。」乃出對云：「小兒隨父母。」公應聲曰：「大德配乾坤。」其人驚訝曰：「此兒必成令器，非凡人比。」及長，登光順年間狀元榜第二名。賜黄榜日，上御製聯云：「狀元梁世榮，榜眼阮德貞。探花郭廷寶，天下共知名。」公真不負科名者矣。

【校勘記】

〔一〕「青林狀元榜眼阮德貞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榜眼吴公焕記〔一〕

榜眼吴公焕，青林上答人也。登洪德庚寅科榜眼，以文章顯。上命爲騷壇洒夫，名在二十八學士之四。其侍從文章，載在《錦繡》、《鼓吹》、《瓊苑集》中，歷歷可考。景統中興，因事充軍。端慶年間〔二〕，復前職，仕至尚書，從陀陽王終焉。世傳公移京應舉，過江上，河流尚狹淺，可以架橋。公叩江神，願得大魁，架橋以報。及庭試，中第二名，乃止。其後公從二子家居，僞莫遣使殺之。使至河，會日暮，不得渡，明日已不及矣。人以爲公不架橋之報。國朝中興，旌公節義，封上等神。歲時祭享預焉。

【校勘記】

〔一〕「榜眼吴公焕記」，標題原無，據前後文補。

〔二〕「端慶年間」，「端」原作「瑞」，據A.506本改。

青林探花鎏記〔一〕

探花丁公鎏，音鳩，水流貌。青林安逸人也。多才，尤善騎射。人間百工技藝，無不精諳。嘗馳馬放一緡錢於地，再馳過，垂手拾之，不遺一文。端午日，上覽觀競渡，百官多作詩賀。公辭以不能，乞打毬以祝聖壽如毬之數。上愕然面赤，勉從之。公乃手刺船，以左一足踏毬八十九次。上始開顔，命公少停，賜以御酒飲之。復打之百數十次，上笑，止之曰：「如是足，免致耄荒。」公乃拜謝，領賞而歸。其藝類如此。是時，騎都尉三人，並有材名，管都力。公父爲之長，僞莫登庸名在第三。上嘗夢見三都得天下，既覺，疑公父材力之雄，且有令子，乃與第二人並賜死，而不及登庸。不知三都乃第三人也，天命其可違哉！公避變，逃占城國，不知所終。世傳祖墓有神童山，山形如毬，故公善毬，亦或有理。

【校勘記】

〔一〕「青林探花鎏記」，標題原無，據A.506補。

青林尚書阮茂記〔一〕

都御史臺文通伯阮公茂，青河遊羅人也。居官廉謹，發摘如神。莅臺事久，天下無冤民。嘗有土豪與鄉人爭訟，累次得直，公獨曲蔽之。是後國步多艱，朝綱日紊。公不樂仕進，謝事東歸。時寇盜縱橫，道路梗阻。公冠蓋堂堂，略無少憚。回至嘉林地分，見一彪軍馬遮迎。馬首視之，乃昔土豪。仆從相顧驚愕，不知所爲。豪近前拜請，公不得已從之。至家，見館舍整潔。熟豬粢酒，各置於堂中。公甚怪之，然知是好消息。少頃，坐定，豪使其三妻出拜。因言：「當今之時，惟公可爲官耳。仆生於閭閻，聞朝廷官以爲必清廉正直，乃故意爭訟〔二〕，到處納賂，以試觀焉。仆知理甚乖，而各衙門皆受其賂，斷以爲直。惟公貨賄不行，分別是否。仆心甚服之。今日致迎，有以相報耳。」公莞然笑謂：「我心無適莫，誰能諒之。多謝，多謝。」豪遂留公宿，禮意歡洽。次日起行，豪曰：「今道路不通，公文官仆從單少，請以手下百餘人，奉送米錢至家。」公居家未幾，僞太祖登庸也。受禪，以公舊職頗有廉政，再起，復至臺長、尚書。

【校勘記】

〔一〕「青林尚書阮茂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二〕「乃故意爭訟」，「故」原作「固」，「爭」原作「單」，據A.506本改。

青林關山陳寶記〔一〕

東閣文範伯陳公寶，青林關山人也。少失怙，甥狀元公携歸養之。同族常國公請以爲子。常國公乃狀元公宗人也，非阮倦也。長而材能蓋世，歸父貫。應舉不第，夢斬馬首，自解之曰：「馬，午也。南方之象。」乃赴山南場試，果領鄉解元。尋登進士，再中東閣。爲官清白自持，苦於屢空，嘗作《貸門人粟》及《乞衣乞粟》國語文，至今尚傳。常國公阮倦每周之。長於文學，尤善國語，著《至靈風土記》、《王昇傳》、《漁樵耕牧賦》諸篇。至靈雄溪范狀元。又傳公善堪輿術，雄溪狀元公祖墓〔二〕，其所扦也。可謂異材矣。爲時尊師，至靈雄溪范狀元、青林汪榜眼，皆其門人。其餘登門者甚衆。天下以公文章爲楷模，故稱文範伯也。

【校勘記】

〔一〕「青林關山陳寶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二〕「至靈雄溪范狀元」，「確」原作「雄」，據A.506本改，下同。

至靈尚書阮允欽記[一]

刑部尚書巖山侯阮公允欽，至靈傑特人也。少不學，以耕農爲業。時海陽承司官治事在抛山，經傑特，公適耕田間，騶從呵道，避之。不知是何官長，以問於人曰：「何等人物，乃爾些好？」衆曉之，公曰：「何由得此？」衆曰：「此讀書所致。」公曰：「我應爲之，不事耕也。」乃從師學，年三十，中莫太祖光寶五年己未科第二甲，爲都御史，人以赤目御史目之。後官至尚書。值莫亡，隱居懸釘山中。年七十餘，國朝中興，召用之。公以斧破膝頭，托疾不仕，壽八十餘。

世傳公手垂過膝，有才力，善跤跌。雖力士侍衛，不能抵敵。爲都御史，時元旦節回家，至嘉林縣膠膝社，適伊社開跤跌場，有一力士守第一標，三日無敢當者。公聞之，輒停車馬，令衆人買一巨鯉並粉米一盤[二]，食之無餘，笑曰：「衆人擡我一腹已不能堪，况與角力？」遂合諸衆者褌服之，就請與角。力士忿甚，志欲斃之。公乍一交，將其人投於欄外，措手莫及。厲大聲曰：「我都御史巖山侯也！」即登車去。鄉人共契賞標隨之，公不納，還許力士。復得之傳聞，并録之。世傳公不仕，然按《纓文録・新官目》具有

公名，未知是否。

【校勘記】

〔一〕「至靈尚書阮允欽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二〕「令家人買一巨鯉並粉米一盤」，「鯉」字原缺，據A.506本補。



至靈壓陽同沆記〔一〕

黄甲同公沆，至靈壓陽人也。少名神童，而拓落不羈。十四歲，太學出《重修國子監賦》，肄習多士。公作疊體，考官置第一名。因問何故作疊體，對曰：「出題有重字。」其膽敢出類如此。

前代海陽處承司，近壓陽社。公一日詣廳宇，擊鼓三通。承司官意有公事，各具公服來會見。一士人問：「何由擊鼓？」公言：「寒士欲就乞食，恐其難達，故擊鼓。俾列位貴衙，各出公堂，得易請耳。別無事。」承司官云：「汝既是學士，當出詩一題。汝做得好，許以錢米。」公請出百題賦之，一題不足賦也。承司官三員乃迭更出題，公援筆即就，題出不及。頃刻成百篇詩，辭意兼美。承司官莫不嘆服，乃以錢五緡、米一箕資之。年三十，登進士第。

附録

公家貧，鄉有富翁贅爲之婿，遂得力學問，嘗自負其才魁天下。時人爲之語曰：「至靈狀榜，非沆

則鉄」蓋以公才勝於范公也。其後公不得魁，而范公果魁天下，真讖語云。

公前一科，自謂必中。造場日，請岳翁宰牛，囑鄉人預請整竹竿爲旗迎接。至第一場，公兼治五經，內有詩題出「營營青蠅，止於棘」章，公未詳注解，乃不行文而出。旁有老儒怪問之，公以實答。其人曰：「公若出，誰其應試？我雖遲鈍，然此章尚得記憶，勉留當爲誦之。」公抑然曰：「豈有魁天下者，乃從人竊字耶？」公撤籠而出。其弟同得問之，公語以故。弟曰：「願兄毋出。此章弟能記之，當爲兄誦。」公曰：「汝記，則汝行文。我大魁天下者，豈從汝竊字耶？」乃出。既出場，揚言曰：「不意渠輩乃出險題。容我三年讀書，當任他所出。」

次科應試，復令宰牛如前。岳翁曉之曰：「我於公實無所愛。但前科如是，而卒落名。今復然，恐爲人所笑。」公言：「若不宰牛，決不赴舉。」即往雷洞社，夜入人家，擄其妻，爲主人所捉。岳翁乃以五十緡續歸。不得已，復宰牛，公始就試。乃揚言曰：「若能出題使我不記者，方是大手。」是年三十，果登進士。公以學驕人，爲時所忌。庭試文已及第，黜第二甲。公大憤惋。榮歸日，徒步而歸。至壓陽河，亂流而涉，竟以此爲終身之恨。

弟同得才不逮公，學亦鹵莽。其妻嘗於太夫人前，與公夫人同席坐，其舅見而戒之，曰：「他夫進士，汝乃秀才妻，安得同坐？今後不得如此少禮！」公妻忿之，歸謂其夫曰：「卿不從學取中第，我不爲之妻矣。」少公乃乘間問於兄曰：「如弟可學否〔二〕？」公曰：「進士如兄者鮮，舉朝皆叔也。於學乎何有？」少公乃從學，尋繼登科，與公並列貴顯。所謂其妻激之也。

按《神童録》，公文章甚多，今所見者，《重修國子監》賦、詩，餘皆不傳。

【校勘記】

〔一〕「至靈壢陽同沉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二〕「如弟可學否」，「否」原作「不進」，據A.506本改。

至靈突嶺阮春光記〔一〕

東閣阮春光，至靈突嶺人也。天資甚鈍，而勤於學〔二〕。每熟讀，終身不忘。讀書晝夜無停聲，聲粗而大。鄉里聞者厭之，皆爲掩耳。家有檳榔園，每坐讀書，且讀且叩，所坐株皆枯槁。其姊見辛苦，憫之，謂公曰：「確土豈有白鱔魚耶？何自苦如是？」蓋以其鄉舊無貴顯也，故以此譏之。公不爲止，久之，變化氣質，蒸成名士。登進士第，再中東閣。榮歸日，作具饗其姊，置一大白鱔魚其上，謂姊曰：「確土本無鱔魚，今有之，其大如是。」乃相與飲笑而罷。

世傳《書中粟賦》一篇，乃公所作，其餘無傳。

【校勘記】

〔一〕「至靈突嶺阮春光記」，標題原無，據A. 506本補。

〔二〕「而勤於學」，「學」字原脱，據A. 506本補。

至靈狀元范維鉄記〔一〕

狀元范公維鉄，至靈雄溪人也。少時失怙，其母育之。年八九，時超類縣青淮社尚書公未第，公姓阮，名克敬。教授其邑。公母詣問之，曰：「妾有幼子，欲使入學，不知禮物如何？」公笑曰：「厚薄從心，竟有何例？」母曰：「妾家有耕牛一隻，入學重事，當宰之以禮先師。」青淮公曰：「如此至厚矣。」母遂宰牛爲禮訖，請青淮公命名。母曰：「渠舊姓范，俗名鉄。其父族命名，多以三字，中字從維，願先生量此命名。」

先是，青淮公嘗夢登第榜中第一名乃范維鉄，夢覺記之。暗思同時名士無此姓名，乃往教授，周行天下，了無所見。至是聞母言，不覺驚異。忖曰：「我與此兒同年，乃何時得第？」乃教之學。見公敏悟殊常，俄喜曰：「我登第必不遲矣。」莫淳福壬戌科，果同榜。

青淮公時雖晚暮，而學問不減少年，雅有争魁之志。庭試日謂范公曰：「狀元合須讓我。」范公遜避唯唯。及出題寫訖，青淮公被腹中作痛，連至日午，卧不能行文。忽憶前夢，仰天祝曰：「狀元不敢

與范維鉄争〔二〕，願神靈保護，俾完文卷足矣。」言訖，痛止，乃命筆書。已而臚唱，范公果中狀元，而青淮公名在正榜。可見人生榮進，已有定志，形於兆朕如此。況狀元公母度量宏大，則其福德亦大，豈偶然哉？

世傳狀元公乃陳文範公門弟，嘗以大科期之。爲扦一墓決科，言：「來科必發大魁。」既點穴立向而歸。公再請北人往視之，別立他向以葬，陳公不之知也。嘗自神其術，既扦此地，宣言於朝，謂今年狀元乃仆門生某。及會試，復落名。陳公適外任，聞之回家。經指穴所細認，真的無疑。怪問之，公拜謝，以實對。陳公乃命臥於穴上，命依公頭足所向，立的標識，式更葬之。且言：「依此向扦之。若果不驗，我當焚其所讀書，免致誤人也。」是年，公四十二歲，果魁天下。陳公可謂奇術矣。按此地辛來巽應，九曲朝前，穴居小溪，前一堆卓立午位，去穴甚近。陳公作此穴，決科果然，北人別立他向，雖合俗眼而卒不發。可謂其術難矣哉！按此地舊有記云：「雄溪之山東繞，科第可期。」此其應也。

又傳公少時，有人出對云：「丈夫意氣相期，勿以小嫌介意。」蓋有所諷也。公對曰：「帝王施爲氣象，必有大過於人。」其科名事業概於此見。公既登第，國步多艱。奉往交關，屢行攻討。仕至吏部左侍郎〔三〕、雄溪侯。其文章只《會勘關上簡明人詩》十章，其他無別傳者。

【校勘記】

〔一〕「至靈狀元范維鉄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二〕「狀元不敢與范維鉄争」，「與」下原衍一「阮」字，據文意删。

〔三〕「仕至吏部左侍郎」，「至」下原多一「至」字，爲衍文，删。

至靈尚書阮澧記〔一〕

禮部尚書致仕尊郡公阮公澧，稱雷堂，號醇叟，至靈傑特人也。其祖贈廣懿侯，葬後關山中。世傳公發迹之地，至今存焉。父鄉貢，贈太保。生三男：長嘉定縣知縣，季知簿封衛尉，次即公也。

公生而穎悟，年四歲，聞其兄讀書，暗記之。其父見公明敏，遂以兄書與讀。六歲教文章音律，八歲善屬文。適其父扦家墳，命兄作祠后土文。兄欲試之，令公起草。公欣然秉筆，一揮立就。其文曰：「量坤輿博厚，稟異氣鍾靈，庚脈也。包容體物，正直聰明，求之必應，感也遂成。茲因葬得此山，欲萬劫靈魂窀宅。設薄奠金銀非禮，買一區最勝地形。仰后土鑑臨歆納，俾亡魂墳墓安寧，後嗣享和平之慶，子孫達卿相之榮。家傳家，家繼家，猶存福慶；相出將，將入相，惟岳挺生。實賴天地之發福也。」既呈父兄覽之，不更一字。其英達夙成如此。十四歲，中鄉試一舉。長好遊山，其鄉中七十二峯，無不經涉。嘗作《愛山詩》。有曰：「吾何愛，愛惟山，不遠煙霞遠世間。舉目有天雲色老，擡頭滿地草花閑。梅嘲曉雪知春煦，柏立冬風茂歲寒。雷雨不迷填海志，葉舟寧待泛長瀾。」二十一歲，登莫淳福四年戊辰科進士。再中東閣優項。其文載在《翰苑集》中。仕至禮部左侍郎。按國史：莫亡時，公官尚書。與此不實，未可考。莫亡，公與同鄉尚書巖山侯隱居懸釘山中。方民恐其累及，驅之使出。公作國語詩，嘆息以

曉之。其略曰：「悶朱安另淮飽饒，免羅隱逸剅浪漂〔二〕。」乃披荆剪棘，卜築其間，日與巖山侯登保德山。巖山侯口占云：「𡍦些些䎟天荒乇，女女猑媕𨁪踳蹺〔三〕。」公和云：「𡍦青雲些初䎟，女女猑媕仕跐蹺〔四〕。」其後，巖山侯從曾孫登進士。而公之後，未有聞者。鄉人以爲二公詩句意有不同，於斯可驗。二公隱居時，更相唱和。唐律國語，篇什頗多。

光興國朝。十六年，僞康佑竊據抛山城，大駕東征。正月初十日，渡河破之，俘獲莫氏宗室、朝臣不可勝計。公居舊隱，其門弟雲恬尚書阮公實薦之上，使人就山中，勉以背暗向明之意。公不得已，應召。朝臣以其文學，仍舊職用之。按：《國史》言，尚有與此不同。以實考之，此記近是。又據家記所録，言公以雲恬進用，然按史記，雲恬公時未第，或爲隨龍駕時，後始第，未得詳。歷仕兩朝。

慎德元年〔五〕，以刑部尚書、炎溪侯，首冠朝班。初，公與其父同領鄉薦，公名在父上，入宴立而不坐。欽差官顧問之，公以實對。欽差乃爲之易次。至是，阮公實亦以位在公上，辭不拜。上乃命旨易班，時人以爲孝順之報。

公在位，因天變陳時弊八條，上納之，厚加賞賜。尋以復國之初，使事甚大，乃命往關上迎接使臣還。年老乞休，致仕歸。於後園。鑿湖，中築島，親樹卉木，作小庵玩賞。有詩云：「一壺山水一茅庵，草木魚龍一二三。天下有天春不老，窗前尚記講河南。」壽八十二，再强出仕，歷禮部尚書、東閣學士、國子監祭酒、少保，尊郡公。公文學有餘，而讀書不輟。時人爲之語曰：「翁壓翁特，犁學行之。」壓即公沆，特即公也。

其爲文，頃刻立成，下筆滔滔不竭。賦至二篇，用字未盡。每行，士子請文，相屬於道，公即令隨體誦之。嘗有一士子，請《光武躍馬賦》，既答一體云：「此體常雜而無起意。」又答一體云：「是體方爲起

快。」近日二篇俱存，今皆失之。惜哉！

公平生文章最多，嘗作《祈福文》。自入席至終，每一夕一體，詞意兼美，今皆失之。其所見者，《翰苑》、《耆英》詩集及《賀道派候往北使詩》十餘首，最爲典雅。

噫！公一代名儒，其事迹舊有家譜，亂後失之〔六〕。余恐前哲芳風湮没，因公遠孫某追述大略，參以余平日所聞，叙之於此。庶幾存十一於千百焉耳，識者考焉。

【校勘記】

〔一〕「至靈尚書阮澧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二〕「悶朱安另淮飽饒，免羅隱逸𠳨浪漂」，A.506本爲大字正文，單行。「飽」原缺，據A.506本補。此二句爲喃文，大意爲：欲得避身安貧處，只須隱逸勿奔波。

〔三〕「埃些些䊷天荒乇，女女㹯𡛔蹽蹺」，A.506本「㹯𡛔蹽」作「昆𡛔䟢」。此二句爲喃文，大意爲：此地天荒是我開，阿妹兒孫接踵來。

〔四〕「埃青雲些初䊷，女女㹯𡛔仕趾蹺」，A.506本「些」後衍「些」字。此二句爲喃文，大意是：此地青雲我初開，阿妹兒孫跕脚來。

〔五〕「慎德元年」，「元」原作「六」，考《大越史記本紀續編》卷十八《敬宗紀》，慎德惟一年，「六」當爲「元」形近之訛，據改。

〔六〕「亂後失之」，「失」下原衍一「余」字，據A.506删。

楊公傳〔一〕

至靈縣緑楊社楊公存，文章爲一時宗師。尤長於賦，天下有「妙揚如賦楊存」之語。時有朝士序其賦集云：「婦人童子，皆知其名。」蓋謂此也。

公中莫鄉貢，遭亂不仕。入乂安瓊瑠教學，因家焉。其縣地接蠻獠，素不知書。公往教，後弟子完厚胡公士楊，始破天荒，登貴仕。自是文風大振，科第不絶。因祀公爲鄉先賢，免其子孫調役，至今尚存。公文學有餘，而無仕進。每鄉科，必入代試，往往被解。胡公時在政府，諫之不從。蓋以此消遣耳。

世傳公又明兵法，曉術數，尤精堪輿。嘗周遊天下，爲人扦擇。所至，娶妻居之，號五方師。得其地者，多發達。鳳眼湛田武氏陽基，公所立也。時上方建府堂，胡公請公立向，從之。值端午節，悉以天下供進禮物，命湛田雲郡公具舟搬錢，送其家。其優禮如此。胡公北使，公以兵法授之。北使日〔二〕助中國破賊；在我國，征南有功，由師傳之有自也。胡公既顯，事之甚謹。公没後，祀公爲鄉先賢，其子孫並免征役。

噫，淑人之功，厥惟大哉！竟享其報，宜哉！

按：公賦集，以百篇數。今所見者八賦體，如《高祖劍》、《卧龍》、《白衣山人》、《鴨子辭雞母》、《遊湖》、《李白賦》，如《項羽別虞姬》、《道德爲麗，仁義爲美》、《迎春苑》、《疆土復漢唐舊》、《天下爲心》等作，皆膾炙人口，有名天下，無虚信矣。

公之子楊公普〔三〕，亦善詞賦。年十二，自乂安還，抱其弟往來緑楊市。有婦人相語曰：「賦翁蒜晦[illegible]之〔四〕。」公發怒曰：「姬等何從來？居蒜鄉否？」適有一人應曰：「僕居近之。」公以褻語報之曰：「爲我語蒜公，天下陽物多矣，不獨蒜公也。能與角賦，宜就我家。」其人以告蒜公，即往尋訪之。公延入坐定，出題作賦。適披卷至「夫子在齊聞韶」處，乃作《夫子聞韶賦》，公賦破聯云：「大人乙己，斯文在茲集大成〔五〕；金聲玉振，德兼造安行生知。」蒜公見之，大駭，擱筆求退。公請坐待成篇，蒜公大加嘆賞。今賦體與《秋聲賦》並傳，皆公所作。《秋聲賦》乃公十八歲時，本縣考士人，中第一名也，至今猶存。公有子孫在乂安瓊瑠，後宜詳考，皆得其實，今見聞如此，姑筆之焉。

【校勘記】

〔一〕「楊公傳」，A. 506 本作「至靈緑楊存記」。

〔二〕「北使日」，「北使」二字原無，據A. 506 補。「日」原作「曰」，據A. 506 改。

〔三〕「公之子楊公普」，「普」原作「譜」，據A. 506 改，A. 506 並無「公」字。

〔四〕「賦翁蒜晦[illegible]之」，喃文，大意爲：蒜翁賦，如之何。後篇一處同。

〔五〕「斯文在茲集大成」，「茲」原作「斯」，據A. 506 本改。

至靈尚書阮壽春記[一]

探花、尚書致仕、綿郡公阮公壽春，至靈欒山人也。莫進士阮明善之孫。公戊寅年壬戌月庚申日庚寅牌生。原名明哲，御賜名壽春。後避皇號，改名厚春。時與穫澤神童齊名，時人爲之語曰：「神童穫，秀欒山。」秀即公也。

公文學甚優，而苦於遲暮。五十四歲，德隆三年辛未科始中三場[二]。時主上午歲，試題過午始出，其題甚長，凡十二目。諸子所行文，每目略草，故多不充贍。公獨不然，止對四目詳悉，而遺其八。考試官見之，不敢决取，置之留儲。及遞中格卷上進奉，上問：「場中諸卷，尚有遺不？」考試官對曰：「諸卷撮取已盡，惟存一卷，四目甚好，而八目遺，故不敢取。」上曰：「詩一句，賦一聯，一句之善尚可取，何况四目？」考官因言：「此卷不取則已，取則宜置之首。」上曰：「宜置之首，則置之首，又何疑焉？」考官乃置首科。

公自場中出，作國語《日程詩》[三]，付囑居停主人看榜，依日尋報，遂歸。抵其家，夫人問：「入場

行文如何？」公言：「題十二目，我對四目，棄其八。」夫人唾之曰：「五十餘歲，始中三場。題十二目而遺其八，求中得乎？」公曰：「婦人安知我四目壓倒諸子十二目矣。」乃與夫人俱出田野栽植，適主人自外走來，隔一里許，公望見之，問中第幾。其人未及對，舉手拊頭上示之，公顧謂夫人曰：「果如我言。」庭試中探花，庭元應制中第一等。

公少時，嘗詣香海寺所寺在至靈縣蒲樂社前村。祈夢，神人語曰：「讀書到老未成名。」公竟不悅，以語其友。友人解之曰：「未乃未支字，必至未科登第。」至是果驗。公以文章登朝，頗見寵遇。

世傳公好慾，內不離侍女。某科題調乂安場，以二婢從，衣男者服入場。事覺出，采察內臣歸以聞於上，上大怒曰：「爾公事用公事守。爾等安得妄言。」立斥其人歸鄉里。上意以公有過，宥之則法不行，罪之則情獨憫，寧使不聞，故惡其人泄漏，斥之。其見寵類如此。

永壽二年，王上將受尊封，欲得重臣尚書年老者，以問宰臣范公，對曰：「現今重臣年老惟有公，但未受尚書。」上立命升工部尚書、穎川侯，仍差齎捧金册實璽。公七十援例，不見俞允，八十猶在朝。門生有朝士者，以物議言於公。公曰：「衆人登第久，宜即引去。我始第耳，何可相比？」蓋公方被上眷留，未易遽請，故以俳語答之耳。八十餘，以工部尚書、綿郡公致仕。年老不衰，精神壯健。每元旦延壽大禮，必造朝，所得賞賜及諸權貴贈遺甚多。九十歲猶生二子。入朝，上以「布衾」呼之，加贈户部尚書，賜謚「文斗」。

公少甚艱難，年二十未娶。夜讀書，假寐，見神人謂之曰：「爾妻生矣。」既覺，訪鄉中。有生一女，年長後欲娶之，爲樂道社土豪所奪，生一子。土豪死後，始歸公。其艱阻類如此。

公文章蓋世，平生於書無所不讀〔四〕，爲文無所不工。氣力雄渾，汪洋大肆。時文體卑陋，公獨拔出俗學，自成一家。應制文字，舉朝無遍識者。《致仕謝文》三體，每體未嘗釁用。具載《耆英集》中，尤爲富麗。同時懷抱探花阮登鎬，高才雄文，超然一世，獨推公一人而已。宰臣范國老尤見愛重，公平生文章甚多，今所見者，惟《豐年賦》、《唐豪縣先賢碑》與《致仕謝文》而已，餘皆不傳。惜哉！公有《帳文》一集，今不傳。嘗記《賀進士文》有云：「鳳詔一傳，雀情多士。」公之文不拘時俗類如此。

又傳，公友人久病未痊，公往省之。因書對句於壁，上云：「馮去疾，霍去病〔五〕，疾病去除；韓延壽，杜延年，壽年延永。」其人遂愈，卒以壽終，可謂神筆矣。嘗口占《母子雞》國語云：「尒喈噲罹嘵喁喁，没彈蹺媄蹲操操〔六〕。」出口成詩類如此。

又傳，時有本縣奇特社監生號冀先生，雅負夙學，朝士多出其門，少時與公相交善。公文章魁天下，而先生曾不許可。年七十餘，其門人詣公，求賀壽文，公爲草之。先生年高目眩，然見少女，每睥睨之。公因其事，寓語意戲誚，所作賀文有曰：「上一世以逍遥，中二儀而睥睨。」先生見之，始加稱嘆曰：「樂山探花學力已進，勝似昔時矣。」夫文士不見下，雖其常態，然先生學力，必有過人，獨惜其無傳焉，故附于此。又傳先生高才而溺於數學，廢本業，以故不第。常有人以術評，先生曰：「我不及樂山探花，爲此之故。」

【校勘記】

〔一〕「至靈尚書阮壽春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二〕「德隆三年辛未科始中三場」，「德」原作「清」，據A.506本改。

〔三〕「作國語《日程詩》」，「日程詩」三字原無，據A.506本補。

〔四〕「平生於書無所不讀」，「不」字原無，據A.506增補。

〔五〕「霍去病」，「霍」原作「藿」，據A.506本改。

〔六〕「余啫噲㖿嘵喝喝，没彈蹺媄蹲㩉㩉」，喃文，大意爲： 咯咯拙聲喚鷄雛，喳喳雛擁裹母足。

至靈傑特阮光宅記〔一〕

致仕阮公光宅，至靈傑特人也。少時敏悟，年七歲，其父執見之，出對云：「七歲神童子。」公讀史方至《夏紀》大禹處，即反説而對曰：「八代黄帝孫。」其人驚異云：「他日必成大名。」公晚而未第。甲辰科取進士十三名，公不在選。其父怒曰：「進士十三名而不預，欲望何日成名？」公應之曰：「十三名雖不預得，三名必得預矣。」丁未科果取進士三名，公居其一。庭試日，或問中第幾人，公漫應之曰：「中第三名，可謂高矣，又何問焉？」應制中格，仕至都給事中致仕，壽七十餘。二子並登科。

公與同年平望段公碩齋名。時人語曰：「賦翁宅，策翁碩。」蓋公長於賦，而平望公長於策。今皆不傳，惜哉。

【校勘記】

〔一〕「至靈傑特阮光宅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桂陽大蒜阮公登記

桂陽大蒜黃甲尚書阮公登，詞賦爲天下冠。婦人童子，無不知名，爲之語曰：「賦翁蒜晦[illegible]之。」常作《修身治國賦》，譏刺太宗、高宗，曲盡詞意。夜夢太宗謂曰：「吾父子何負於汝，而汝極口相罵？」其文之妙，感鬼神如此。同時名士三人，聞公賦名，未常與角。一日，俱拉詣公，請與之作賦。偶披史書《黃帝紀》，乃作《鳳凰巢阿閣麒麟遊苑囿賦》，公援筆成。首聯云：「龜非負洛，龍不出河。繼治若有熊之世，定邑於涿鹿之阿。」三人見之，擱筆請服。公留之，爲成篇，二人懷寫而去。公登第後，與弘化葵渚尚書劉公廷質往北使，劉公亦以詞賦稱，平日聞公名，竊不之服。及是同幹，按日程圖，見其經飛來寺，乃陰構八韻疊體賦一篇，朝夕雕刻，自謂得意。及至寺所，乃佯請公作賦。公援筆，頃刻而成，劉公方在思慮，始就二體相較，劉公不覺嘆服。世傳北人見公賦篇，皆下馬羅拜，爲之刻石，置於寺側，不知有諸。

仙遊探花阮登鎬記〔一〕

仙遊懷抱探花、東閣阮登鎬〔二〕，少有異才，而跅落不羈，好行怪異。鄰鄉有妖〔三〕，嘗現爲美女以惑人。公見迫而通之，問以前程事業。妖曰：「公乃上天神謫降，當中探花第一名。僕既犯禁條，又泄天機，必有重譴。願公憫之。」言訖而變，妖廟尋爲雷火所焚。其後公貴顯，常於飲食祝之。其好異率如此。

時清人入帝中華，發使齎詔往我國，令國人皆薙髮。上以爲憂，命公往關上迎接。公乃作《解諸侯文》以喻之，乃止。又爲清人使寫《大學》書〔四〕，一如刻本清人奇之。其歷仕事迹甚多，不能盡述。

狀元登道，乃其猶子也。幼時公甚愛，未嘗一日離側。每抱至膝下，拊其背，謂賓客曰：「廷臣惡我，不許我狀元。若此子，不許不得。」公往候使命，欲携與俱，母甚憐之，而不敢逆。

公之弟祭酒致仕公登明，天資甚粹，慈善樂易，口無惡言。事其兄甚恭，惟公是聽，不敢違異。迨子狀元公登第，公與之遜讓，未嘗以父道自居。狀元每下拜，輒遜避之。詣其家，使閽者先達，而後入。或問其故，公曰：「此公魁第天下，使托吾門，敢不敬乎？」每行，敝履惡衣，行必徒步，見者不知爲朝官，

有誤犯之，未嘗與較。一日朝回，過南門肉肆，一屠人見公容貌酷類昔年負債社長，出而執之。公與辯不聽，因縛置門前。時副都汝廷賢以公父執，甚見敬禮，是日朝回，肩輿觀之，愴惶下扶起。公語以故，汝公遂執屠人，奉公與歸。抵其家，請公少坐，入内室更衣。公乃親解屠縛，謂之曰：「汝即尋別路行，吾亦從此去矣。」汝公出，見公與屠皆不在，使人追之，不及，嘆息而止。其德度如此。宦至祭酒致仕。二子登科，狀元其次也，仕至參從禮部尚書，七十壽終。

【校勘記】

〔一〕「仙遊探花阮登鎬記」，標題原無，據A. 506本補。

〔二〕「仙遊懷抱探花東閣阮登鎬」，「鎬」原作「編」，據A. 506本改。

〔三〕「鄰鄉有妖」，「鄉」字原缺，據A. 506本補； A. 506本「妖」後有「廟」字。

〔四〕「又爲清人使寫《大學》書」，「又爲」原作「關上有」； 「學」原作「字」，俱據A. 506本改。

慈廉國老阮貴德記〔一〕

慈廉天姥阮貴德，少時遊學，一日講罷，公饑求還。友出對云：「食無求飽，居無求安，男子志。」公應曰：「招之不來，麾之不去，社稷臣。」人皆驚異。公後登進士探花，入政府定策，有大功。受顧命，輔幼主，不動聲色，而措天下於泰山之安，真可謂社稷臣矣。

公雅好文學。當國日，命一縣令市屋材，其人報辭有云：「期至秋成之候，將來東愕之津。」公大喜，以五緡錢賞之。

後知國子監。一日，坐明倫堂，會百官肄習多士，見堂柱蠹穿一隙，因坐中口占云：「開通孔竅賢人智，長育昆蟲造化仁〔二〕。」

尤善勸誘後進。閑時召諸生入，出小題，令席上作，優有賞之。務取渾淳，斥浮薄。嘗出《光武徵嚴光詔》題，名士阮懋賞有句云：「裘輕輕，車簇簇，魏闕稀共敝之朋；雲蒼蒼，水泱泱，桐江少交遊之客。」初覆官得之，大加稱賞，以爲必置優項。榜未出，學者已傳誦之。至評日，公批云：「此乃吊文，非

王者詔。常將此態，難於上榜。」仍黜不取，乃撰一體略曰：「彼一時，此一時，無徒慕巢由之避世；出是道，處是道，盍當師伊吕以輔王。休將蠱上獨高，遽忽屯初見下。」既成出示，多士以矜式。其後懋賞屢舉不第，人皆服其識鑑。

公在成均十年，一夜夢見先聖來臨，語公曰：「安南文獻之邦，我亦時常往來。且命子由、冉有守之，卿其勿苟略！」公跪應諾。既覺驚異，清晨入大成殿前謝過，且祈保護。事完而後没。乃上請大興工役，殿宇迴廊，門牆道路，制度宏敞，經二年告竣，費殆巨萬，奉放錢只一千，餘皆公出家貲。胄監成，公致政家居，以朔望日赴肄習〔三〕。涵養作成，不遺餘力，故其當時學者雲集，文治蝟興。中興以來，莫盛於此，繼之又皆不及焉。

先是，公與彰德鄧國老往勘河堤，乘興作詩。公詩落句云：「斜陽未已滄浪興，更濮新沙縱步看。」鄧公詩落句云：「夜深更寂留春訣，水自無波月自團〔四〕。」福禄壽考，殆過於公，其兆於詩矣。

洪德國語詩，有《咏陵母送使者》云：「亭鋪蕩蕩馭移蹎，餒媄昆尼吺使君。汝漢念羣册殳幅，鬆笆傷陵泊进分。……命媄蘿鑛油蒙蒙，衛時認擬義君臣〔五〕。」其論聯二句，舊本並缺，王上特命公補之。曰：「皮忠孝坤仁院，會功名昜佘吝〔六〕。」上大稱賞，頒賜銀子二笏。

陪政府日，因休暇，與諸公詣柴山寺。適朝士阮舍、阮鯤助祭回，見諸公咸在，以所得祭肉，市酒相邀一飲。諸公皆不飲，公獨挈酒一杯，并肉味嘗之，人皆服其德度。

致政後，日與西姥尚書阮公當褒同坐。西姥公照目鏡，公以鉄食芙蓾，因相歡大笑，賦國語詩。每公一句，姥公唱，公和之。其詩云：「共鐃擬事笣䎃䎃，翁䂨箕䂨尼日月。堆彙㸏𧭰相樞機，没撰憑觗

𥙩察尼。毫末节兮栗壓幾，奸邪笣易𤯩䏧𦎡。彈婆停嘲晚强，䊷强重吼朱臺〔七〕。」

【校勘記】

〔一〕「慈廉國老阮貴德記」，標題原無，據A. 506 本補。

〔二〕「長育昆蟲造化仁」，A. 506 本於此句後有一段文字，爲：「探花武公云，……夫公以才德鎮服天下，爲各宰相。而武公授徒千數，爲時宗師。其氣象各見於此。公文章德業，無愧古人。」

〔三〕「以朔望日赴肆習」，A. 506 本於此句後有「從容又若干年，而始即世。公在時，嘗舉事戒朝士，謂：『凡執事宿謁，宜加敬謹。』噫！以塵俗形骸，而獲接聖人於夢寐之間，公亦不可謂非常人乎！。」

〔四〕「水自無波月自圓」，A. 506 本於此句後有數語，爲：「較與公所作，其氣象雍容閑雅，殆爲勝之。未幾，公以首相致仕，壽終。而鄧公致仕十餘年，官歷大司空，再致仕，壽八十六歲。」

〔五〕「亭鋪蕩蕩馭移䪥，餒媄昆尼吆使君。汝漢念羣册殳幅，鬚笣傷陵泊进分。……命媄蘿鐄油蒙蒙，衛時認擬義君臣」，「䪥」A. 506 本作「真」。「尼」字原無，據A. 506 本補。此喃文詩大意爲：中心蕩蕩馬紛沓，母子此情送使君。心丹懷念存一片，髮白傷陵見多分。……睹黃葉兮母悶悶，歸來寄汝忠義臣。

〔六〕「箴皮忠孝坤移院，返會功名易余吝」，「院」A. 506 作「援」。此喃文詩句，大意爲：忠孝雙全兼兩院，功名會集有幾人。

〔七〕「共鐃擬事……朱臺」，喃詩，A. 506 本「𣉹」作「旿」；「箕」後有「翁」字；「𤉏」作「膗」，「䛓」作「𨫊」，「相」作「𥮋」；「兦」作「奚」；「邪」作「謀」；「重」作「直」、「台」作「咍」，此句後有「二公俱遠大氣象，而公又大任意思在焉」二句。此喃文詩大意爲：時相共事兮，此翁並彼翁。日月齊耀兮，樞機調手中。毫末未倒兮，控邪會有功。婦孺怡怡兮，老而彌堅忠。

先豐尚書黎英俊記〔一〕

先豐青梅尚書黎公英俊，少有才學。其父教授，公未嘗與門生習肄。一日，有門長入謁其父，請令公出見同習文。公遲回不肯，其父督促之，勉强始出。其父因以《出將入相賦》題，命公與諸生同作。公頃刻即成，其實聯云：「外攘夷漢印獨持，腰間大羽箭；内宅揆盧庭兼總，頭上進賢冠。」賦呈，其父稱嘆。諸生擱筆，抄取而去。

長登進士第，以文章入陪政府。時汝廷賢亦在政府，以政事稱天下，爲之語曰：「文章黎英俊，政事汝廷賢。」蓋以所長目之也。胄監常出《三傑》詩，宿儒同秉鈞詩什〔二〕，考官議以爲優，公獨黜。其第五、六句批云：「未可與言詩。」考官請再撰，乃援筆賦云：「一范難持亡楚國，百參何與創劉基。」考官驚嘆。同公見之，不覺驚服。仍詣公謝曰：「僕舉進士不第，妄意謂其尋常。今見此詩，知不可及。」同公乃公父執，公聞其言，謝過不已。其平日文章大過人如此。

【校勘記】

〔一〕「先豐尚書黎英俊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二〕「宿儒同秉鈞詩什」，「詩」原作「計」，據A.506改。

東山尚書黎僖記〔一〕

東山石溪尚書黎僖，爲人□能專事苛察。嘗草制詞，末云：「作朕股肱耳目。」未有所對。尚書何公宗穆在坐，應云：「保我子孫黎民。」公大稱賞，即以二銀子贈之。

秉政見有位望者排擯，天下咸畏其威。時挽河公同在政府，以德度稱。衆人爲之語曰：「宰相黎僖，天下愁悲。宰相挽河，天下謳歌〔二〕。」忽聞空中神語曰：「黎僖苛刻，理當削落。」未幾，公薨。人以爲驗。

【校勘記】

〔一〕「東山尚書黎僖記」，標題原無，據A. 506本補。

〔二〕「天下謳歌」，A. 506本「謳」原作「歐」，據A. 506本改。

弘化會潮梁有慶記〔一〕

梁公會潮人，榜眼梁得朋之子。登□□□□□□進士。少有異材。初，狀元程公嘗受業於榜眼梁公。公没後，將會潮公回家教養，知其有非常之才，致政後，遂以屬於時宰蓟溪公，使善視之，以爲國家他日之用。會潮公知黎氏復興，决計向明，遂無留意。蓟公因察其情，未以爲必。一日，見其所作《秦關鷄賦》有云：「反天轉作有天，留客翻成出客」一句，愕然曰：「此子必已去矣。」使人視其所居館，則會潮公去已遠矣，追之不及。其後輔佐中興，仕致吏部尚書、太宰郡公爵。

【校勘記】

〔一〕此篇據A. 506本補。

唐安尚書武惟斷記〔一〕

唐安慕澤尚書武惟斷，長於詩賦。時監習出《韓信釣城下》詩，諸生於三四句多不稱意〔二〕。國學乃以五緡錢上獻，云：「寫第三四句工者，賞之。」公援筆云：「濁清辨別竿方放，左右思量餌再投。」國學官大稱服。嘗作《抱薪熱火賦》，聯結有云：「雲臺繪像，丹青之畫難成。」其後，被譴閑居。追思平日所作文，以「難成」二字爲殺，乃改云：「丹青之畫長留。」其賦篇至今尚存。

【校勘記】

〔一〕「唐安尚書武惟斷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二〕「諸生於三四句多不稱意」，A.506本「於三四」作「文每狀」，此句後有「朝官撰文亦然」六字。

榜眼狀元甲海記〔一〕

鳳山郢葪狀元甲海，幼時從師學。一日，出《芭蕉》詩題，諸門生作，公亦做之，而不知用何許字，因問諸生「梢」字及「長短」字如何，諸生示之，遂用此三字做成一詩，云：「梢長梢短短梢長……」如此者八句。及諸生詩就，各以卷呈。公亦以卷呈，其師見而奇之，曰：「諸生詩皆不及此童，《芭蕉》詩意已道盡矣。此兒年長，必以文章顯名天下。」果登大魁，仕至掌六部尚書、策國公。

【校勘記】

〔一〕「榜眼狀元甲海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安定尚書何宗勳記〔一〕

安定金城何榜眼，天才敏捷。嘗往賭博，岳翁使人搜尋。公適至，翁曰：「諸子方穫穀，而汝不事常業。」舉杖欲打之。乃出對聯，謂之曰：「能即目前事用稱意者饒之。」句云：「學博才奢，預入四門之選。」公即對曰：「父耕子耨，期收百畝之田。」翁悦，乃赦之。後登甲辰科榜眼。其岳翁教授多方，常以門生才俊者誇之。公戲作對聯夜書其門，曰：「禮不聞往教，俾開施教之場；士有時爲貧，聊作救貧之計。」翁見之，意是公所作，乃止。

【校勘記】

〔一〕「安定尚書何宗勳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安朗尚書阮惟時記〔一〕

安朗尚書阮公惟時，未第詣安豐春雷庵祈夢。未寢，傍有一人，見神人誦曰：「安朗之人，安朗之人，國家安危，係爾一身。」睡覺不知所謂，以語衆人，公即應曰：「此吾兆也。」其後公果登科，入政府除內難有功，官至掌六部尚書開府。

【校勘記】

〔一〕「安朗尚書阮惟時記」，標題原無，據A. 506本補。

東岸狀元阮簡清記〔一〕

東岸翁墨阮狀元公簡清，少在學場，一日講罷，遇雨不得歸。其師出對曰：「雨無關鎖能留客。」公對曰：「色不波濤易溺人。」其師批云：「此真大魁氣象，但恐爲女色所累。」坐中一生對云：「月有彎弓不射人。」師云：「此作其才不及阮公，而功業全美。」其後皆如所言。

【校勘記】

〔一〕「東岸狀元阮簡清記」，標題原無，據A. 506 本補。

東岸扶軫阮敲記〔一〕

進士會元阮公敲，東岸扶軫人也。以打魚爲藝。適見新進士榮歸鄉，問以何由得此，人曰：「此讀書可致。」公曰：「如讀書可得，何難之有？」乃從學。嘗作《貸江州陳競粟》詩，落句有云：「不與涪陵春一斗。」其師大奇之，以爲必登進士。後年三十餘，登進士解元，果驗。

【校勘記】

〔一〕「東岸扶軫阮敲記」，標題原無，據A. 506 本補。

唐安探花武㖵記〔一〕

唐安丹輪探花武㖵〔二〕，有同郡者，考試日以名次高下相争。公聞之，作詩偏寄一人〔三〕。有云：「風移萬里天猶狹〔四〕，肯與鶺鴒競一枝。」後此人遂登進士。而某人流落不偶，遂有大鵬、鶺鴒之别。豈非詩讖耶？

【校勘記】

〔一〕「唐安探花武㖵記」，標題原無，據A. 506本補。

〔二〕「唐安丹輪探花武㖵」，A. 506本作「武公，丹輪人，登正和乙丑科第三名。」

〔三〕「作詩偏寄一人」，原作「作詩寄之」，據A. 506本改。

〔四〕「風移萬里天猶狹」，「猶」原脱，據A. 506本改。

大興侯阮世儀記〔一〕

大興侯阮世儀，唐安慕澤人也。中官阮世恩之弟。能文章，善國語。少時與莫登庸相友善，登庸得國後，召公官之。公辭不拜，乞一爵，乃封爲侯，公遂稱號爲「大興侯」。題一偈於門，曰：「英雄埃乃戎仍芇，埃旦黷大興極倫〔二〕。」蓋鄙登庸爲人，寓意誚之耳。後出家，居京師長樂寺。娶妻畜髮，飲酒食肉，無異常人。時莫氏荒淫，怠於政事，公乃著《樂昌分鏡國語傳》以譏之。有云：「特陳附祕罒俄，沉皮色慾强皮女陳〔三〕。」言甚愷切。有《演傳奇義》、《玄光送宫女賦》行於世。

【校勘記】

〔一〕「大興侯阮世儀記」，標題原無，據文意補。

〔二〕「英雄埃乃戎仍芇，埃旦黷大興極倫」，喃文詩句，大意爲：己在上而人在下。

〔三〕「特陳附祕罒俄，沉皮色慾强皮女陳」，喃文詩句，意在諷喻色欲對政事的傷害。

嘉福尚書武脱穎記〔一〕

嘉福褒中尚書武脱穎，有敏捷才，尤長國語。詼諧嘲謔〔二〕，矢口即成。嘗有一人謁求其父墓志，公沐浴池中，見之，問其父生前如何等人，其人曰：「父爲材官。」公即應曰：「生爲材官，死入棺材。其生也榮，其死也哀。」其嘲謔類如此。

【校勘記】

〔一〕「嘉福尚書武脱穎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二〕「詼諧嘲謔」，A.506本「詼」前有「文」字。

中興後文體卑弱[一]

中興後，文體卑弱。每入試場，多士群聚行文，師模者先倡，次者應之，鍊成一體，其餘依體寫入。文體並同，止以一字之異，置諸優等。每體協者，考官撮取無遺，不泥重見。第二場制題，以《賈復爲膠東侯食四縣》，其雙交句云：「昔時既著艱難，今日宜同富貴。」如此者數十餘卷。中有一卷，錯寫「貴」字在「富」字上，考官喜，以爲切題，仍置優分。會試三場，出「豐年爲瑞賢臣爲寶」賦題。時阮公派爲多士模範，首唱歌一句云：「兩知所貴。」有山西解元應之曰：「陟降厥綸。」諸名士舉筆稱嘆，遂集成篇，其體中者殆百餘卷。又當時較文，以舛字、白字爲重犯。有全篇文體優長，而一字之誤，亦見斥者。本科第四場一卷，其今文策云：「上有可爲之君，下有可爲之君。」考官見下「君」字舛，因唱云：「這科舛字，可斥無疑。」同院官有一員問：「舛何字？」考官誦其句示之，同院官戲曰：「不然。上有可爲之君，皇上也。下有可爲之君，王上也。何舛之有？」考官聞之愕然，乃不敢斥，更取以爲中格。噫！榮進有定數如此，非偶然也。又某科應制五言詩「齊」字韻，中有一卷云：「時欣逢一治，臣幸得三妻。」當時傳以爲

笑。然辭雖鄙，而意則忠厚，風俗之美，亦可見矣。其視浮花輕薄，如時粧文體，正所謂亂世之文，何啻千萬！文章司命者之當革薄回淳之不暇，則如此等文，正在所表揚也，豈可以鄙俚藉口哉？

【校勘記】

〔一〕「中興後文體卑弱」，標題原無，據文意補。

上福抑齋先生記〔一〕

國朝冠服侯抑齋先生，上福蘖溪人也。太祖高皇帝定天下，一時號令文書，盡屬公筆。其作《平吳大誥》文，有曰：「遂使宣德之狡童〔二〕，黷兵無厭。」蓋深惡明人損害我國，故直斥帝號也。北人見之，批云：「作此文者，子孫必不全。」其後，公因氏路事染禍，人以爲驗。先生妻阮氏路，傳爲妖蛇化身，少時文章甚麗，尤喜國語及唐律詩。與公唱和所作，以百篇數，世不盡傳。其《和原韻情字》有云：「丈夫勉大丈夫志〔三〕，女子非兒女子情。」後遂爲先生賈禍，其風棱略見於此。

【校勘記】

〔一〕「上福抑齋先生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抑」A.506本原作「柳」，今據正文及史實改。

〔二〕「遂使宣德之狡童」，「狡童」原作「蛟龍」，據A.506本改。

〔三〕「丈夫勉大丈夫志」，「夫志」原乙作「志夫」，據A.506本改。

良才憲副鄧時舉記〔一〕

陳朝鄧時舉，良才琵琶人也。仕至憲副。段汝諧之友也。其舉士《望光武太子陵高》詩，落句云：



「唐虞著德箕山節，帝以之先生以之。」考官同圈〔二〕。

【校勘記】

〔一〕「良才憲副鄧時舉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二〕「考官同圈」，此句原脱，據A.506本補。



附録

淫祠

東潮安排范顔記〔一〕

范公廟在安排社，清深江側。世傳神姓阮名伯靈，父北國廣東人，往我國商，娶安排人，生伯靈，登元朝進士。善符水法，入宮治病。私通事覺，獲罪將刑，會元人當侵，因請嚮道，立功贖罪。元人許焉，戰於白藤江〔二〕，與烏馬兒等皆爲興道大王所擒〔三〕，將戮，請刑於母館，因就安排社行刑，投於江滸。有兩漁人拋網，屢得其首，祝之曰：「如有靈護我多得魚，即行埋葬。」果得魚倍數，遂於岸上葬之。二漁往市，過其處，每戲與我同遊，久久慣習，有神遂躡之，與神爲三，故其俗號爲「三魂神。」

既葬，後俗人因以故態，戲指婦人，令挑之，無不即驗，遂相與立廟祀焉。先是，伯靈臨刑，請於大王曰：「當許奚食？」王謂曰：「許汝食産婦血。」其神遂遍行國中宣淫，産婦即攝之，如有人道。其人纏綿卧病，醫治不效。有知之者，詣萬劫祠所禱，將新席替取坐上舊席，出其不意，布諸病人卧所，及取祠

中香株燒灰調服，無不立愈。被其攝者，即驗，否則不驗也。遠近詣祠替席，更迭相接。有將席繞入其家，而病人已愈者。其應類如此。

舊傳祀典在上等，大駕省方，住後宫船不許進，上怒，命鋭射之，黜下等，今存焉。噫！一以族淫祠，得保五百年香火，世無巡撫狄仁傑〔四〕，抑可嘆哉！

【校勘記】

〔一〕原底本無，此據A. 506本補。

〔二〕「戰於白藤江」，「藤」原作「勝」，據《公餘捷記・范顔廟記》改。

〔三〕「與烏馬兒等皆爲興道大王所擒」，「烏」原作「鳥」，據《公餘捷記・范顔廟記》改。

〔四〕「世無遽將撫狄仁傑」，「狄」原作「逖」，據《公餘捷記・范顔廟記》並史實改。

夢記 附雜記

陳朝南真古禮陶狀公，赴會試，出門逢一婦人，呼之曰：「我應試乃遇女子如是。」其人聰睿，即應曰：「應舉第進士，婦人何干。」公罵曰：「進士何足第？」其婦復曰：「不第進士，則第狀元。」公曰：「可。」是科，遂中狀元。

近代東岸扶軫有一貢士，嘗作《鎮國家撫百姓賦》，有云：「堪嗟恩少高皇，忍負功多相國。」人皆傳誦，以嫩聖稱之。會試日，赴舉渡河，其舟人夜時夢神人告：「來日有新進士過河，爾可整船預待。」是日，貢士至，爲道前夢，且曰：「公今科必中進士(一)。」貢士發忿，罵其祖父曰：「進士何必中乎？」其意亦與陶狀元同，而舟人樸鈍，不曉所謂，隱默而已。貢士既行，適有別貢士，舟人曰：「公似曩者公乎？僕得吃了一番場罵辱。」因語其事，貢士曰：「伊公不舉進士，我則取之，爾第濟之可也。」其人應唯。及至會試後，貢士果登第，而嫩聖終身不第。豈非應口爲驗乎？

前代有應舉朝士祈夢，神人報以歸問婦人某得何語，便是前程。朝士忖是婦人悍甚，問必不得好

言。因用計，遇彼人，以「進士」呼之。他不知「進士」何名，即麗聲曰：「君進士不可乎？乃以呼我朝士。」即應曰：「可」。已而應試，果中。其口驗與前事同，附志於此。

國朝景治年庚戌科會試，入四場悉。次日，七十餘名士共拉詣內殿入觀龍墀。出，憇端門外坐肆。其肆婦忽然語曰：「諸公這是會試貢士，今適見之，方憶夜間夢矣。」諸子聞言，共應聲曰：「我輩是茲科進士，故共入觀龍墀，認取庭試位所。汝曾見夢何兆？爲我輩説之。」婦人曰：「僕於夜間，夢見皇上御殿上唱進士名，坐中有姓阮氏名派？」青林鯱奇人也。公派勃然應曰：「我即是也。汝夢見中第一名乎？」其人曰：「願公勿責。僕夢見一人於殿上唱名，首阮公派姓名，一人在傍秉筆抹之曰：『此子無行，不應登第，宜削其名。』遂唱別名，乃陳世榮，即是今年進士第一名也。」陳公適在坐，躍然大聲曰：「我是榮也。」其人又曰：「僕見殿上唱名甚久，今年進士所取必多，諸公第默驗之。」未幾榜出，會元果陳世榮。所取進士三十一名，大得人，爲中興以來諸科之最。而阮公派更終身不第，其後以講王儲有功，進朝，仕致工部左侍郎致仕。八十餘歲卒，贈尚書。夫公之官階福禄，求諸科中，亦不多得。而造物更靳於一第之榮，如此可見。科名最重，豈易得哉？

又是科庭試之前，有一人夢見天官在坐，校定名次高下。先已取鄧公廷相狀元，適劉公名在公前，及更議取其見面以爲狀元，其中有一員曰：「狀元已許鄧，復許劉，得無不可。」坐中異者曰：「第許劉，當以他贈鄧耳。」其人覺而志之。至庭試日，鄧公文宜第一，但白字舛字最多，降同進士。而劉果中狀元，未幾早謝。鄧公後仕至太傅、國老致仕。起復大司空十餘年，再致仕。八十六歲壽終。子孫皆尚郡主，朱紫滿朝，福履之盛，近代無比。噫！以鄧公福禄，僅是償狀元名耳！名者，古今美器，詎不信然？

俗傳有尚書官未第時，祈夢神人，謂之曰：「爾六十始登進士。」覺即題國俗詩云：「册熟文咍事拯疑，䶩𠀧𨑮歲杜時皮。神人抄別麻浪丕，典𢆥𨑮時㐌尚書〔二〕。」是年，果登進士，年未三十。至六十歲，遂入尚書。夢又以反説應者，神理固微妙也。

又有朝士赴會試，過一神祠，祈夢，報曰：「爾三十方得第。」朝士覺而題云：「進士科尼些𥙩鮮，事之麻待典𠀧𨑮。神人拯別麻浪丕，鍼於羔馭呵於𡗶〔三〕。」是科，果中進士。

至靈傑特典簿阮公，天資甚粹，德行過人，爲鄉里所服。永盛末年，公夢見王安石入見相，覺以語人：「今朝廷用人，必有大異，當静以觀之。」未幾，改元保泰，覃惠百官。阮公沆以兵部左侍郎超升禮部尚書參從，遂一意更張，紛亂諸事，無異安石所爲，公夢之果驗云。由其心正，故能兆也。噫！事有前定如此，豈偶然哉！

己未會試科，青林洞溪人有夢見放榜在本社亭中。中格二人，皆在鄉中。第一名訓導楊謨，第二名監生阮采。既覺，以語衆人，皆謂是年科第，二人必預焉。又會試，相繼落名，人皆疑之，然猶望以爲別科之兆。未幾，地方大亂，鄉中貢士以十數，惟二人猶存。始知亭中放榜，乃其所存名也。噫！兵亂凶荒，十存其一，而有是定數如此。

【校勘記】

〔一〕「公今科必中進士」，「士」字原脱，據《公餘捷記·陶狀元》補。

〔二〕「册熟文咍事拯疑，眈𠱊迚歲杜時皮。神人抄別麻浪丕，典𣈜迚時𠂤尚書」，「抄」，A. 506 本作「拯」。此喃文詩大意爲：讀書萬卷事無疑，三十折桂正相宜。聖人不知此中道，六十尚書應可期。

〔三〕「進士科尼些袮鮮，事之麻待典𠱊迚。神人拯別麻浪丕，𫜵於羕馭呵於丕」。此喃詩大意爲：今科進士我爭先，奪魁何需而立年。神明雖知此中道，成事在人豈在天。

乂安朝士假作天門放榜事記〔一〕

乂安地去城市甚遠，貢士每至點期試期，行路多費。嘗爲之語曰：〔二〕「一年死三牛」，言其費如三牛死也。有貢士屢舉不舉，家貲罄竭。度來科必不能行，乃生下一計。明年除夕人定時，把銅鑼潛上高樹，擊三連，大聲曰：「我是天門放榜，本縣本社姓名，今年中進士第。」遠近聞之，咸以爲異。明日，各詣朝士家報之。朝士佯爲不知，曰：「任是天門放榜〔三〕，我以資用窘乏，已决今科不赴舉矣。」人皆勸之行，曰：「公第赴舉，何憂用度？」至期，各以錢米資之，不可勝數。朝士乃行，果中進士。先是，放榜時，鄉村有社長，舊喜夜獵。其夜，適在田間，見朝士潛上樹，不知所作何狀。徐觀其意，默識以歸，亦不之泄。朝士赴試，人皆惠財物，他獨無之。朝士登第赴捷，人多往賀，他亦不行。榮歸日，賀客滿堂，他獨不至。朝士怪之，爲具酒食，招致責之曰：「我與君素無怨惡，我今顯達，人皆往賀，君獨不至，不知有甚相疑？」其人對曰：「僕靡敢有他，只爲天門放榜時，預有在焉，是以不至。」朝士聞言大笑，即携手盡歡而罷。

又有一朝士，家貧，應舉晚而未第。其妻許以止應一科決勝負，不第則去之。及試，復落名。夜人定時回家，戴甕語以變其聲，潛登屋上，喚其名曰：「我乃爾家土公神，爾可就前，聽吾教告。」其妻驚訝，索衣就前堂拜伏。土公曰：「爾夫茲科中進士，則爾死。來科中進士，則夫妻雙全。爾意何如？」其妻即拜請曰：「請良夫來科中。」土公曰：「爾既云然，便可入，容我化去。」其妻入，其朝士少頃伏行潛行，次日抵家。其妻見之，問曰：「中否如何？」朝士意悶不答，復急問之，曰：「已落名矣，何問焉？」其妻曰：「好，好，茲科名落，來科中，又何憂哉？」因語以故，朝士佯爲之喜。來科果中進士。二事即假成真，亦可異矣。

【校勘記】

〔一〕「又安朝士假作天門放榜事記」，標題原無，據A. 506本補。

〔二〕「嘗爲之語曰」，此句原脱，據A. 506本補。

〔三〕「任是天門放榜」，「任」字原缺，據A. 506本補。

朝士供詞記〔一〕

昔有朝士，天資甚敏。少時遊長安，途中見一達官兒女，趨拍抱其頸，從者執詣。達官問之，對曰：「僕見兒女甚好，愛之，不覺誤犯。」達官見其容貌異常，曰：「爾曾學否？所讀何書？」對曰：「《大學》。」達官曰：「爾既服罪，可作供詞。」朝士即援筆，詞曰：「供爲氣稟所拘，物慾所蔽，則有時而昏。」達官覽之驚訝，以女妻焉。後果登進士，科名大盛。

【校勘記】

〔一〕「朝士供詞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朝士奉使過關記〔一〕

世傳有朝士往北使，至關上，與旅館女通，一宿而去。其女遂娠，生一男子。及朝士使回，抱以授之，曰：「此公之子也。」朝士不以爲貴，雖牧養之，猶童僕。六七歲，與群兒學習，口占云：「春風得意馬蹄疾，秋雨失情牛脚病。」蓋拆其字而對〔二〕，雖無義理而心術可見。其婿覽之，大笑曰：「若非大人血脈，安能有是心機？此兒長成，必能以文章顯揚先業矣。」朝士遂認爲己子。及長，果登進士。

【校勘記】

〔一〕「朝士奉使過關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二〕「蓋拆其字而對」，「拆」原作「訴」，據A.506本改。A.506本「對」後有「之」字。

朝士舛字記〔一〕

有一朝士登第，庭試日，卷内舛字七十字，未得、未詳三十餘句。有同年作一偶嘲之云：「石室圖形，少孔門之高第；雲臺繪像，多漢室之功臣。」

【校勘記】

〔一〕「朝士舛字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朝士無鬚記〔一〕

有一朝士，無鬚，其同僚占一聯，嘲之曰：「好酒嗜無難處覓，令妻畏否有誰知〔二〕。」

【校勘記】

〔一〕「朝士無鬚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二〕「令妻畏否有誰知」，A.506本「令」作「艷」，此句後有「蓋用俗嘲之，頗有襯切」。

朝士徐伯璣記〔一〕

朝士徐伯璣與同年共坐，偶不束袴，一同年附其背而覺之，作詩戲之曰：

昭侯猶待日，廉范未來時。元狩渾邪下，建中朱泚圍。

褫之形訟大，憂矣切狐綏。昔也子蔡子，今焉徐伯璣。

【校勘記】

〔一〕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璣」A.506原作「基」，全篇皆然，今從底本。



朝士詩媒記〔一〕

前代有朝士，海陽處人，從北道赴京會試，過官家，適見其女立於門側，佯爲乞丐者。女問：「何處人？」曰：「海陽人。」女曰：「海陽有平灘處，君請賦之。」朝士賦國語詩曰：

蔑俸平灘咏咏𩂟，罘務渃沚攊𠅍痆。離早跡拮邊箕㵘，董鼎損持買怒㟴。

㩾搶頭埌㯲蔑㰕，冷汀䌷渃砂𠅍凡。漁翁迻待寬時日，𢙲𢙲潮蓮缶孕昆〔二〕。

女大稱嘆，惠以錢米布帛。是科進士登第，即娶之，可謂詩媒者矣。

【校勘記】

〔一〕此篇底本原無，據A. 506本補。

〔二〕「蔑俸平灘詠詠𩂟，罘務渃沚攊𠅍痆。離早跡拮邊箕㵘，董鼎損持買怒㟴。㩾搶頭埌㯲蔑㰕，冷汀䌷渃砂𠅍凡。漁翁迻待寬時日，𢙲𢙲潮蓮缶孕昆」。喃詩大意爲：春風滌盡塵俗念，舊事難忘夢復還。四時流水磨不損，對岸艄公舉漁筌。遠山鐘聲悠然響，溪邊忽見一泊船，水面蕩漾石兩丸。

朝士應對聯記〔一〕

有一朝士，微時乞丐，見達官訴曰：「僕以行囊米盡，敢乞貴官少許以爲資身之計。」達官乃出對曰：「米盡錢無難作樂。」其人即對曰：「詩興禮立易成材。」達官嘆賞，因厚贈之，妻以息女。其人後果登進士第，貴顯。

【校勘記】

〔一〕此篇底本原無，據A.506本補。



朝士題對句記〔一〕

世傳海陽有一朝士，微時過京北道，入鄉村中乞食。見其家夫婦共坐，既出，題一對句於伊家牛欄上曰：「海陽今日雖寒士，京北他時作憲司。」其人不知也。後登第，果任京北憲司。其人因訟，入謁，朝士識之，爲道前事，令歸其家看牛欄上，字迹果存。事有前定，非偶然也。

【校勘記】

〔一〕此篇底本原無，據A. 506本補。

朝士作蜻蜓贊記〔一〕

有一朝士未第時，至達官家乞丐食。適達官坐堂上，見蜻蜓飛，乃命作《蜻蜓贊》，云：「蜻蜓蜻蜓，首似鐵釘。飛來飛去，飛入門庭。」達官稱嘆，惠以米十餘斗。其人收領，纔得一邊，即續語曰：「一邊重，一邊輕。」達官復命加許，其人擔歸。

同舍一生問知其故，即詣達官行乞。亦適達官在堂坐，見一猪過，命之作贊，其人即誦友人前贊曰〔二〕。達官怒，以爲慢己，打右膝頭十下，打過，其人起，自復誦曰：「一邊重，一邊輕。」達官怒，復命打左膝頭十下。其人優猜而出，可爲效顰者之戒〔三〕！

【校勘記】

〔一〕此篇底本原無，據A. 506本補。

〔二〕「其人即誦友人前贊曰」，原本下有兩個「〱」號，表示省略。

〔三〕「可爲效顰者之戒」，「顰」原作「類」，據《公餘捷記、蜻蜓贊》改。

大臣事二姓記〔一〕

前世有大臣，歷事二姓，反以爵命自矜，令諸生偶之，曰：「兩朝元老。」時有識者，見群兒索對，謂曰：「試爲爾對之，必得厚賞。」乃對曰：「萬世罪人。」童子無知，依此寫呈，大臣得之甚愧。

【校勘記】

〔一〕此篇底本原無，據A. 506本補。



非理争訟記〔一〕

昔有一人，其家豪富，故與鄉人非理争訟，到處納賂，府縣承司等官咸回護之，並得直伸。其人遂以實告鄉人，與之解訟，計所損錢倍還之，且曰：「我生於閭閻，見朝廷官長，意謂其清廉正直，不意如此。平日以爲天上人者，今乃一衣冠資耳，何不畏哉？」因至四季祭日，往偵之，府縣承司官咸在，入行禮，豪家亦立觀。典護官唱：「百官就位。」豪在側亦唱言：「踵奸就位。」百官錯愕相顧，見其面乃昔日納賂之人，無敢出一聲者。噫！其人可謂真豪傑矣，獨姓名不傳，惜哉！

【校勘記】

〔一〕此篇底本原無，據A.506本補。

婆冷寺詩記〔一〕

聖宗皇帝幸國子監，過婆冷寺，聞一尼誦偈，其聲清亮入雲霄。駕還，幸其寺，尼見之，寫題於壁上，步入後堂。其題云：「細低貧景貧柴雖，盃道學渚虧悉卧〔二〕。」時上命二十八學士應制，皆辭不能。乃命以副元帥申公，公承命草云：「錦事塵緣窖嘢哄，色空固孛矣悉卧。持鯨蔑省散念俗，魂蝶巴更吝事茌。波湲訐尋蒙泌泮，瀧恩閉丈渚恢爲。芇芇極樂羅兜女，極樂羅低㐱倍迠〔三〕。」詩呈，上命尼評，狀聯上句批云：「欠景意。」乃訂云：「邏椿迻偈散念俗，魂虼湄仙吝事茌〔四〕。」上大稱嘆，載之以歸。至大興門，忽不見，上異之，作望僊樓於門上，以記其事，至今仍之。愚意是時文運大亨，儒風丕振，或者天神降以觀之，未可知也。

【校勘記】

〔一〕此篇底本原無，據A.506本補。

〔二〕「細低𤞻景𤞻柴雖，盃道學渚虧悉馱」，喃文詩句，大意爲：

於此即景即師，雖好佛道，未了塵心。

〔三〕錦事塵緣窖嚧哄……極樂羅低㐱倍进」，喃文詩，大意爲：

世事塵緣誠可笑，雖好道佛未離塵。持經一聲散俗念，蝶魂三更悵世事。

萬尋慘海爲淺灘，千丈恩河未盈滿。

何處尋得極樂界，極樂只在爾身邊。

〔四〕「邊椿迻偈散念俗，魂蚑湄仙吝事茈」，喃文詩句，意謂：

春風吹盡散俗念，蝶魂成道悵世事。

李太祖詩記〔一〕

李太祖皇帝少時，常有過，其師縛置之地。因作詩云：

天爲衾枕地爲氈，日月同雙對我眠。夜深不敢伸長足，只恐山河社稷顛。

帝王氣象，於此見矣。

【校勘記】

〔一〕「李太祖詩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伶人諫巡幸記〔一〕

李朝皇帝將巡幸，嚴裝已畢〔二〕，群臣諫者皆不聽。有一伶人諫之，亦不聽。伶人曰：「陛下不聽臣言，臣請投水中死矣。」没而復出，上問之〔三〕，對曰：「臣入水，遇三閭大夫〔四〕，謂臣『我逢暗主寧先出，爾遇明君盍更來。』」上悦，爲之罷行。此俳優似東方朔，惜史氏之不能載也〔五〕。

【校勘記】

〔一〕「伶人諫巡幸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二〕「嚴裝已畢」，「嚴裝」原作「裝麗」，據A.506本改。

〔三〕「上問之」，「上」原作「王」，據A.506本改。

〔四〕「遇三閭大夫」，「夫」原作「王」，據A.506本改。

〔五〕「惜史氏之不能載也」，「載」原作「去」，據A.506本改。

僞莫降表記〔一〕

僞莫登庸簒國，黎朝遣臣入訴於明。明帝差尚書毛伯温將重兵壓境，聲言伐我。莫太祖與朝臣詣南關降〔二〕。其降表曰：「謂夷國不學武人，禮義何足深責；憫南郊無辜赤子，刃鋒遽使横罹。」伯温覽之，下淚，乃議還師。可見言語係國家安危如此。古人云：「詞不可已。」信哉〔三〕！其表乃東岸三山吴勉紹所作也〔四〕。

【校勘記】

〔一〕「僞莫降表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二〕「莫太祖與朝臣詣南關降」，「詣」原作「指」，據A.506本改。

〔三〕「信哉」，「信」原作「惜」，據A.506本改。

〔四〕「其表乃東岸三山吴勉紹所作也」，A.506本此句後有「或云安老月盎狀元陳公闐所作。」

才女〔一〕

至靈禮妃阮氏記〔二〕

至靈傑特社妃阮氏，其先祖世有北客爲之擇地，課云：「一鏡照三王。」葬後生妃，姿容冠絶，聰慧過人。十餘歲，其父避難，携歸高平。因詐爲男子，從師受業，博學能文。時東北方猶稟僞命，莫氏會試多應舉者。妃與焉，中第一名，其師次之。入宴日，莫氏見容貌類美女，詢知其實，遂納之。

莫亡，納山谷中，被俘獲。謂軍士曰：「汝輩既獲我，當以我見汝主，不得無禮。」衆異之。乃以上進，甚見寵遇。晚節出家，住嘉林梅發寺。新君立，訪求女學士教宫女。左右以妃對，乃召入宫，教授宫人，號爲「禮師」〔三〕。

事兩朝，皆以文章供奉，不離左右。每有顧問，必援經史文義、古今事迹以對，上稱嘆之。庭試卷及羣臣文，必經妃考定。辛未科應試，阮公壽春中第一等。其文字無徧識者，上以問妃，妃悉爲敷陳，上嘉其博。先是，公行文訖，言：「我文章舉朝必不能辨，能知之者，惟我禮師妃耳〔四〕。」果如其言。其淹貫類如此。

初，妃兄爲鄉人所害。既貴顯，其人事之謹。妃終始未嘗修怨，人皆服其德度者。年八十餘，以壽終。前後所事，凡三君。北人課之，其言果驗。妃文章甚多，今無傳焉。常作《家記》國語文，歷叙其事，自比薄氏。其略曰：「嫌爲蔑拙倒顛，雙離薄氏本緣漢臣〔五〕。」又曰：「女兒油鄧固例乙，羅拪妾劍之狀元〔六〕。」其文近日猶存，亂後失之，妃可謂奇女矣。

世傳妃善獎誘後進，每月二期，令家人作具饌，命本縣斯文肄習士子。出題行文訖，文會諸員即封卷遞納，妃自考畢，依期放榜，月以爲常。中興以後，本縣文風復振，妃有力焉。

【校勘記】

〔一〕「才女」二字據A.506本補。

〔二〕「至靈禮妃阮氏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三〕「人號爲禮師」，A.506本「人號爲」作「號曰」。又於此句下有小字，雙行，云：「妃位昭儀，禮其號也，故鄉人以禮妃婆稱之。」

〔四〕「惟我禮師妃耳」，A.506本此句作「惟我好禮妃爾」，又此句下有小字，雙行，云：「公與妃同外族，故云。」

〔五〕「嫌爲蔑拙倒顛，雙離薄氏本緣漢臣」，此二句喃文詩，大意爲：我意只嫌事顛倒，本是薄氏漢臣緣。

〔六〕「女兒油鄧固例乙，羅拪妾劍之狀元」，A.506本「固」作「不」、「拪」作「魂」、「劍」作「歸」。此二句喃文詩，大意爲：只緣女子完職分，不然妾志奪狀元。

僊釋〔一〕

竹林祖師事記〔二〕

竹林第二代祖師，號法螺尊者。陳紹隆六年〔三〕，公生於南柵江九羅鄉同和村，今南策府至靈縣輔衛社前村是也。前名同和，今分爲二：一名同村，一名前村者。所生之地，宅猶在焉。其夜夢異人授以神劍，喜而悦之，覺而娠。生時異香滿室，移時方絶。生而潁悟，口不説惡言，食不嗜葷肉。二十二歲，仁宗幸南柵江，見而奇之，曰：「此子有道眼，後必有法器。」且喜其來，賜名「喜來」。後於麒麟寺受戒，後賜號「法螺」。隆興十六年，命爲竹林第二代祖師。仁宗於卧朝龍庵入寂，師奉舍利入安内安置。仁宗既崩，玄光遂隨師參學〔四〕，不離左右，英宗賜號「普生尊者」，其後有書抵師，皆稱弟子。師奉詔祈福，纍纍見驗。創瓊林院及壺天、真樂庵，又開昆山及青枚山院。年四十四歲寂。有偈云：

萬緣截斷一身閑，四十年餘夢幻間。珍重諸人休借問，那邊風月有餘寬。

門弟子輩就青枚安置。以上略出單譜碑，其碑傳者中明宗集，人傳法真子玄光參訂，今在香海寺，依稀可認。師没後，所歷卓錫處，率爲名藍。其在本社香海寺，屢著靈異。每鄉會科，士子多就祈夢，無

不應驗，至今尚存。

【校勘記】

〔一〕「僊釋」，A. 506 本無「僊」字。

〔二〕「竹林祖師事記」，標題原無，據A. 506 本補。

〔三〕「陳紹隆六年」，「紹隆」原作「紹豐」，按法螺尊者事在陳仁宗朝，而「紹豐」爲其後裕宗之年號，顯誤。今據尊者二十二歲見仁宗，當生於紹隆六年。

〔四〕「玄光遂隨師參學」，「光」原作「宗」，據A. 506 本及《公餘捷記・法螺尊者記》改。

神祠〔一〕

至靈靈江仁惠王祠〔二〕

仁惠王在至靈縣靈江社，乃陳朝仁惠王慶餘祠也。《史記》：王常被遣居家〔三〕，陳聖宗幸至靈，遇之，復起大用。意王所居，或在祠所，或近於此，皆不可知。俗傳王屢著靈異，前代嘗於祠旁考覈士人，至歷代段譏刺諸臣，或問當何所指。一人指王祠示之，蓋以總論有云：「陳慶餘之貪鄙是也。」夕間夢見王曰：「我何負於卿，乃以爲刺？」其人覺而異之，驚嘆不已。近日地方經亂，廟祀多爲盜賊所撤賣，凡近大江，一無存者。王祠在江滸，嘗有奸人撤之，登祠即昏倒而下，復登之，亦然。舉銃射之，兩次皆不發，遂不敢犯。至今峨然獨存焉。

【校勘記】

〔一〕「神祠」，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二〕「至靈靈江仁惠王祠」，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三〕「王嘗被譴居家」，「嘗」原作「常」，「譴」原作「遣」，據A.506本改。A.506本「居家」作「家居」。

至靈傑特國父祠記〔一〕

國父祠在傑特社，乃陳朝國父上宰陳公國頊故宅也。宅近大江。世傳公有異術，朝參日，暮在家，旦至京師。蓋是時天德江水路常通，公用輕舟疾棹可達，故人以爲異耳。公没後，即宅建祠。鄉人奉之，夙著靈異。陳明宗嘗幸焉，爲黄蜂螫於左臉而崩。至今祈晴禱雨，應之如響。俗傳嘗遇旱，鄉人豫別總廣津社錢米禱焉。廣津社人以祠係別總，且隔長江，乃不以應。祈後，果得雨，止自大江北岸，其河之南，亢隔如故。人皆駭異云。

【校勘記】

〔一〕此篇底本原無，據A.506本補。

山川〔一〕

至靈支礙崑山記〔二〕

崑山在至靈縣無礙社，舊屬鳳眼縣。其山踪似獸形，上有洞，其中寬豁，號清虛洞〔三〕。漱玉橋即其地也。林麓下寬廣，平鋪如席。左右群山，環抱重重。安阜峯遠百餘里，卓立朝對，如在面前。山下有池塘，澄凝清秀。兩邊泉水流過山前，復之玄屈曲而去。數十里外，入於大江。登山眺望，快人心目。真第一個好林泉。竹林第二祖法螺始開兹境，玄光師因卓錫修行，嗣後遂爲名藍。陳朝大司徒冰壺相公卜居於此，其外孫承旨冠服侯抑齋先生亦退老焉。故其品書歌往往見於《越音》、《群賢》諸集。國朝聖宗皇帝御製詩云：

> 淨土樓臺景致奇，古人陳迹已依稀。一天草木供吟賞，滿地江湖入指揮。
>
> 代有廢興今視昔，事無記考是耶非。個中剩有留斯樂，付與僧童意自知〔四〕。

蓋有所感慨也。今考二公遺迹，無可見者，惟古寺及庵存焉。近日，丞相阮公沅經過其地，命二僧塑二賢像事之，至今存焉。舊俗地方士女，每以新年駢集遊觀，道路如織，旬日始罷。爲一方大勝迹焉。

【校勘記】

〔一〕「山川」，標題原無，皆據A.506本補。

〔二〕「至靈支磯崑山記」，標題原無，皆據A.506本補。

〔三〕「號清虛洞」，A.506本此句作「號聲虛。下有盤石，泉水復流，號漱玉橋。《廣輿記》及《安南誌》皆言崑山上有清虛洞。」

〔四〕「付與僧童意自知」，「僧」原作「增」，據A.506本改。

至靈琅潤高山大王祠記〔一〕

高山大王祠在至靈縣琅潤社號頭湖處，世傳王善醫，常現身作醫師治病，尤善治疹痘。時有山西人，其子發痘於道路間。遇一老翁，言其善治。乃迎入家醫治，果驗。其人問以姓名貫址，翁言：「我名高山，家在至靈浪潤頭湖處。」其人依言，往謝之。訪至其處，見一神祠，始知老翁乃王之顯聖也。是後，以神醫聞。每有病者，齋齋盤禮物，奉清水一壺，就祠具陳病症，祈惠神藥。即以其水，令病人服之，多有效。遠近乞藥賣子，歲月往禱，不可勝數，至今猶存。

【校勘記】

〔一〕「至靈琅潤高山大王祠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至靈縣傑特鳳凰山記〔一〕

鳳凰山在至靈縣傑特社山中，極爲幽僻。其形勢象山對峙，鰲水横流，爲一方勝概。登臨眺望，令人有遺世之想。世傳，陳朝朱樵隱先生上《七斬疏》〔二〕，挂冠而歸。愛至靈山水，往居之。即此山也。故《越音集》中所載《鰲池》、《清涼江》諸詩〔三〕，皆咏地方勝迹。《吕塘集》中《鳳凰詩》有曰：「相逢未有休官約，靈徹還知笑我不？」靈徹乃先生字。是其驗也。《傳奇録》云僧江雲亦避居於此，至今寺僧住持斯山者，多善符呪，蓋得靈山默助之力也。

又俗傳其地出硃〔四〕，色甚鮮好，異於他産。故《吕塘詩云》：「石巖多窟爲尋硃。」乃其驗也。相傳山下有井水，色如丹。人以尖竹筒刺入井底，得硃軟如泥，曝之堅好，以爲上品。近日有探之鬻於市者，中使見之，詢知所出，進税例。鄉人多方祈免，相率以石填壓井口。仍乞命官往勘，無迹可尋，遂得蠲免。自是失其處，鄉人亦無知者。今所採硃皆非舊産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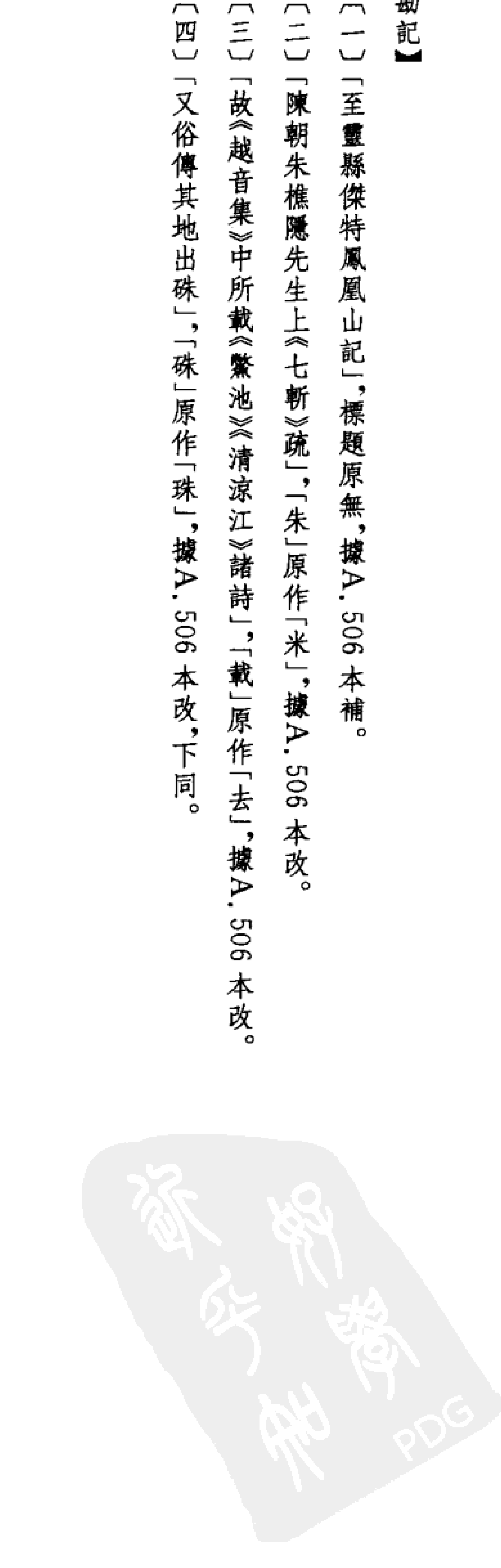
【校勘記】

〔一〕「至靈縣傑特鳳凰山記」，標題原無，據A. 506 本補。

〔二〕「陳朝朱樵隱先生上《七斬》疏」，「朱」原作「米」，據A. 506 本改。

〔三〕「故《越音集》中所載《鰲池》《清涼江》諸詩」，「載」原作「去」，據A. 506 本改。

〔四〕「又俗傳其地出硃」，「硃」原作「珠」，據A. 506 本改，下同。



至靈傑特玄天洞記〔一〕

玄天洞在至靈縣傑特上社，山勢雖迫側，而群峯拱立，兩肩開張，如鸞翔鳳舞，亦一佳致也。陳時道士號玄雲，煉丹於此，故賜號玄天洞。又有紫極宫、流光殿。司徒冰壺相公題詩云：「流光殿下松千樹，盡是擎天一手裁。」今其宫殿遺迹無存者，惟古寺在焉。近日僧寺多樹松，至今蔚茂，望之如雲。以古詩語驗之，豈非其地之宜松哉〔二〕！

【校勘記】

〔一〕「至靈傑特玄天洞記」，標題原無，據A. 506 本補。

〔二〕「豈非其地之宜松哉」，「其」原作「天」，據A. 506 本改。

至靈傑特麗奇山記〔一〕

其山在傑特上社，上有寺名麗奇，寺在幽山間。隔一日内，望之如睹〔二〕。寺後有寒灘，僧無已墓在焉。人傳言，時在山下，聞寺有鐘鼓聲，及登之，寂無所見，意者山靈之顯異也。

【校勘記】

〔一〕此篇底本原無，據A. 506 本補。

〔二〕「望之如睹」，「睹」原作「時」，據《公餘捷記・麗奇嶺鼓鐘》改。

至靈南澗濃山記〔一〕

其山在南澗社。先朝駕幸，見其高大，賜名獨尊山。其山巍巍聳拔，秀出其間，爲一方群峯之最靈。近日己未年，晝夜風雨，雲霧蒙之，頃刻開霧，見山腰鑿十餘竅，各深數尺，俗人訛傳以爲水神采玉，不知是何怪異。未幾，他方大亂，必其先兆歟！

【校勘記】

〔一〕此篇底本原無，據A.506本補。

六頭江地勢記〔一〕

六頭江在至靈縣，夾鳳眼、安勇、桂陽、嘉定等縣。一支自鳳眼江而下〔二〕，并會於灘江。其河水甚清瀏，味之甚甘美異常，即俗人所謂平灘水是也。衆水大會，至壓陽江，古號老雁灣。勢甚廣豁，復分爲二支。一支從蟠溪渡而南，一支從陳舍灣而東，是爲六頭江。中有洲沙，號大灘洲，風水家以爲六龍争珠之地，亦或有理。今具於此，以備識者參考。

【校勘記】

〔一〕「六頭江地勢記」，標題原無，據A.506本補。

〔二〕「一支自鳳眼江而下」，A.506本此句後有「一支自昌江而下，會三岐江；一支自石目江而下，一支自大灘江而下」諸語。

至靈抛山城記〔一〕

其城在抛山社，即《史記》所謂至靈城是也。其城包山而爲之，度五百餘丈。乃明永樂年間所築，遺址處尚存。或傳其短而狹者，明人所建； 其廣而大者，僞康祐所立。然皆不可足也。城中有祠，最著靈異。前代草竊多據城下，官官攻討，亦駐札焉，遂爲戰場之地。相傳城之南者，爲前代承司官住所。山下有鄉試場者績。洪德年間，吕塘先生任海陽處參政使，故集中所考，如《海陽即事》、《墨津老雁》及《留題廨宇》、《發太灘》諸作，皆品咏地方風物。文範伯陳公《至靈風土記》亦云：「邊境固淮闊承司，斲岗固場試鄉試〔二〕」，是其驗也。東南有白沙二：一在山麓，長數十丈；一在山前，方數百尺。其山沙形如白雁，號曰雁沙。近望如銀，遠望如水。金堆水墳，以此爲案。相傳北人扦之，課云：「白雁生毛，方盡英豪。」貴以其沙不生草故也。今案其墳，行龍迢迢，不能盡述。近自大山而下，生出嫩山，圓浄如珠。山頂開竅，穴葬麓下。舊傳竅穴，今失其迹。外有辛巽峯對峙，蝦鬚水會於穴前。左有橋山浸水，白雁沙正案回頭拱服。穴間望之，衆美具在焉。世傳金惟族祖娶黄氏，乃樂山人，與抛山社相接，詳見梁

狀元所著墓志文。樂山舊屬鳳眼縣，今會至靈縣，改爲樂山縣，以至靈縣有樂山社。故北人爲扞此地，阮氏葬之〔三〕，迄今三百餘年，科第不絶。古記抛山地有二穴，其一發萬代功臣；一發萬代文章，阮氏所得貴文章之地云。

【校勘記】

〔一〕此篇底本原無，據A.506本補。

〔二〕「邊境固淮閼承司，蔪肉固場試鄉試」，喃文，大意爲：江邊有准治承司，山下有文場鄉試。

〔三〕「阮氏葬之」，「之」原作「士」，據文意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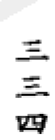
至靈古鄔扶桑庵記

其庵在古鄔社。國朝太和年間，遊方長老禪師自東究社嘗往遊焉。詳見坡先生所著東究寺碑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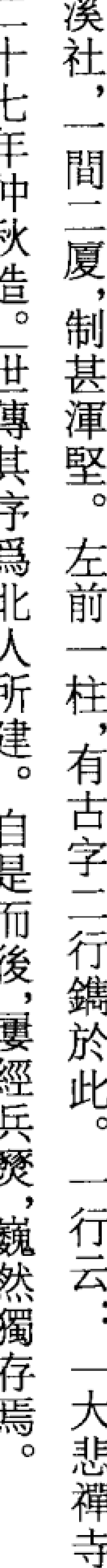
文範公《風土記》亦云：「梟自泊埋扶桑，魡鮮醜柳㝵衛魯〔一〕。」即此地也。

【校勘記】

〔一〕「梟自泊埋扶桑，魡鮮醜柳㝵衛魯」，喃文，大意爲」：皚皚白雪扶桑土，池魚尚瘦歸期催。



至靈確溪大悲寺記〔一〕



其寺在確溪社，一間二廈，制甚渾堅。左前一柱，有古字二行鐫於此。一行云：「大悲禪寺。」原一行云：「洪德二十七年仲秋造。」世傳其序爲北人所建。自是而後，屢經兵燹，巍然獨存焉。

【校勘記】

〔一〕此篇底本原無，據A. 506本補。

白雲庵居士阮文達公譜記

公諱秉謙，道號白雲居士，永賴中庵人也。

先世皆有隱德，不可考。祖蔭封少保、資郡公、文靖；妣蔭封正夫人、范氏貞惠。始卜陽宅，山水回環，暗合《高王遺記》，考贈太保，嚴郡公、文定，道號瞿川先生，有學行，充太學生。母慈淑夫人汝氏，先明安子下人，户部尚書汝文蘭相公之女，聖宗光順四年癸未科第三甲同進士出身。性聰慧，通經史，善文章，尤精風鑑，曉術數。方洪德盛，而知四十年後，炎運當微，慨然有丈夫改物志。擇對不嫁，幾一十年，一見文定，知有貴兒相，遂歸焉。後遇一少年過雲江寒渡頭，愕然嘆曰：「少時何不相遇，今日到此奚爲？」從者叱而鞭之，夫子徐詢姓名，知是莫登庸，懊悔者移日〔一〕。

公以洪德二十二年辛亥生，身長大，容貌英偉。未週歲，能言。一日昧爽，文定抱諸巷，忽語曰：「日出東方。」考大驚異。年四歲，夫人誨以經傳正文，即自爛熟口頭。又暗誦國語詩數十首。時太夫人他出，文定因曳竹摳舁兒，戲吟曰：「日撩弓，月撩弓。」下句未就，公從旁和云：「援栖仙，忍忍

撚〔二〕。」文定喜，以示夫人。夫人恚曰〔三〕：「月，臣象也。汝何以此命兒？」考大慚謝〔四〕，然恨終不釋，竟辭歸，壽終於家。

公總角時〔五〕，偕群兒浴於寒渡，商舶北人始相之，曰：「王。」乃締視，又曰：「可惜皮尚粗，只好做狀元宰相。」故人皆知其公輔器。

自少時學講家庭，既長，聞榜眼梁得朋文章名世〔六〕，負笈往從之。梁弘化會潮人，奉使如明，得《太乙神經》於族人降明浪陵王梁汝笏之後，仍以授。公既造詣玄理，易道遂東。後梁師病篤，囑其子有慶於公〔七〕，公撫之如子，教以成名。光紹間，兵變起，公隱居教授，抱道不求聞達。統元初年，鄭綏、莫登庸有挾天子令諸侯之志，頻年構兵，境內大亂。公《感興》詩云：

泰和宇宙不虞周，互戰交爭只兩讎。川血山骸隨處有，淵魚叢雀為誰毆。
重興已卜渡江馬，後患應防入室貙。事勢到頭休著說，醉吟澤畔任閑遊。

蓋知黎氏當復，始雖偏得，終必復圖。而「室貙」，其隱語也。

既鼎革方平，親朋勸之仕。年四十四歲，始就鄉試，領首薦。莫大正乙未春〔八〕，年四十五，赴省試，四場並第一。庭對，擢進士及第，授東閣校書。時僞太宗所製《春天》、《御講》二詩，皆預優項，拜刑部左侍郎兼東閣大學士。在朝八年，疏劾弄臣某百十八人，請誅之。其意每欲使之物各得其所。微而跂瞽，亦每皆授以歌卜業。忽值婿范瑤貴橫，恐累連姻，遂托病致仕。時廣和二年壬寅秋，公年五十二歲。

既歸田里，起白雲庵於鄉之左，仍號居士。起迎風、長春等橋，歲時遊憩。築東津館於雪江之津，作碑以記其實。又修萁佛寺，攜老僧同遊。時或扁舟泛金海、郁海觀魚，安子、卧雲、敬主、途山諸名山，皆

杖屨登臨，適意嘯咏往來，或徜徉終日。每遇樹木青幽，時鳥變聲，輒欣然自得。公雖在家，莫氏事以師禮，國有大政事，輒遣使就訪，或時御至家，詢以大計。從容規畫，裨益弘多。尋復還庵頤志，竟不可留。後以功封程泉侯，纍升吏部尚書、太傅程國公。二代祖考妣，皆受蔭封。妻妾三人，子七人，皆以次受封。

莫景歷三年，舒國公阮倩及其子倦、俛，歸順國朝。公曾有詩寄倩云：「長江豈有限東南。」倩得詩，頗悒。倦有將才，每戰屢勝。福源甚患之，問計於公，對曰：「倦父倩與臣有舊，又昔游臣門，現今出守天長。正在疑信之間，用計擒之，囊中一物耳。」遂將壯士百餘人，先伏岸北，移書與倦，約就船話舊，酌酒講歡，乘醉徑趨北岸。伏兵卒起，因喻以家義國恩，倦感泣，遂携歸莫，卒爲名將，數十年賴以維持。時世祖因進義兵大振，數戰神符，謙王莫敬典兵敗〔九〕。世祖因進兵，由山西至京北，中外皇皇。公獻虛實計，境内漸寧。

莫延成八年乙酉十一月，公寢疾。莫茂洽使慰向，且語以國事。公但曰：「他日國有事故，高平雖小，可延數世福。」他無所言。後七年，莫亡。乾統、隆泰、順德、永昌退保高平三四代，七十年而後泯。其言無不驗，類如此。是月二十八日薨于家，壽九十五。學者追尊爲雪江夫子。葬本鄉之原。

公爲人魁梧英爽，博極群書，深易明理。雨暘水旱、禍福災祥、存亡得喪之因，無不前知。時有門生裴姓，安陽中行人。曉明吏事，公謂晚年富貴。年近七十，猶落魄不偶。竊與門生言：「先生奇術有誤處。」公聞之，笑而不答。一日，令借漁船十隻，泛萬寧海之洪潭〔一〇〕，約某日時權舶，逢物收回，當獲重賞〔一一〕。裴欣然領命，果於海中獲衣巾一老嫗，載回事之如母。俄而，廣東都督使使來，言太夫人泛海漂風〔一二〕，觀星象落在南土，鄰邦之義，當爲搜尋。莫以重賞購求，公奉命以獻。裴得重賞，後爵至焇

國公。

我朝順平八年，中宗崩，無嗣。世祖有疑遲意詢之馮克寬，寬不能决。因使家人賫厚禮，潛往桂陽訪之。公弗答，但顧家童曰：「方今不稔，在於穀種不好，你等可覓舊穀種之。」又命駕游寺，使僧童灑掃焚香，餘無所及。蓋微示以事佛吃糀底意，寬具馳告，太祖悟，遂迎立英宗，永奠我區夏。

端公阮潢，以昭勳靖公之子，内懷危懼。其母范氏太夫人，尊稱聖老，原籍四岐范舍人，與公有同鄉誼，嘗密使人請公，爲子求一條生路[一三]，使人以銀子一包爲贄，獻於公前，拜祈不已。公適策杖後園，有數十餘石塊，苔古岩幽，疊作假山，横遶軒前。有群蟻方緣石而行，公徐目蟻而笑曰：「横山一帶，足以容身。」使者悟其意，歸以告潢。潢遂决計，求領廣順，至今蟠據。

常與門生張時舉卜《易》，得「乾」卦，而知入世之後起干戈，其神妙淵奥，不能盡述。

授徒甚衆，惟馮克寬、梁有慶、阮嶼、張時舉最著。克寬、有慶遂數學，爲我中興名臣。馮克寬假館受學，既卒業，公夜推門語之曰：「雞既鳴矣，夜既明矣，何不起而作食，堅卧何爲？」寬悟，遂潛入清化。嶼隱居不仕，作《傳奇謾録》，公多爲斧正，遂爲千古奇筆。其成就人才，我國多獲其用。

公胸懷灑落，天資極高，而充養純粹，渾然不露圭角。人不問則不言，言則必中，從容就事，不見其有爲。居家四十四年，而其心未常一日忘世，憂民憫俗，一發於詩。文章出于自然，矢口輒成，不事雕琢。簡而暢，淡而味，皆有關於世教。所作國語詩賦甚多，著《白雲集》千餘首，今行世者百餘首，及《中津館賦》二篇而已。然觀其大略，霽月光風，千古猶可想見。公常有詩云：「高潔誰爲天下士，安閒我是

地中仙。」蓋自言其志也。

妻妾三人：正夫人楊氏，號純慤，本縣河陽人，刑部左侍郎德顏之女。序夫人阮氏，號桑靖。亞夫人阮氏，號徽靖。子十二男七女：長子某，自號寒江居士，蔭封忠貞大夫，官至憲副；次子某，自號醉庵先生，前朝列大夫、爵廣義侯；次某蔭顯恭大夫、爵義川伯；次純厚，蔭弘毅大夫，爵廣都侯；次純德，爵伯次侯；次純正，爵勝義侯，皆以管兵有功。寒江生功德，功德生道進，道進生道通，道通生登瀛，登瀛生時當，時當年既六十五，有男子數人，八世孫也。永祐六年乙卯，鄉公追思賢人，即公故宅設立宇二連，總人亦仰其德，歲以春秋奉祀。族人阮至理等，恐其譜系堙沒，徵記諸余。余自洪州出，幸與先生同里閈。既去又纔一百十九年。少時聞諸父師，已知狀元名。既從諸大夫游，評論先賢，又得聞其一二。每欲親造蘆邑，而求其所謂程公者，間有羈於仕路，有志未能。景興辛酉年，奉命蒞洪州，自謂咫尺仙居，寸步可就，兵事蝟兀，更覺遠名。壬戌春，奉築河堤，始見《中津館碑》，字畫蕪没，不可辨。詣祠一謁，仍求行狀於七世孫時當，奈不能作片語。欲詢之故老，即亂中盡無有存者，僅有鄉老陳伯珧，稍稍追述前事，並示《中津碑》文、《國音賦》，又《白雲庵集》一抄本，因得以詢訪長春、迎風等橋諸名迹。及觀諸舊宅矮屋數間，時當及其子孫十餘人居之。仍徘徊顧望，鄉之西南潭前四五聚窩，亦可得數百畝，深須一丈許。溺而折，折而溺，回光反炤，鍾秀鍾英，宜有大過人者出焉。遂嘆《古鉗》云：「硯池水炤」，豈不信然？往來吟咏，低徊不忍者久之。間欲爲公作一譜記，軍務匆忙，竟不能投筆。迨癸亥冬，奉討塗山水寇，駐師雪江，再謁先祠，令時當等出諸譜系，辭以亂中流落，閱月方得爛紙數張，供寫先人姓名而已。敬裒集衆見，并收拾平日所聞，以爲之記。至於搜摘遺文，彙成篇帙，以垂示世教，將有俟於能者。

予惟夫麒麟鳳凰，固宇宙之不原見也。然必游唐數，鳴周岐，方可以瑞世。公以明睿之資，抱聖賢之學，使其得時行道，必能鏗至治，黼皇猷，變謾易之風，爲禮義文明之習，明德宜輔王，而偶生伯世，所學弗究於用，惜哉！雖然，用舍行藏，於先生無損益，予竊有慕焉。生於莫土而試仕，欲公山往之心；知其不可而亟歸，欲赤松遊之志。玩味遺書，即其玉色金聲、祥雲瑞日，浴沂風雩之趣，愛蓮採菊之娛，有若身親見之，而揖諸堂上，豈惟精於理數，藏往知來，由百世之後，等百世之上，莫之能過而已矣。且天下君王，至於賢人衆矣，然生則榮，没則已。先生傳七八世，近而士夫民庶，山仰斗占，千古一日，遠而清使周粲〔一四〕，亦謂嶺南人物理學有程泉，筆之於書，而傳於中土。誠南國至人哉！

後學温亭侯武欽鄰盥述〔一五〕。

【校勘記】

〔一〕「懊悔者移日」，「悔」原作「恤」，據A. 506本改。

〔二〕「援秞仙，忍忍撚」，A. 506本「秞」作「揌」。兩句喃文大意爲：以仙手，急急挽。

〔三〕「夫人恚曰」，「恚」原作「喜」，據A. 506本改。

〔四〕「考大慚謝」，「考」原作「老」，據A. 506本改。

〔五〕「公總角時」，「角」字原空缺，據A. 506本補。

〔六〕「聞榜眼粱得朋文章名世」，「眼」字原無，據A. 506本補。

〔七〕「囑其子有慶於公」，「慶」原作「度」，據A. 506本改。
〔八〕「莫大正乙未春」，「莫」原作「吴」，據文意改。
〔九〕「謙王莫敬典兵敗」，「謙」原作「謨」，據《公餘捷記・白雲庵居士阮文達公譜記》改。
〔一〇〕「泛萬寧海之洪潭」，「潭」原作「覃」，據越南國家圖書館藏《白雪庵居士阮文達譜記》(R. 105)改。
〔一一〕「當獲重賞」，「重」原作「穹」，據越南國家圖書館藏《白雪庵居士阮文達譜記》(R. 105)改。
〔一二〕「言太夫人泛海漂風」，「漂」原作「慓」，據越南國家圖書館藏《白雪庵居士阮文達譜記》(R. 105)改。
〔一三〕「爲子求一條生路」，「路」字原無，據越南國家圖書館藏《白雪庵居士阮文達譜記》(R. 105)改。
〔一四〕「遠而清使周粲」，「周」原作「固」，據越南國家圖書館藏《白雪庵居士阮文達譜記》(R. 105)改。
〔一五〕「後學温亭侯武欽鄰盥述」，「侯」原作「陪」，據越南國家圖書館藏《白雪庵居士阮文達譜記》(R. 105)改。

神符海門事迹

神符門下山有神祠號援王。昔雄王南征，在此阻風日餘，王齋戒，命援乘舟前行。海爲無波，王師利涉。及還，援已卒，詔封壓浪真人中等神，加以王爵。門有澟港，通於虎河。門中有隻箸山。陳末胡季犛簒位，明人來侵，截石田港，以塞水道，不果，退走。我聖宗遊神符，登隻箸山，御製詩云：

攀雲坐若静觀瀾，獨立中流衆所難。兜率西蓮浮水上，蓬萊左股在人間。
六鰲不動坤維壯，萬水趍朝海藏寬。鯨浪皺旗今已息，英雄一日小塵寰。

又國音詩云：

㩒秩南溟裊課初，茷堯洪水岌咍諸。源潹魟腥汝谿潮，汜逢漫汎於捉昌。
鯨沁莊動撓忝湃，波坤瀘丕停底安。南摱畫斫平占志，買皮□□□□〔一〕。

後聖宗南征，再駐蹕此門。又御製詩云：

穿雲峡徑一條紆，重駕船車作遠遊。地浚江泥通上國，天將砥柱障頹流。
章皇載滿填河石，羅援輕乘壓浪舟。此舉海門二十九，計程何日到烏州。

【校勘記】

〔一〕「擹秩南溟裊課初，茈堯洪水岌哈諸。源滁䂻腥汝翗潮，汜達漫汎於捉昌。鯨沁莊動搥悉湃，波坤瀘歪停底安。南摱畫斫平占志，買皮□□□□□」，喃文詩，其意未詳。

乾海門事迹

昔陳以國諱，改爲芹門。陳英宗南征，駐蹕于此。夜夢一婦人，從容就前白曰：「妾趙娘子，爲風濤所迫至此，奉上帝命爲海神久矣。今陛下南征，願翊贊聖功。」明日，帝詢故老，祝之發行，海爲無波。及還，詔立祠宇，命官致祭。至今祀典爲上等神，靈應尤顯。我聖宗有御製詩云：

潮頭泛泛緑舟移，芹海川頭想到時。一水泊攢天塹險，群山翠繼石屏危。
風濤久醒英雄夢，香火猶存聖女祠。在在衢童歌帝德，遐荒無處不雍熙。



會統門事迹

會統門，即丹厓門也。昔李太祖第八子諱曰光，封明威王。嘗鎮乂安，有善政。及召還，民立祠祀。今祀典爲上等神，有祠在焉。

御製詩云：

青龍潮水滚連天，倖擻南來暫艤船。祥海晏然妖蜃息，心機無處渚鷗眠。

希奇三坐清幽景，斷續雙魚紫翠顛。楚魄懷沙終古恨，憑誰作賦吊湘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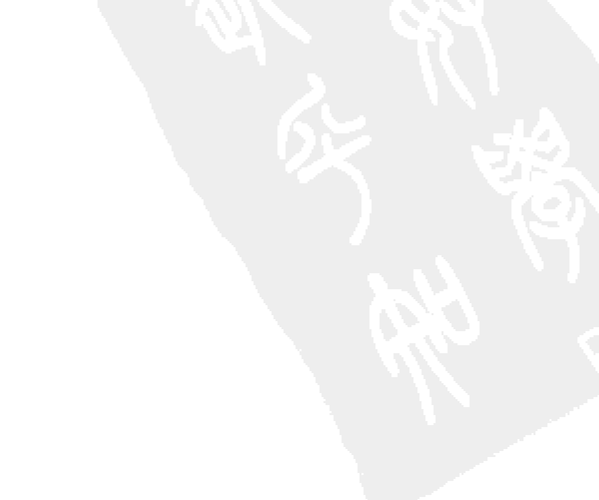
南界門事迹

南界門，即律門也。我朝司馬参預朝政黎魁諱武穆，乃太祖之姪。太和二年，南征擒占城國王賁該還，至此門卒，民立祠於南界海門龍吟山下。

御詩云：

南界潮頭雪亂翻，停舟把纜繫雲根。橋邊商拍籠膏大，州外人篙續鼻祇。

昔廟亂傳今武穆，名山猶説古瓊園。乍來適醒江湖夢，準擬乘槎扣帝閽。武穆乃太祖仲兄之子，即昭徵上等神。



奇羅門事迹

奇羅門左有山名天琴山，其山挺特秀異，山上有寺。昔仁王嘗遊於此，名天籟聲，故名天琴。胡季犛爲明人所迫，南奔至此，問：「此山何山名？」有對：「此天琴山。」季犛遂就擒，後人目名天擒。

御詩云：

破曉乘風到海門，鹹潮洶洶怒濤奔。閒坊水市魚蝦肆，檣艤江湖罩網村。

福地靈昭參預廟，空中夢斷季犛魂。不勝慷慨中流念，擊楫重申士雅言。



海口事迹

海口門，即河花海内，之内有廟。陳睿宗南征至此，阻風日餘，乃齋戒。以宮女置其盤中，泛水上薦灣神。常靈應，人爲立祠于左。今祀典爲中等神。祠于灣下，曰娘灣。門之左有盤度山，山有衆水停儲。嘗見仙女二人，從潭中嘗出遊石盤上。

御詩云：

河花到處兩宗朝，寰海茫然四望遥。觸景悠悠雲出岫，排崖洶洶浪隨潮。
水仙潭上煙霞古，制勝祠中草木喬。醉倚蓬牕吟興發，詩懷客思倍無聊。

斥鹵門事迹

斥鹵門，俗名洊門。昔朱宗懿幼時，有乘長風破巨浪之願。元嘉二十五年，爲前鋒將軍。從交州刺史討林邑，制獅子形，與林邑拒戰，林邑敗走，獲異寶一無所取。

御詩云：

斥鹵江中泛客船，旅懷鄉思共茫然。濤頭海戊河爲堡，岸背人家懶作緣。

冒雨帆歸魚子國，沿流潮漲駱侯田。壯懷剩擬希前哲，跨浪乘風快著鞭。



布政門事迹 見後記

山抱回環海渺瀰，布政從古號荒司。兼河村落第爲屋，排浦閒津竹作奇。女挾蜂情誇婉娩，民調鴃舌語侏儺。暨南聖化弘柔遠，肯限提封外島夷。



日麗門事迹

日麗門，即柴門也。李朝明道二年，親征占城，抵麻姑山，景雲捧日。過海灣，有雲覆御舟，隨其行止。是日，駐蹕勞軍。次日發行。門之南，帝拎明僞官於此。御詩云：

曉跨樓船渡尾閭，翻翻征旆駐河渠。沙寒地老斜陽岸，霜凛風飛宿草墟。
龍御久傳仙李迹，鯨□猶絶後陳書。只今召伯循南國，日辟封疆萬里餘。

日麗門内有瀕浒，長闊約三十里。淺薄沮洳，若□□□流派。□下能通其上流。門之上流，左右兩江合派。左江上流，江邊有群蒙庫，貯器械藥彈並銃局。右江上流有粟庫，在月盎社。其暫庫南邊，亦有粟庫。水道自□營出，直溼茹胡置船，其扛擔不分軍民商賈，並借田車載之。至暫渡，始下船。但淺而無深，直至俓茹胡，始通行至海雲山下塸僞而止。

月盎粟庫之右武舍社，有廠船。

群仙營乃阮賢始立，山野只有拜歪三十六坊民居。

葛營有屯兵六百，腰門兩邊江口，各有廠船，每邊十隻。



思客門事迹

思客門，李朝號烏龍門。陳仁宗以玄珍公主嫁占城國王制旻，因改思容。莫以「容」同「庸」音〔一〕，改思客門。諸門惟此門，岩幽雄峻，濤波險惡。李聖宗、陳英宗、睿宗，並駐蹕於此。門内左邊有瀨，約長百里，闊六十里。右一土山，山上有旗燭爲標，日行看旗，夜行看燭。

聖宗御製詩云：

樓船擊鼓到烏龍，二百關河此要衝。列嶂懸崖青矗矗，稽天泊浪碧重重。

先朝事業傳遺迹，南國輿圖括舊封。納垢藏污河海量，人間無處不朝宗。

㳂營一面大江，三面溪港，四面各有水遶兩邊，各置船艘江上。左邊有象槽，右邊有粟庫。呈鄉江夾大江，兩邊有廠船。大江右邊是富春，本阮端所居。

【校勘記】

〔一〕「莫以容同庸音」，「庸」原作「容」，按文意當是避莫太祖登庸諱，據改。



海雲山事迹[一]

其山特起如雲，自山林横截直海中，高與雲齊，故名海雲。

御詩云：

混一車書共幅員，海南横界越南天。三更直静銅龍日，五鼓風清路鶴船。

夷落奉琛欽欵塞，閫臣愛國巧籌邊。此身那得生還幸，敢望班超到酒泉。

海雲山下有魯箬潭、同龍灣，且曠且深。北客伏船，以射過海雲山行人。潭門有石山，水流在石山之右。過海雲至鄧館，有一山，名曰鉛山，有鉛場置巡於此。又至壩塞，下邊有粟庫。又至會安市，有屯守二寨名，每屯兵一百人。又會安江中有山，山頂有寺，名嫩渃。山下有潭，名會安潭，即菜饒潭。北國諸客商旅住此，宿時賴館食收養館宿河供食館翁具宿屋館食衛江宿爐鏢館食提詩宿岧瓢依食淩矽宿茶食富具宿茶塢[二]。

岧瓢依，其山自大山分一支山而降，兩江邊有山，有金場置巡。其山中有刼人名撰者，得人賣之。

大占門海中有長沙名壩葛黄，自大占門至長沙，約長五六百里，闊三四里，卓立海中。西南風則諸國船艘漂毁在此，東北風外越亦漂毁在此，並皆饑死。其財貨堆積，彼每年季冬，將船十八隻索取。此亦産玳瑁者。

沙其門在海中，有一山産油水，名油民。《武經》亦曰：「占城能逆風有迎」。又美亞門江上有岸山，有鐵揚在爐鍼上。

海外有兩維山，相夾流中，可容船行。過富多江，有占城即闍盤城，城方四圍，廣闊可二三里。開四門，内有殿有塔。殿已毁，塔在十二位。俗傳塔昆奼。

渃漱門有雙維山並立，水流其間。俗傳曰：「魯箬翁孔路。」

岧橋處山中多産橎木及猩猩，能捉人，得則喜扤其兩手，仰天而笑。過此者，手著兩竹管。彼捉得仰笑，脱手而逃。

明良山有一魔，無身體，只有一頭，名曰魔來。能飛，好食人血。《綱目本草》曰：「占城有一瘟，名飛頭。江邊有一山，名銀場。」

呼海陽外有一山，名乳娘。凡海好物，以乳娘石磨之如刼狀，光美如玉，婦人以首飭之。

寒勾門外有桂山，山上有一井。

淩使門左邊，有屯兵一寨并粟庫。

海門之左有一山，山頂有塊石，石中有難字。

占城國城門穿壯門，門之水流，北邊淺，南邊深。自春臺江門至浦池門，及占城城門，凡江河溪港，

並有惡魚，俗曰鯗。能捉人。行旅之人，雖淺水亦乘船筏，不敢徒涉。廉化社地分夾占城，境有一支山，連至海，兩邊草木並分爲二。有二塊石，形如石碑之狀。一頭向西，一頭向東，如兩人相背立狀樣。我聖宗平占城，刻石碑於廉化社，以分疆土，使後世遵守。

茹那地分有一支山，連牽至海，如截壘之形。阮質攻占城國，王失守，追之，退於此。城用土填塞四門，今名纍茹郡云。

【校勘記】

〔一〕「海雲山事跡」，其正文後附各處山川描述十餘條，俱無題，今暫排於後。

〔二〕以上四十三字文意不明。

全黎節義録[一]

全黎節義録序

君臣天地之大義，亘古今而不可易。是以士君子立身，而爲世所重者，莫大於綱常。當國家無事之時，履正奉公，立功建業，爲易能也。惟國勢搶攘之日，生死利害，得喪存亡，實關乎大節而能守節不屈者，爲難能焉。故《春秋》一經，節義之臣，雖微必録，所以發潛德之幽光，樹風聲於來世。惟我越文獻之邦，歷自丁、李、陳之肇造，漸已文明。逮夫黎家立國，郁郁乎文，極養音隨四百餘年，忠義之臣於是乎出。前黎中否，莫氏僭於，文武諸臣，從君討賊，死於國事者十有三人，可謂不負於國矣。其後中興，宰臣范公著等題奏，準頒封贈，立祠致祭，以表其忠。另録其事狀，集成一卷，付伊等族，各守一本。微迹芳名，至今不朽。及後黎家末造，西賊弄兵。時臣有死於羈靮之前者，有死於封疆之外者，亦有守節不屈而死者。雖志不克就，而氣節可嘉。一場轟烈，萬古如存。考其心迹，較與前黎節義，如出一軌。與其

節婦一二人，貞烈尤偉。但經亂後，孤忠大節，猶聞湮没，未見宣揚。而世之品評，多有失其實者，余竊惑焉。願學《春秋》之筆，因其心而不泥其迹，責其實不狥其名。訪取遺編，集成此録，會爲《全黎節義録》以示觀者，爲忠臣義士之勸，其於世道庶少補云。

皇朝嘉隆十四年十一月穀日

【校勘記】

〔一〕「全黎節義録」，標題原無，據文意擬。

前黎節義録

左侍郎楊郡公臣阮能紹右侍郎道江子臣阮尊禮謹奏

一臣等奉付一啓參從范公著等，奉論前朝節義諸神，封爲福神。其睿號上等六字、中等四字，付翰林奉撰敕命，付該衙門送行於祀典，禮部仍差官督押本総造作廟祠，在本社地分。武睿、吴焕、阮敏三員，有從君死節，應封爲上等神。阮紹知、譚慎徽、黎俊懋、阮維祥、阮自强等五員，雖不從君死節，然皆能受密詔，率兵拒守，不屈而死，其氣節並皆可尚，亦應封爲上等神。黎無疆、阮有嚴、賴金榜、阮秦振、嚴伯驥等五員，並皆守節死義，應封爲中等神。其睿號敕命，祀典廟祠，奉依啓理，作其祭物，付縣官炤縣内社民分補，如百神例致祭。諸員後裔，有賢行堪録用者，應付吏部炤例除用。猶在項者，應本社脚注爲節義孫，饒除官役，以表節義、勵風俗。今謹奏

一上等神八員事狀

武睿，山圍程舍人。洪德二十一年庚戌科進士及第第一名，仕至吏部尚書，加少保。光紹皇帝出城，自率鄉兵固守地方，節義諸臣多從之。知勢力弗敵，從帝回清化，至藍山，拜陵廟，自刎而死。國朝撰節義敕文，以爲第一。有咏詩云：

一舉登科自少時，節名事業世間希。凌凌少保心如鐵，不負黎皇昔簡知。

吴焕，青林上答人。洪德二十一年庚戌科進士及第第二名，仕至尚書。從光紹皇帝回清化，失王之處，亦自刎而死。有咏詩云：

價重騷壇儼斗臺，先生榮進已安排。兩間俯仰心無愧，是是非非定後來。

阮敏，篤山圍春隴人。光紹三年戊寅科進士及第第二名，仕至尚書。從帝出城，與其師武睿及從亡諸臣夜宿客館，其中亦有思家者，公忿然曰：「汝等是豬犬等，不可與居。誰禁汝等歸家取富貴？」行至清化，自刎而死。有咏詩云：

厄遭陽九勵扶危，師訓無忘患難期。笑殺榻邊豬犬輩，滔滔富貴果何爲？

阮紹知，立石春雷人。洪德九年戊戌科進士。致仕日，年九十。其長子尊元爲僞都督，公絶之，不許爲嗣。呼尊元弟，囑以後事。至夜，向拜藍山而死。有咏詩云：

累朝輔國荷君恩，九十餘年齒德尊。豬犬功名如草芥，國存便是此身存。

譚慎微，東岸翁墨人。洪德二十一年庚戌科進士，仕至吏部尚書，兼翰林院侍講。光紹皇帝出城日，受密詔，率鄉兵起義。勢力弗敵，入安世地方，飲藥而死。有咏詩云：

學問家逢將相科，烏臺斗座帝恩多。竭誠報國吾能事，天意難回可柰何？

黎俊懋，安豐春雷人。洪德二十一年庚戌科進士，仕至御史臺都御史。與譚慎微受光紹皇帝密詔，率鄉兵拒守，不屈自刎而死。有咏詩云：

虎榜烏臺不負名，始終報國一忠誠。帶中記取天祥贊，生也榮兮死也榮。

家語：公原縣内安阜人，爲春雷人養子。少有膂力，善食，好讀書。及出贅，每夜不讀。岳父怪問之，養父曰：「他饑耳。君侯所食，他若何？」岳父曰：「誰家不能飽一婿耶？亦尋常數碗而已。」養父笑曰：「他饑甚，安能讀書？」岳父乃飭厨人，每飯一斗食新郎。是夜，公讀得一更。來日，又飭每飯二斗。是夜公讀得二更。自此飭五斗爲例，公每夜讀至達旦。遂成大材，馳名京邑，舉洪德庚戌科正進士，仕至都臺。時莫登庸以交跌起身，爲殿前都指揮使，握禁兵，權傾内外。公諫曰：「登庸起身微賤，頗有反相，不可在帝左右。」帝顧而言他曰：「卿能與彼交跌否？」公對曰：「臣儒流，未閒武藝。然有君命，死不敢辭。若幸而得勝，致登庸有傷，頗無見罪。」帝許之，期以來日日中交鬥。公回家，飭厨人是夜煮一大堝飯，再炒乾。至太早，飽食入朝，凡髮髻腰褲並□鐵鍼。至午刻，公請解朝服，裸身與登庸交跌。時公炒飯都未消盡，又忠憤所發，氣力倍加，望登庸趨來。登庸此時已餒甚，手足無所措。公一握僕在地面，乃扼其胸，揉其喉，大罵曰：「反賊命休矣！吾去君側之賊，絶後日之憂，在此一舉！」朝臣莫不震慄。帝見公勢頭猛烈，登庸命在斯須，乃降階救解曰：「卿之忠赤，朕知之矣。但登庸朕之愛臣，今若見殺，朕寢不安席。請活一命，以慰朕心。」公重違君命，放手上前奏曰：「國之存亡，天也。登庸不死，必篡黎家。小臣愚昧，不忍見登庸之篡國也。請歸田里，以終天年。」帝許之。公歸後，佯爲久明田園安養。及登庸篡位，以公國之重臣，招致之，以收人望。公應召而至，登庸大喜。設故人臺召公入，

分賓主而坐，謂之曰：「朕與先生，昔日並肩，不圖今日至此。煩公辱故舊情，以天下爲重。」公佯應曰：「老夫田野棄人，今蒙見召，不幸目盲，不見龍體。請得近前，詳認如前日否？」庸許之。公近前，唾其面，大駡曰：「反國之賊，狗彘不食其餘。況我堂堂大黎之臣，豈肯作汝之奴僕耶？」乃投柱而死。登庸感其義烈，送歸，草敕封贈。至春雷地頭，風雷大作。忽平空起火，燒盡僞敕。黎中興，景治間録節義臣，榮封大王上等神。立祠塑像祀之，春秋致祭。今祠在春雷社地分，月德江之東岸。

阮自强，東岸三山人。洪順年甲戌科正進士，仕致憲察使。光紹皇帝出城日，與譚慎徽等率部兵拒守，戰於李朝陵處，在東岸諸文臣多歸之，後勢力弗敵，兵敗歸家，閉門自縊而死。有咏詩云：

路經古廟樹連天，慨想忠臣報國年。誰謂得忠還失孝，得忠便是孝兼全。

阮惟祥，安朗理海人。端慶四年戊辰科正進士，仕致參政。光紹皇帝出城日，率鄉兵拒守，不屈自刎而死。有咏詩云：

科第重登四海聞，捐生義肯負爲臣。子孫奕葉登仙選，天理昭昭顯在人。公已中同進士，辭不受。後再中正進士，故曰重登。

一中等神五員事狀

黎無疆，安朗天禄人。洪順三年辛未科進士，仕致禮部左侍郎。從光紹皇帝破虜，不屈自刎而

死。有咏詩云：

一生忠義在文章，兄弟聲名奕世光。臣子事君猶事父，從文丞相死何妨。

阮有嚴，東岸福溪人。端慶四年戊辰科進士及第第三名，仕致翰林侍書。光紹皇帝出城日，與譚慎徽等固守不屈，公車裂而死。有咏詩云：

世變風移恨不禁，夙霄圖報是臣心。老天不識曾知否？一箇忠誠禍轉深。即車裂也。

家語：公譚慎徽之高弟也。僞莫偕干，公從慎徽起兵，義不克，慎徽死之。公以老母在，未即死。亡命入山西，匿姓名爲奴。家主□□有男子從學，公代草之。他師覺之，訴僞官。□□來拿，公曰：「吾不畏死，但不肯爲他鄉鬼耳。」乃且戰且走。比回家，與老母相見，僞追兵四面圍駐。公拜母，就拎。其子駡不絕口，僞主并車裂之。黎中興，録節義臣，榮封中等福神，立祠祀之。今祠在福溪社地分，五縣橋之西岸。

賴金榜，錦江金蘭人。光紹三年戊寅科正進士，仕至監察御史。及帝出城，公上食時不忘上下之分。賊知之，被虜不屈，自刎而死。有咏詩云：

成仁取義聖賢書，當日偷生愧不如。千里錦江橋上路，風雲長在護儲胥。

沈泰拔，錦江平浪人。光紹五年庚辰科正進士，仕至翰林。帝出城日，從義而死。有咏詩云：

虎榜名高早致身，好將忠義答君親。生三事一真無愧，羞殺當時玉帶人。

嚴伯驥，安豐良琴人。以有勇力，仕至平湖伯。光紹皇帝出城日，受詔率鄉兵固守。後勢力弗敵，入安世地分，自刎而死。有咏詩云：

武臣才藝幾平湖，凜烈忠誠報國秋。千載此江橋上路，對看雲水使人愁。

後黎功臣節義録

沈奎，真福人。以昭統二年丁未科進士。是年，西賊陷京城，翠花北指，駐蹕於安世縣和陸之山，土官平寇將軍、俊武侯將兵迎駕。賊出卒至，我軍皆披靡。奎奏曰：「事急矣。願陛下可以先行，再圖恢復之計，社稷幸甚。小臣請後。」乃身自後，與賊拒戰，力盡自刎而死。

李陳慣，慈廉雲耕人。以景興二十七年丙戌科進士第。景興丙午年間，西山入寇，奉命撫諭西山，次安朗夏雷地頭。時京城失守，鄭端南王出奔，經至伊市館，惟有近侍數人，扈從而已。聞陳慣在此，使人密召至。言語之間，事機頗露。慣之門人名儒安知之，與兇渠名巡莊合謀造反，率黨惡縻駐，馳訴西賊。慣雖有職守，然爲雅淡，素乏應變之才。且部曲都是翰墨人，不堪荷戈。倉卒之間，無策焉。已而賊兵至，鄭王拔佩刀自刎。慣亦自刎而死。昭統二年，榮封上等神。後有子，爲上洪知縣。

阮廷簡，弘化永治人。以景興三十年舉進士第。爲人剛直，慷慨有大節。遇國變，收兵勤王，保衛京城，祇受兵部尚書。及西賊再來，鑾車北幸，簡後從不及，亡匿山西之立石嵓。有愛女爲僞主所獲，納於後宫，有寵。僞主命其女遣人賷僞詔書與手書來覔，諭以禍福，欲生致之。簡大怒，駡其使曰：「不肖女不死，辱我門庭，罪不容誅，安敢以兒女之情，亂我君臣之分？誓不與此賊同日月，天若不作黎，有死而已。」賊知大節不可屈，恐爲後患，密遣捉獲生置。僞主以房圍之，故意有未忍。簡駡不絶口，浪誦詩云：

邇來爲國爲身耶？國破身亡且柰何！只覺綱常雙大擔，寧知官府兩攀枷。
恨無王燭忠臣劍，浪誦天祥正氣歌。紅日檯頭遺廟在，此身天已屬皇家。

終不食而死。後，其子爲青威知縣。

陳名案，嘉平寶篆人。刑部尚書帕嶽侯之子。以昭統二年丁未科正進士第。遭變，從駕播越干外，周旋其間，未嘗離左右。日者受命，如清乞師，辭情懇切。詩章酬應，聳動北人。清以我國有人，爰命兩廣總督孫士毅將兵來援，克復京城，乘輿反正，以功封靖難功臣，陞御史臺都副御史，賜爵定嶽侯。未幾兵敗，鑾輿北幸。倉卒之間，追隨弗及，流落北京之郊野。西山聞其名，欲生置之，以收人望。使賊臣吴時任以手書招致之，書內有云：「孟子曰：『我善養吾浩然之氣。』君蓋善養我者矣，我豈敢奪之？亦豈能奪之？懷翰墨之游□□□□□□隱約究山雲，依微天德樹之句，欲相訪而未能也。今我與瑞巖公同處一室，談詩論文之外，別無他冗。如不相棄，辱垂一顧可也。」案復書曰：「荷二公高情，人非木

石，豈不知感？ 顧某之見疎且陋，至於今猶不自知其非，故其詩曰：

此生何幸更逢君，神彩依稀入夢頻。 羈靮但知今世分，山河管屬河誰人。
西籬處士猶書晉，東海先生不帝秦，身後墓旁人指點，故黎朝進士陳〔二〕。

又曰：

枉作青編笑罵人，凝疑何暇顧冠紳。 彈輪隨化非由爾，蜂蟻無知尚有君。
葵草欲枯猶向日，蓬根已斷豈知春。 新朝縱好非吾分，矧是贏輸分未真。

具往而不返，滯而不化，有如此者。 蓋與吾君情分，不是泛然。 此雖興喪存亡，非吾之所繫。 然既以休戚許之矣。 國亡，君播不能相從，而苟竊活身於窮閻陋巷之中，時望黎城，輒掩淚嗚咽。 嗟乎！ 豈與二公談詩論文之地哉？ 多謝故人勉行其志，以澤斯世。 某得以一介布衣，耕於北山之野，而復時之吟『隱約究山雲，依微天德樹』之句，是二公之賜也。 身既不死，相見有期。 雲樹之懷，兩地如一。」任見書，大怒，以兵脅之。 案神色自如，曾無懼意。 任又以高官厚爵諭之，百端詭巧。 然案之心，堅如鐵石，吟詩以自誓。 詩中有「此生雖蹈豺狼喫，縱死難爲狗彘心」之句。 任知其大節不可屈，乃義而釋之。 案即尋舊路北行。 時清人已受西山降，閉關不納。 案即潛回京北地頭，與俊郡公、挺武侯等謀起義，不克，飲毒而死。

阮仲瑺，清潭忠勤人。 以景興三十年己丑科舉進士第，奉命督視順廣等處。 西賊攻富春營，大將造郡公降，副將黃廷體率本部兵出戰，瑺爲後拒。 及廷體兵敗，瑺以孤軍不敵，乃自刎而死。

黃國珍，南真人。以景興四十年己亥科舉進士第，奉命京北處督同。丙午年間，西賊陷京城。鎮守廉武侯將兵赴授，珍率老弱居守。賊黨名史蜀來攻鎮營，珍拒守一日。夜，賊衆蟻附而上，城潰。珍力戰負鎗，被拎，不屈而死。今其子黃國寶，爲金花知縣。

阮輝濯，文江丹染人。以景興三十年己丑科舉進士第。西山僭國，濯閉門守節。西山累召，不至。賊臣吴時任以兵逼之，發憤自刎而死。

黎阮常，上福平望人。以景興三十三年壬辰科舉進士第，仕至京北處左參政。丙午年間，西賊僭國，常亡匿僊遊、懷抱間，潛與挺武侯舉義，不克，死之。今其子黎阮璵，爲青池知縣；黎阮瑺，爲嘉定知縣。

陳公燦，東安安偉人。以景興三十三年壬辰科舉進士第。奉命如西山講和，僞主欲降之，奸計百端，終不肯屈，投海死。

吴儒，富川知止人。景興四十六年戊辰科進士。奉命與公燦如西山，爲講和副使。西山欲降之，終不肯屈。及回國，與正使同船，俱死於海。

黄廷體，淳禄河上人。以白地起身，有勇力，精通武藝。武舉中造士。從征伐，有戰功，官至順廣等處副將郡爵。景興丙午年間，西賊大舉入寇，攻富春營。大將軍造郡公出降，體與子造士廷謂等二人，率本部兵出戰，使督視阮仲瑺爲後拒。自寅至酉死戰，殺賊甚衆。然外無應救，軍士皆疲困，已不能戰。廷體父子各騎象馬，投江而死。

黄義湖，金洞黄雲人。義交之後。義湖箕裘世閥，膂力過人，長於騎戰。東南戰鬥，大有殊功。奉命將兵守南境明農屯。景興丙午年間，西賊來侵。先攻那屯，義湖嬰城固守，賊攻之不下。及富春營潰，全軍覆没。大舉衆入寇，湖以援絶計穹，孤城難保，乃與其子義石率本郡兵數百，開門騎象出戰，殺傷甚衆。然衆寡不敵，自知難脱，以象斧自刎其喉而死。其子義石，亦從死之。

丁文壤，錦江邯江人。文左之後，文坦之子也。壤世爲名將，素講家庭。精通韜略，善騎射，諳水戰。景興丙午年間，西賊來侵，奉命將水軍據山南鎮。賊鋒甚鋭，而我軍氣沮，望風披靡。壤率親軍數百，戰船十艘，與賊死戰。自寅至戌，射殺甚衆，賊稍退。已而，藥彈俱空，使人就山南鎮討取。時鎮守杜世惠，中賊奸計，棄營先遁，軍資狼藉，無由討取。左右河兩道已先奔北，時内無藥彈，外無應援之兵，勢不能支，乃回京城，面陳機宜。上嘉納其言，命爲挺郡公，統領水軍討賊，戰於翠靄之津。時賊方張，且深入之兵甚固，將以死拒。而我軍累敗，氣勢沮喪，戰數不利。及京城官軍敗績，壤東歸收兵赴難。時西山已掠其貨寶而歸，鄭桂襲封晏都王。壤提兵赴城保衛，奉命經略東道，被叛民所攻，隨戰隨勝，而叛民既

散復聚，涸數月間，地方未平。奸臣阮有整以扶黎爲名，再陷京城，晏都出奔。彼挾以黎皇之命，致討爲辭。壤以君命，不敢拒，乃携其老母奔播於東南之洋面。及西賊再來，使人招之。壤不肯降，出没於安廣地面，收兵治戰船，圖恢復之計，爲西將都督仕所襲，被擒，竟遇害。

陳光珠，嘉平扶經人。民間富家子。倜儻有大志，讀兵書，習武藝，莫不精通。景興丙午年間，遇國變，他來擾亂。縣内父老相議曰：「目今國内無主，群雄並起，各自争長。北有桂塢，東有邯江。我縣在二強寇之間，來討兵糧，曾無暇日，民弗堪命矣。若得一人爲主張，方能保全。」人皆畏縮不敢，當珠猛然應諾，衆共戴之。乃北破桂塢於天德江，東拒邯江，殺東海僞渠統領，遂北方寧帖，群盗不敢擾。昭統二年，時西賊再來，帝北幸。珠受密詔，率親軍與賊戰於排場之津，殺獲甚衆。常以孤軍出没，名振京師。戊申，清人來侵，乘輿反正，特命爲京兆處鎮守、琔武侯。己酉，西山復陷京城，帝從北軍投内地。珠收兵起義，以孤軍横行東北。四五年間，攻賊屯，破賊軍，殺賊渠帥爲多，賊聞之驚怖。後中賊奸計，被拎，不屈而死。

巡令，安世楊林人。地方豪右。景興丙午年間，國中遭亂，群雄並起，各擁兵刼掠，令獨安集良民，保全境土。文武舊臣、豪傑歸附者，日益衆。事聞於朝，帝封爲平寇將軍、俊武侯，使保守地面。丁未年，西山再陷京城，鑾車北幸。令受密詔，提兵迎駕。時帝進次京兆鎮營，遊隨不滿百人，鎮守識武侯謀，及事露，帝乘夜渡月德江，駐蹕於睦山。俊武侯將兵迎接，壘壁未完，俄而賊兵至，兵鋒甚鋭。我軍勢不能

當，望風走北。俊武使其子將一支兵，與侍臣阮奎斷後，身自護先行得脱，潛德隱於右隴武崖地頭。經一年，未嘗離帝左右。至戊申年，清人來援。牒報，俊侯收兵，護駕迎清人，先回討賊，克復京城。時爲大將軍郡公掌府事，保衛京城。已而西賊來，清兵敗績，帝投内地。時俊武侯臥病于京，聞變，其部曲扶歸本地面潛匿，與挺武侯同謀起義，不克，終不屈而死。

正妃楊氏團，良才琵琶人。有姿容。以昭統元年納於宮中，立爲妃。生子元子。昭統二年，從駕北幸，至和睦山。帝命長派侯先送太后與妃及元子赴高平鎮，西賊躡至，鎮官護遞投内地，乞師求援。纔至京城，西賊復來攻，北兵敗走。帝與太后、元子並從北兵，投内地安插。時亂兵之間，妃倉卒不能從，流落民家。及國朝開創，西賊已滅，帝乃晏駕於燕京邸，太后、元子亦俱殂。迎王回本國，安頓於黎後廷，嗣公營治喪。妃赴喪完訖，召文武舊臣，就柩前謂曰：「我奉事先君，而有子。偶遭國變，不能從君，流落至兹，所以全性命者，音信不通，未知先君存没故也。今已没，我子亦死，靈柩已回，本國事已悉矣，我以生爲當從先君於地下足矣。」乃從容飲酖死。北城鎮官以事奏聞，皇帝大加稱奬，下詔封贈給田祀事，并復其□，立石以旌之。

潘氏舜，美良玉佩人，乃石河下黄人。管前澤隊吴侯名景堯。之妾。景興丙午年間，西賊入寇，吴侯奉命乘戰船討賊，戰於翠靄之津，陣亡。其家人馳回報信，氏舜告吴侯妻曰：「妾願以身從長。」乃教家人皆往吴侯死處，其親屬送到翠靄津次，旁觀如市。氏舜從容囑親屬曰：「妾死之後，願無收葬，使妾

之形骸，得與家君入於江津共浮沉，妾之願也。」言訖，乘小舟，使家僮掉舟，載入中流。在吴侯死處，投水而死，觀者莫不竦然。騷人有詩：

從一而終義薄雲，古今烈女許誰論。珥河鋒□綱常淚，翠靄波濤節義身。

瀲濁一時江有色，□清千古水無塵。可憐三百餘年國，天理民彝□婦人。

後人改落句云：

昂昂正氣千秋在，羞殺浮沉不死人。

【校勘記】

〔一〕「故黎朝進士陳」，據詩律，此句尚脱一字。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越南汉文小说集成　9
作者=孙逊，郑克孟，陈益源主编
页数=372
出版社=上海古籍出版社
出版日期=2010.12
SS号=12774212
DX号=000007658096
url=http://book.duxiu.com/bookDetail.jsp?dxNumber=000007658096&d=C9B06D2665C92FC1CF123207DD0C6B72&fenlei=0904&sw=%D4%BD%C4%CF%BA%BA%CE%C4%D0%A1%CB%B5%BC%AF%B3%C9